

公司代码：600810

公司简称：神马股份

神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三、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四、公司负责人李本斌、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江泳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娄延伟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五、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确认，公司2024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33,529,751.5元，本年度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437,994,051.86元（母公司报表口径）。根据公司实际情况，2024年度公司拟以公司2024年年末总股本1,015,100,986股扣除公司目前回购专用账户的股份余额40,427,106股后的股份数974,673,880股为可参与分配的股本基数，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50元（含税），合计派发48,733,694元。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账户的股份余额后的股份数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如在本利润分配方案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可参与分配的股本发生变动，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如后续可参与分配的股本发生变化，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本年度公司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不送红股，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至下一年度。

六、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年度报告中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敬请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当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注意投资风险

七、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八、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九、 是否存在半数以上董事无法保证公司所披露年度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否

十、 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年度报告中详细描述可能存在的相关风险，具体内容详见本年度报告“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六、（四）可能面对的风险”。

十一、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5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7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4
第四节	公司治理.....	54
第五节	环境与社会责任.....	80
第六节	重要事项.....	87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124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135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136
第十节	财务报告.....	141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第一节 释义

一、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公司、本公司、神马股份	指	神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财政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控股股东、中国平煤神马集团	指	中国平煤神马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聚酰胺、尼龙、锦纶	指	大分子主链含有酰胺基团（-CO-NH-）重复结构单元的一类聚合物，英文名称 Polyamide（简称 PA），由内酰胺开环聚合制得，也可由二元胺与二元酸缩聚等制得
尼龙 66	指	尼龙的主要品种之一，又称聚己二酰己二胺，由己二酸和己二胺聚合而成，含有两组 6 个碳原子，常用化纤原料聚合物的一种
尼龙 66 盐	指	又称己二酸己二胺盐，是生产尼龙 66 聚合物的单体
KA 油	指	环己醇和环己酮的混合物
PC	指	分子链中含有通式为 $-[O-R-OCO]-$ 链节的高分子化合物以及以它为基质而制得的各种材料的总称
聚碳材料公司	指	河南平煤神马聚碳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工程塑料公司	指	平顶山神马工程塑料有限责任公司
帘子布发展公司	指	平顶山神马帘子布发展有限公司
帘子布公司	指	神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帘子布公司
工程塑料科技发展	指	平顶山神马工程塑料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尼龙化工公司	指	河南神马尼龙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气囊丝公司	指	神马博列麦（平顶山）气囊丝制造有限公司
艾迪安	指	河南神马艾迪安化工有限公司
氢化学公司	指	河南神马氢化学有限责任公司
华威股份	指	河南神马华威塑胶股份有限公司
锦纶科技	指	河南神马锦纶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工程塑料公司	指	上海神马工程塑料有限公司
龙安化工	指	河南神马龙安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神马普利	指	河南神马普利材料有限公司
融资租赁公司	指	平煤神马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英威达	指	INVISTA, 美国英威达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 是全球最大的综合纤维和聚合物公司之一
巴斯夫	指	BASF AG, 巴斯夫集团, 是一家德国的化工企业, 也是世界最大的化工厂之一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神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神马股份
公司的外文名称	SHENMA INDUSTRIAL CO.,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SMIC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李本斌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安鲁嘉	张熠珂
联系地址	河南省平顶山市建设路63号	河南省平顶山市建设路63号
电话	0375-3921231	0375-3921231
传真	0375-3921500	0375-3921500
电子信箱	shenmagufen600810@126.com	

三、基本情况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河南省平顶山市建设路63号
公司注册地址的历史变更情况	467000
公司办公地址	河南省平顶山市建设路63号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467000
公司网址	www.shenma.com
电子信箱	

四、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址	www.sse.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神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五、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神马股份	600810	

六、其他相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境内）	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上海黄浦区南京东路61号4楼
	签字会计师姓名	吴可方、刘艳敏
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名称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亮马桥路48号中信证券大厦
	签字的保荐代表人姓名	王滋楠、程宣启
	持续督导的期间	2023年4月20日至2024年12月31日

七、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24年	2023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22年
		调整后	调整前		
营业收入	13,968,410,639.05	13,420,731,137.29	12,919,403,868.46	4.08	14,572,194,708.92
扣除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后的营业收入	13,534,334,266.05	12,350,401,198.45	12,350,401,198.45	9.59	13,482,087,688.7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3,529,751.50	149,456,379.11	123,374,861.08	-77.57	398,735,524.4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92,395,867.64	88,166,400.88	62,084,882.85	-204.80	377,673,727.7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7,276,589.84	279,336,679.66	295,070,254.01	13.58	960,632,899.60
	2024年末	2023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2022年末
		调整后	调整前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7,163,297,346.30	8,036,472,658.28	7,830,886,001.74	-10.87	8,094,566,171.65
总资产	28,006,077,885.07	32,085,531,546.09	31,442,197,458.38	-12.71	28,273,401,675.80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24年	2023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 减(%)	2022年
		调整后	调整前		
基本每股收益（元 / 股）	0.03	0.14	0.12	-78.57	0.38
稀释每股收益（元 / 股）	0.03	0.14	0.12	-78.57	0.3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 / 股）	-0.09	0.08	0.06	-212.5	0.3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42	1.86	1.55	减少1.44个百分点	5.0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16	0.77	0.82	减少1.93个百分点	4.79

报告期末公司前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一)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差异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2024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3,354,623,840.04	3,615,613,816.99	3,235,723,353.19	3,762,449,628.8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0,836,805.47	23,531,001.20	-27,695,706.68	6,857,651.5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26,240,595.24	17,220,864.40	-34,760,834.29	-101,096,492.7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1,598,581.96	196,524,738.92	-236,358,627.36	265,511,896.32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24 年金额	附注 (如适用)	2023 年金额	2022 年金额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80,745,230.83		40,906,243.03	-119,307.75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75,390,672.41		43,200,897.32	21,851,465.79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4,716,915.10	1,265,340.00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163,018.86			1,440,000.00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资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1,032,787.97	318,500.00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24,928,705.53		9,904,291.49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681,416.40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895,726.31		2,714,402.70	299,058.52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12,554.42
减：所得税影响额	21,491,853.95		18,058,029.18	-3,247,500.88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29,588,390.51		13,693,700.00	-1,414,620.99
合计	125,925,619.14		61,289,978.23	21,061,796.67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十一、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十二、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2024年是公司统筹高质量发展、积极创建世界一流企业的砥砺之年。在有效需求不足、行业“内卷”加重，外部竞争激烈的严峻形势下，公司深化“六个坚定”，聚力“六高一强”，围绕在“没有”的方面寻突破，在“多”的位置降成本，在“弱”的地方补短板，在“强”的领域提质增效，持续强化技术、装备、管理等方面优势，增强核心竞争力，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做了以下方面工作：

（一）突出质量效益，提高经营管理水平

明确以“质量效益”为导向，在经营绩效考核中更加突出利润、成本、人均工效三项主要指标的权重，推行实施差异化考核与全员绩效考核，将考核结果与绩效、排名相挂钩，最大限度发挥考核激励的杠杆作用。启动公司“质量提升百日攻坚行动”，建立上下游共享的质量检测平台、尼龙中间产品的差异化分级供应机制，全面优化产业链生产过程，丝布等主导产品质量指标创历史最佳，己二酸、己二胺主要质量指标达到国际一流水平。科学调整销售策略，做优市场增量，巩固客户基础，持续加强开发力度，拓宽供应、销售渠道，扩大市场增量，提高了产品销售的市场韧性。做细成本管控，严格执行“对标+招标+审计+比价”模式，创新推行了招标采购产品网上竞价机制，大幅节减采购成本，实现利润最大化。做实挖潜增效，实施工艺、技术、设备等技改优化，有效提高了产能利用率和生产稳定性。

（二）完善产业布局，深化延链补链强链

响应“一带一路”倡议，公司深入东南亚市场，贴近出海客户，在泰国设立子公司，年产2万吨尼龙66差异化纤维项目开始建设。进军高端民用丝领域，与国际头部企业合作，参股屹立苏州公司25%股权，并在平顶山合资设立神马屹立（河南）纤维公司，开工建设7000吨尼龙66民用丝项目，持续丰富公司产品体系。优化企业资产结构，剥离聚碳材料、注销尼龙投资、收购催化科技，相关工作完成后，公司将在当年利润增厚的基础上持续受益。重点项目有序推进，上海神马工程塑料6万吨特品尼龙66切片项目（一期2万吨）、气囊丝公司7000吨/年锦纶66安全气囊丝填平补齐项目（一期）、神马普利20万吨/年尼龙6切片项目、帘子布发展公司大容量聚合项目等竣工投产，公司行业优势不断加强。

（三）强化科技创新，增强高质量发展动能

公司始终把创新工作摆在各项工作的重要位置，重点加强科技创新体系建设，加大研发投入力度，扩大新产品项目的实验室储备，中试基地成功建成投运，尼龙中间体联合实验室、工程塑料全流程实验室等6个中试项目入驻尼龙材料中试基地，己二腈全流程实验室建成投用。加快重点项目攻关，1000吨绿色聚酰胺纤维中试项目开工建设，10.8克旦超高强工业丝实现连续化

生产，锦纶 66 气囊丝 8 头纺工艺技术研究取得积极进展，民用丝用半消光聚酰胺 66 树脂、高强度丝切片、PAMXD6 产品、长碳链尼龙 PA1012 等多产品的研发加快推进，“神马”品牌产品高强度聚酰胺 66 纤维、原液着色聚酰胺 66 工业丝分别入选 2023-2024 年、2024-2025 年中国纤维流行趋势。加快数智化发展步伐，推进设备管理应用创新，引进永磁电机、高效水泵等节能设备，节能降耗成效显著。

（四）深化内部改革，持续激发内生活力

优化人力资源配置，实施定员包岗制，引入共享用工和内部劳务市场化，成立跨部门工作专班，推行自主维修、集中检修、协同检修、内部承接业务等模式，减少外协费用支出，降低人工成本；打破薪酬体系固化模式，落实人力资源优化和工资薪酬专项改革方案，以工资分配杠杆推动人员正向流动和效率提升；实施全流程降本工程，对标行业标杆企业，从生产要素、工艺技术、成本、费用等方面，开展全链条、全工序产品成本要素分析，逐一设定目标成本，制定并落实降本增效方案。

（五）夯实安全根基，持续增绿降碳行动

压紧压实各级安全环保主体责任，持续推进安全标准化建设、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危化品安全生产问题隐患集中整治攻坚行动等专项工作，落实双重预防机制、应急管理体系及重大危险源包保巡查，建立安全风险月度研判机制，实施隐患治理排查分级管控，形成了基础打牢、动态预防、过程管理、考核问责精准、整改提升及时的一体化闭环管治新态势。持续实施绿色低碳行动，有效推动了节能减排先进技术、先进工艺在产业链内的普及，以绿色发展引领企业高质量发展，神马股份在 CDP 中国企业环境信息披露中获得 A-级评级，荣获 CDP 全球“气候变化领导力奖”；布局推进废气收集治理改造项目，减少废气排放量、探索污水处理，推进“雨污分流”和中水深度治理工作、大力开展绿色能源体系建设，充分利用建筑物建设光伏发电项目、推进低氮燃烧改造、推进“Ⅰ型三星”零碳工厂创建工作；报告期内首次发布中英文版 ESG 报告，在 wind 评级中取得了 A 级评级。

（六）推进资本运作，完善市值管理

以资本为纽带，开展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对 215 名管理及核心骨干人员合计授予限制性股票 982.6 万股，有效地激发和调动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员工的积极性和创造力。以股东价值为优先考虑，发挥回购贷款等政策及工具支持，3 次动用回购工具，报告期内累计投入 42,176 万元，稳定了投资者信心，维护了公司价值，增厚了资本市场对公司的信任。

二、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 年修订），公司所处行业为“制造业”下属“化学纤维制造业”（分类代码：C28）。

尼龙是重要的高分子材料，为五大工程塑料之一，在庞大的尼龙材料家族中，尼龙 6 和尼龙 66 是两大主要品种。凭借着抗震、耐热、耐磨、耐腐蚀等优异的综合性能，尼龙 66 被广泛应用于民用丝、工业丝、工程塑料、航空航天等领域，是高端瑜伽服、速干服、弹力锦纶外衣、冲锋衣等民用服装的理想材料，也是实现汽车轻量化的重要材料，在汽车发动机、电器、车体，高铁车体，大型船舶的涡轮、螺旋桨轴、螺旋推进器、滑动轴承等部件上有着广泛应用。

据 HIS 报告，全球尼龙 66 消费中约 41%用于合成纤维，59%用于工程塑料。其中在工程塑料领域中，汽车（45%）、电气和电子（16%）、工业机械（11%）领域占比较高。尼龙 66 在新能源电动车上的平均使用量，特别是在电池和热管理系统中的应用将大幅增加。利用材料本身的阻燃性能和力学性能，尼龙 66 可以使用在电池周边的许多零部件上，在满足使用性能的同时，降低起火爆炸的风险；而一些关键的结构性部件，比如电机支架，尼龙 66 可以代替金属，在满足安全性的前提下，降低整车重量和能耗，并提高续航里程。

在纤维领域中，主要包括工业丝与民用丝，其中工业丝主要应用于轮胎帘子布、汽车气囊丝、工业输送带等领域，民用丝主要应用于服装、包装带等领域。在军工领域，尼龙纤维的高耐磨性、抗拉伸性被用于军事服装、防弹衣、降落伞等纺织品。在机器人及工业制造领域，凭借轻量化、高耐磨性等特性，尼龙被用于机器人防护外壳、结构件等，满足工业场景对材料强度的需求。在新能源以及相关领域，尼龙 66 工业丝同样大有可为。为缓解新能源车重量为胎面带来的压力，可以使用尼龙 66 制作高强耐用的轮胎帘子布。同时，越来越多的车用安全气囊需求，也为工业丝带来了增长空间。此外，随着风力发电的兴起，尼龙 66 工业丝还能用于制作风力叶片的脱模布。

近年来，受益于尼龙 66 研发创新和生产技术取得长足进步以及下游应用的快速拓展，特别是随着己二腈国产化步伐加快，有效降低了生产成本，提高了尼龙产业链自主可控性，我国尼龙 66 行业迎来快速发展时期。根据华安证券研究所预测，尼龙 66 到 2025 年全国需求量有望达 132 万吨，2021-2025 年年均复合增长率为 25%；到 2030 年全国需求量将在 288 万吨，2026-2030 年年均复合增速为 17%。其中，中国乃至亚太地区，已成为全球尼龙 66 增长驱动力，2024 年该区域的需求量仍占全球 50%以上。

目前，尼龙 66 的生产规模主要集中在美国、意大利、德国、日本、中国等国家和地区，主要生产商有英威达、奥升德、巴斯夫、神马股份、兰蒂奇、旭化成等。全球尼龙 66 头部生产厂商占据绝大部分市场份额，行业集中度较高。产能前五的公司产能占比高达 80%以上，国内厂商中只有神马股份在全球产能前五公司中占有一席之地。

三、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业务情况

公司属于生产销售型工业企业。公司产业结构上横跨化工、化纤两大行业，通过实施一体化战略，形成了以尼龙 66 盐和尼龙 66 盐中间产品、尼龙 66 切片、工业丝、帘子布、尼龙 6 切片等主导产品为支柱、以原辅材料及相关产品为依托的新产业格局。公司主要产品为工业丝、帘子布、

尼龙 66 切片、己二酸、双酚 A、PC，其他产品有环己烷、阻燃纤维、原液色丝、尼龙 6 切片、尼龙 6 民用丝等。

主要产品及用途：

1、尼龙 66 帘子布

公司主要生产用于半钢子午胎、工程胎、航空胎等差异化高端尼龙 66 帘子布。公司尼龙 66 帘子布具有单位质量小、强度高、耐疲劳性、耐摩擦性、抗冲击等优良性能，是生产飞机轮胎、大型工程胎、轿车轮胎的优质骨架材料。米其林、普利司通、固特异等世界著名轮胎集团都是公司的重要客户。

2、尼龙 66 工业丝

尼龙 66 工业丝是一种通过尼龙 66 盐连续聚合或切片固相增粘工艺生产的高强力尼龙 66 纤维。公司的尼龙 66 工业丝具有耐疲劳、耐冲击、耐摩擦、强力高等优势，主要应用于轮胎帘子布，其他领域还包括安全气囊、帆布（输送带领域）、脱模布、绳索及织带等领域。

3、尼龙 66 切片

尼龙 66 切片是一种常用的有机高分子材料，具有耐高温、耐腐蚀等优质特性，是制作高强度工业丝、高端民用纤维和工程塑料的优质原材料，被广泛应用于汽车、电子电器、工程机械、仪表仪器、服装纺织、航空航天等国民经济的重要领域。

4、己二酸

己二酸是一种重要的有机二元酸，能够与二元醇、二元胺发生酯化反应、酰胺化反应等，缩聚成高分子聚合物，主要用于生产聚氨酯及尼龙 66 系列制品。此外，己二酸还可用于生产增塑剂、胶粘剂、高级润滑油和食品添加剂等，在日常化工产品生产中起着重要作用。

5、尼龙 6 切片

尼龙 6 是半透明或不透明乳白色结晶形聚合物，由己内酰胺经过聚合反应生产而来，尼龙 6 切片通常为白色柱形片状颗粒，是尼龙工业链接化工原料和下游应用的中间体。针对不同的应用领域，公司的主要产品分为纤维级、工程塑料级、薄膜级切片。下游注塑应用常见于汽车发动机零部件、电器零部件等，纺丝方面有滤网丝、缝纫线、高档钓鱼线、民用锦纶织品等，应用十分广泛。

6、双酚 A、PC

双酚 A，也称 BPA，是重要的有机化工原料，苯酚和丙酮的重要衍生物，主要用于生产聚碳酸酯（PC）、环氧树脂、聚砜树脂、聚苯醚树脂等多种高分子材料。也可用在增塑剂、阻燃剂、抗氧化剂、热稳定剂、橡胶防老剂、农药、涂料等精细化工产品。

PC 作为五大通用工程塑料之一，具有透光性好、抗冲击强度高、韧性大、电绝缘性好、使用温度范围宽和尺寸稳定性等优异的性能，广泛用于建筑板材、汽车零部件、医疗器械、航空航天、电子电器、光学透镜、LED 照明等领域，应用范围非常广泛，并且有替代其他工程塑料产品市场空间的趋势。

四、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科研优势。

公司以国家企业技术中心、博士后工作站等科研平台为依托，并投资建设了“尼龙中间体全流程重点实验室、尼龙工程塑料全流程重点实验室及尼龙纤维全流程重点实验室”，实现了从尼龙原料中间体→尼龙切片工程塑料→尼龙纤维一体化的全流程研发平台，为尼龙全产业链产品开发提供了一体化保障。报告期内，获授权发明专利 22 项，实用新型专利 49 项，参与起草国家标准《浸胶帘线、线绳、纱线附胶量的测定第 1 部分：核磁共振仪法》《锦纶牵伸丝》，行业标准《有色锦纶 66 牵伸丝》《纤维级聚己二酰戊二胺(PA56)切片》。

2、营销优势。

公司深耕尼龙行业 40 年，架设了覆盖全国、辐射全球的营销和服务网络，持续深化“以客户满意为宗旨”的客户服务工程，使公司拥有较高的市场认可度。

3、品牌优势。

“神马”牌产品曾荣获全国科技进步奖、国家科技进步腾飞奖，工业丝帘子布被国家工信部评选制造业单项冠军产品。“神马”牌工业丝、帘子布产品已出口到全球 40 多个国家和地区，是米其林、普利司通等世界著名轮胎集团的全球采购供应商；国际知名公司英威达、巴斯夫、万华化学均是公司已二酸产品长期客户。多年来，公司产品资质齐全，认证完整，品质稳定，在行业内具有较强的品牌影响力，“神马”品牌享誉国内外市场。

4、产业链一体化优势。

公司产业结构横跨化工、化纤两大行业，形成以尼龙 66 盐和尼龙 66 盐中间产品、尼龙 66 切片、改性工程塑料、工业丝（帘子布）、安全气囊丝等主导产品为支柱、以原辅材料及相关产品为依托的产品格局，具有良好的产品组合优势，较强的市场调节能力和抗风险能力。公司通过煤制氢氨项目、己二腈项目的实施，将尼龙 66 产业链延伸至上游基础原料领域，实现了从基础原材料、中间品到终端产品的纵向一体化经营。

五、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分析如下：

（一）主营业务分析

1、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营业收入	13,968,410,639.05	13,420,731,137.29	4.08
营业成本	12,405,814,534.47	11,684,387,361.73	6.17
销售费用	101,559,064.04	99,336,229.77	2.24

管理费用	527,780,939.66	540,166,441.20	-2.29
财务费用	315,603,443.12	310,168,870.52	1.75
研发费用	478,044,314.87	436,869,869.60	9.4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7,276,589.84	279,336,679.66	13.5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48,316,844.26	-3,627,809,501.9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4,186,036.24	3,098,023,268.83	-96.9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是压减融资规模，到期贷款未续作所致。

本期公司业务类型、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详细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收入和成本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具体分析如下：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分销售模式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化纤织造	3,946,694,773.55	3,384,611,334.25	14.24	-5.18	0.52	减少 4.86 个百分点
尼龙化工	4,984,918,031.00	4,532,729,753.49	9.07	-2.67	-0.69	减少 1.82 个百分点
PC 化工	492,636,859.52	423,516,142.58	14.03	-61.17	-65.15	增加 9.82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尼龙 66 帘子布	2,098,072,178.27	1,849,645,136.39	11.84	-12.20	-6.41	减少 5.46 个百分点
尼龙 66 工业丝	1,539,613,220.34	1,243,149,789.46	19.26	3.45	12.75	减少 6.66 个百分点

尼龙 66 切片	2,788,437,959.74	2,423,419,515.26	13.09	4.70	5.31	减少 0.51 个百分点
尼龙 6 切片	961,140,558.83	899,237,562.13	6.44	3.68	3.50	增加 0.16 个百分点
己二酸	1,235,339,512.43	1,210,072,676.10	2.05	-19.34	-13.21	减少 6.92 个百分点
民用丝	309,009,374.94	291,816,408.40	5.56	8.73	1.30	增加 6.93 个百分点
双酚 A	31,498,540.12	31,344,638.59	0.49	-95.65	-95.62	减少 0.68 个百分点
PC	461,138,319.40	392,171,503.99	14.96	-15.43	-21.62	增加 6.71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国内	7,887,126,064.57	6,936,564,376.17	12.05	-10.42	-11.14	增加 0.71 个百分点
国外	1,537,123,599.50	1,404,292,854.15	8.64	-12.06	4.79	减少 14.70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销售模式情况						
销售模式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自销	9,424,249,664.07	8,340,857,230.32	11.50	-10.69	-8.81	减少 1.83 个百分点

(2). 产销量情况分析表

√适用 □不适用

主要产品	单位	生产量	销售量	库存量	生产量比上年增减 (%)	销售量比上年增减 (%)	库存量比上年增减 (%)
尼龙 66 工业丝	吨	60,681	60,613	8,642	8.34	15.38	10.47
尼龙 66 帘子布	吨	71,113	70,676	6,688	1.34	0.26	9.91
尼龙 66 切片	吨	186,926	181,076	9,553	8.67	4.25	86.11
尼龙 6 切片	吨	84,063	79,210	6,452	9.58	0.15	141.75
精己二酸	吨	171,227	169,854	1,776	-20.47	-21.30	340.69
民用丝	吨	17,217	17,294	703	17.56	8.87	-30.05
双酚 A	吨	15,376	3,873	0	-80.43	-95.34	-100.00
PC	吨	48,887	37,417	0	-10.96	-19.42	-100.00

(3). 重大采购合同、重大销售合同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成本分析表

单位：元

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情况说明
化纤织造	原材料	2,586,457,405.17	26.27	2,520,597,336.43	25.48	2.61	
	人工工资	272,637,973.22	2.77	361,431,516.62	3.65	-24.57	
	折旧	94,483,657.73	0.96	98,533,264.15	1.00	-4.11	
	能源	406,881,477.61	4.13	368,144,367.93	3.72	10.52	
	其他	24,150,820.53	0.25	18,241,779.55	0.18	32.39	
尼龙化工	原材料	4,085,314,538.47	41.49	4,077,489,185.77	41.22	0.19	
	人工工资	68,685,163.46	0.70	67,203,757.74	0.68	2.20	
	折旧	77,557,382.01	0.79	97,646,533.73	0.99	-20.57	
	能源	257,874,552.72	2.62	274,783,775.98	2.78	-6.15	
	其他	43,298,116.83	0.44	47,046,666.71	0.48	-7.97	
PC 化工	原材料	289,390,723.20	2.94	1,031,080,205.99	10.42	-71.93	
	人工工资	2,717,416.35	0.03	8,785,348.62	0.09	-69.07	

	折旧	66,471,362.42	0.68	43,765,944.45	0.44	0.00	
	能源	51,169,018.35	0.52	108,582,375.39	1.10	-52.88	
	其他	13,767,622.25	0.14	23,061,356.84	0.23	-40.30	
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情况说明
尼龙 66 帘子布	原材料	1,387,766,407.52	14.09	1,444,253,562.22	14.60	-3.91	
	人工工资	171,280,399.89	1.74	261,854,949.36	2.65	-34.59	
	折旧	40,635,829.18	0.41	45,058,813.93	0.46	-9.82	
	能源	233,548,608.78	2.37	213,041,234.27	2.15	9.63	
	其他	16,413,891.02	0.17	12,055,208.99	0.12	36.16	
尼龙 66 工业丝	原材料	981,025,138.62	9.96	861,465,103.64	8.71	13.88	
	人工工资	90,735,456.06	0.92	89,090,465.09	0.90	1.85	
	折旧	26,708,902.57	0.27	26,683,035.34	0.27	0.10	
	能源	138,519,171.31	1.41	120,735,221.87	1.22	14.73	
	其他	6,161,120.90	0.06	4,630,940.02	0.05	33.04	
尼龙 66 切片	原材料	2,240,219,728.23	22.75	2,108,999,747.70	21.32	6.22	
	人工工资	51,350,307.50	0.52	46,713,251.37	0.47	9.93	

	折旧	39,684,027.02	0.40	54,076,916.61	0.55	-26.62	
	能源	84,614,972.11	0.86	86,523,066.57	0.87	-2.21	
	其他	7,550,480.40	0.08	4,832,405.31	0.05	56.25	
尼龙 6 切片	原材料	853,696,709.77	8.67	823,974,378.93	8.33	3.61	
	人工工资	7,553,835.70	0.08	7,384,839.96	0.07	2.29	
	折旧	10,058,578.62	0.10	11,641,983.00	0.12	-13.60	
	能源	23,487,707.87	0.24	21,372,595.66	0.22	9.90	
	其他	4,440,730.17	0.05	4,430,903.98	0.04	0.22	
己二酸	原材料	991,398,100.48	10.07	1,144,515,059.14	11.57	-13.38	
	人工工资	9,781,020.26	0.10	13,105,666.41	0.13	-25.37	
	折旧	27,814,776.37	0.28	31,927,634.13	0.32	-12.88	
	能源	149,771,872.74	1.52	166,888,113.75	1.69	-10.26	
	其他	31,306,906.26	0.32	37,783,357.42	0.38	-17.14	
民用丝	原材料	217,665,859.03	2.21	214,878,670.57	2.17	1.30	
	人工工资	10,622,117.27	0.11	10,486,102.17	0.11	1.30	
	折旧	27,138,925.98	0.28	26,791,414.89	0.27	1.30	
	能源	34,813,697.52	0.35	34,367,911.78	0.35	1.30	
	其他	1,575,808.61	0.02	1,555,630.54	0.02	1.30	
双酚 A	原材料	25,719,414.50	0.26	622,870,895.70	6.30	-95.87	
	人工工资	193,132.89	0.00	3,932,265.76	0.04	-95.09	

	折旧	1,705,299.95	0.02	31,458,126.05	0.32	0.00	
	能源	3,010,825.33	0.03	44,041,376.46	0.45	-93.16	
	其他	715,965.92	0.01	12,654,746.16	0.13	-94.34	
PC	原材料	263,671,308.70	2.68	408,209,310.29	4.13	-35.41	
	人工工资	2,524,283.47	0.03	4,853,082.87	0.05	-47.99	
	折旧	64,766,062.47	0.66	12,307,818.40	0.12	0.00	
	能源	48,158,193.02	0.49	64,540,998.93	0.65	-25.38	
	其他	13,051,656.33	0.13	10,406,610.68	0.11	25.42	

(5). 报告期主要子公司股权变动导致合并范围变化

√适用 □不适用

1、经 2024 年 1 月 18 日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拟在泰国投资新建生产基地，建设 2 万吨/年尼龙 66 差异化纤维泰国项目（一期）。子公司初始注册资本 500 万泰铢，其中神马股份以货币方式认缴出资 350 万泰铢，出资比例为 70%，公司控股子公司平顶山神马帘子布发展有限公司以货币方式认缴出资 150 万泰铢，出资比例为 30%。报告期，公司合并范围新增神马龙泰科技（泰国）有限公司。

2、经 2024 年 4 月 17 日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本公司将与 Nilit B.V. 在平顶山合资设立神马屹立（河南）纤维有限公司，负责建设尼龙 66 民用丝项目，从事尼龙 66 纤维制品的生产和销售。子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3,500 万元，神马股份以人民币现金出资 6,885 万元，占神马屹立（河南）纤维有限公司注册资本的 51%。报告期，公司合并范围新增神马屹立（河南）纤维有限公司。

3、经 2024 年 12 月 16 日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五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本公司收购中国平煤神马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持有的河南神马催化科技有限公司 44.55% 股权及 24 名自然人（均为催化科技员工）所持有的催化科技 8.18% 股权，股权交易事项完成后，本公司持有催化科技 52.73% 股权。报告期，公司合并范围新增河南神马催化科技有限公司。

4、2024 年 6 月 12 日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下属子公司增资扩股暨关联交易的议案》，本公司放弃全资子公司河南神马芳纶技术开发有限公司优先认购权，全资子公司增资扩股后，本公司持有其股权比例降至 18.23%。该项交易经 2024 年 6 月 28 日公司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交易后，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将发生变动，河南神马芳纶技术开发有限公司将不再纳入公司合并财务报表。报告期，公司合并范围减少河南神马芳纶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5、2024 年 6 月 12 日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转让河南平煤神马聚碳材料有限责任公司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本公司拟将持有的河南平煤神马聚碳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71% 股权转让给公司关联方中国平煤神马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该项交易经公司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交易后，河南平煤神马聚碳材料有限责任公司将不再纳入公司合并财务报表。报告期，公司合并范围减少河南平煤神马聚碳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6).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2024 年 6 月 12 日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下属子公司增资扩股暨关联交易的议案》，本公司放弃全资子公司优先认购权，全资子公司增资扩股后，本公司持有其股权比例降至 18.23%。该项交易经 2024 年 6 月 28 日公司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通过。本次交易后，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将发生变动，河南神马芳纶技术开发有限公司将不再纳入公司合并财务报表。公司自 2024 年 7 月起，不再从事芳纶业务。

2、2024 年 6 月 12 日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转让河南平煤神马聚碳材料有限责任公司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本公司拟将持有的河南平煤神马聚碳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71%股权转让给公司关联方中国平煤神马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该项交易经 2024 年 6 月 28 日公司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交易后，河南平煤神马聚碳材料有限责任公司将不再纳入公司合并财务报表。公司从 2024 年 7 月起，不再从事双酚 A、PC 业务。

(7). 主要销售客户及主要供应商情况

A.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237,921.04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17.03%；其中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173,480.27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12.42% 。

报告期内向单个客户的销售比例超过总额的 50%、前 5 名客户中存在新增客户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客户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B.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973,513.43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71.14%；其中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848,650.00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62.02%。

报告期内向单个供应商的采购比例超过总额的 50%、前 5 名供应商中存在新增供应商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供应商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3、 费用

适用 不适用

科目	本期数（元）	上年同期数（元）	变动比例（%）
销售费用	101,559,064.04	99,336,229.77	2.24
管理费用	527,780,939.66	540,166,441.20	-2.29

财务费用	315,603,443.12	310,168,870.52	1.75
研发费用	478,044,314.87	436,869,869.60	9.42

4、研发投入

1、研发投入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本期费用化研发投入	478,044,314.87
本期资本化研发投入	26,772,194.00
研发投入合计	504,816,508.87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3.61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	5.30

2、研发人员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研发人员的数量	689
研发人员数量占公司总人数的比例（%）	8.5
研发人员学历结构	
学历结构类别	学历结构人数
博士研究生	1
硕士研究生	92
本科	390
专科	201
高中及以下	5
研发人员年龄结构	
年龄结构类别	年龄结构人数
30岁以下（不含30岁）	88
30-40岁（含30岁，不含40岁）	260
40-50岁（含40岁，不含50岁）	212
50-60岁（含50岁，不含60岁）	127
60岁及以上	2

3、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智能化捻织设备技术开发及产业化

目的：捻织设备升级改造，MES系统开发，机器人、机械手、智能监测系统等智能化、信息化新技术在产业化装置上应用。

进展：完成捻织设备升级改造，实现直捻机自动落纱和大纱架自动上纱，目前正在进行运行效率的提升。

目标：建成满足生产节拍的自动化生产线。

2、工业丝用尼龙66切片品质提升关键技术的研究与应用

目的：通过工艺优化、原材料质量提高、技术改造等措施，提升现有工业丝用尼龙66切片品质。

进展：完成技术改造，研究原料对切片质量的影响，探索切片最佳生产工艺，正在持续优化。

目标：持续满足客户需要。

3、民用丝用尼龙66树脂的研究与开发

目的：通过配方优化、工艺调控及性能验证，制备出性能优异且稳定的民用丝用尼龙66树脂。

进展：民用丝用半消光尼龙66树脂已向客户供应，达到客户使用要求，正在开展全消光尼龙树脂研究。

目标：开发出满足尼龙66民用丝市场不同需求的尼龙66树脂。

4、纺丝级阻燃尼龙66树脂合成技术开发

目的：选择合适的阻燃剂，开发出具有优异阻燃性能、力学性能的阻燃尼龙树脂。

进展：正在进行阻燃剂及阻燃树脂开发。

目标：开发纺丝级阻燃尼龙66树脂。

4、研发人员构成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及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5、现金流

适用 不适用

科目	本期数 (元)	上年同期数 (元)	变动比 例(%)	说明
经营活动产生的 现金流量净额	317,276,589.84	279,336,679.66	13.58	主要是由于支付的其他 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较去年同期下降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 现金流量净额	-348,316,844.26	-627,809,501.90	-7.7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4,186,036.24	3,098,023,268.83	-96.96	主要是压减融资规模，到期贷款未续作所致。
---------------	---------------	------------------	--------	----------------------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全年累计实现利润 22,155 万元，与上年的 37,435 万元相比减少 15,280 万元。主要原因是：
 1.因可比产品销量及价格变动减利 19,468 万元； 2.因销售费用变动减利 222 万元； 3.因管理费用变动增利 1,239 万元； 4.因研发支出变动减利 4,117 万元； 5.因财务费用变动减利 543 万元； 6.因其他收益变动增利 12,445 万元； 7.因投资收益变动减利 3,300 万元； 8.因信用减值损失变动减利 2,066 万元； 9.因资产减值损失变动减利 1,237 万元； 10.因资产处置收益变动增利 3,542 万元； 11.因营业外收支变动减利 1,553 万元。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货币资金	4,960,149,121.89	17.71%	8,650,307,140.52	26.96%	-42.66%	主要是归还借款增加投资所致。
应收账款	1,428,620,089.38	5.10%	1,421,956,943.49	4.43%	0.47%	
存货	1,657,431,758.77	5.92%	1,580,811,445.00	4.93%	4.85%	
长期股权	1,402,534,550.47	5.01%	1,030,901,944.88	3.21%	36.05%	主要

投资						是新收购企业和对已有被投资企业增加投资所致。
固定资产	4,629,539,929.22	16.53%	8,330,659,756.03	25.96%	-44.43%	主要是本期剥离聚碳材料公司所致。
在建工程	6,847,865,360.48	24.45%	4,143,155,840.46	12.91%	65.28%	主要原因是由于本期工程项目增加投资所致。
短期借款	1,418,802,841.32	5.07%	3,730,269,134.91	11.63%	-61.97%	主要是公司主

						动 偿 还 短 期 债 务 并 置 换 长 期 借 款, 从 而 降 低 短 期 偿 债 压 力。
长期借款	7,722,449,583.60	27.57%	6,442,183,960.53	20.08%	19.87%	

(2) 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454,862,801.21	454,862,801.21	信用保证金，借款抵押	信用保证金，借款抵押
应收票据	53,049,163.32	53,049,163.32	已背书未终止的票据	已背书或贴现未终止的票据
固定资产	654,890,263.41	551,635,563.81	借款抵押	借款抵押
无形资产	377,612,309.74	357,834,949.20	借款抵押	借款抵押
在建工程	778,161,700.00	740,526,534.88	借款抵押	借款抵押
股权质押	1092095318.61	1092095318.61	质押借款	质押借款
其他非流动资产 - 大额存单	161,448,600.00	161,448,600.00	质押借款	
合计	3,572,120,156.29	3,411,452,931.03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具体分析如下：

化工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1) 行业基本情况

(1). 行业政策及其变化

√适用 □不适用

我国政府相关部门先后出台了多项产业政策，支持我国尼龙行业进一步高质量发展，支持尼龙产业做大做强、向高端产品迈进，如在《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年本）》中“长碳链尼龙、耐高温尼龙等新型聚酰胺开发与生产”被列为“鼓励类”。

(2). 主要细分行业的基本情况 & 公司行业地位

√适用 □不适用

1、尼龙 66 切片

目前，全球尼龙 66 切片生产企业主要有英威达、奥升德、巴斯夫、杜邦、旭化成以及神马股份。尼龙 66 高端产品产能主要集中在欧美地区，国内尼龙 66 产能近年来也有较大幅度增长。尼龙 66 切片下游主要用于合成纤维（约占 41%）和工程塑料（约占 59%）。尼龙 66 工程塑料产品主要应用于汽车零部件、电力和电子器件、铁路交通等领域，未来随着全球汽车轻量化发展以及终端用户降低成本的需求，尼龙 66 在工程塑料市场增长大有潜力。合成纤维主要包括工业丝、民用丝、地毯丝、气囊丝、丝束等，未来随着居民生活水平提高，尼龙 66 产品高档民用领域需求将会有所增长。

本公司全资子公司工程塑料公司是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其主导产品为尼龙 66 原生切片及尼龙 66 改性切片，产品分为纺丝级、注塑级、通用级，是国内尼龙 66 切片产业的主力生产企业。

2、尼龙 66 工业丝帘子布

尼龙 66 工业丝分为重旦工业丝和细旦工业丝，其中重旦工业丝主要应用是汽车行业的轮胎帘子布（轮胎冠带层及斜交胎体）、帆布（输送带领域）及织带等领域；细旦工业丝主要以安全气囊丝为主，少量应用在缝纫线及特殊织物领域。尼龙 66 高强中低旦丝是高附加值的尼龙纤维，技术门槛高，目前世界上仅有包括神马股份在内的少数几家企业具有该项技术并具有批量生产的能力，是下一步尼龙 66 产业大力发展的重点领域之一。目前尼龙 66 轮胎橡胶骨架材料的生产企业，全球主要集中在十余家，其中本公司和土耳其 Kordsa 公司的尼龙 66 工业丝产能居世界前两位。

3、己二酸

2024 年全球己二酸产能超 580 万吨，其中中国产能占比约 60%（约 348 万吨），中国作为全球最大的己二酸生产国和出口国，主要出口市场包括土耳其、印度、新加坡等，需求端受尼龙 66、聚氨酯等下游行业驱动，保持稳步增长。目前，全球己二酸产能扩张趋缓，行业进入整合期，新增产能向一体化、规模化方向集中，行业呈现供大于求态势，短期仍面临产能消化压力，但中长期随着供给增速回落及需求端结构性改善，行业盈利或逐步修复。报告期内，公司凭借工艺、能源及副产品优势，己二酸产能利用率保持较高水平，具有较强的市场竞争力。

4、尼龙 6 切片

国内 尼龙 6 切片产能依旧呈现增长趋势，行业内产能日趋集中，尼龙 6 切片行业内产能前五名的企业产能之和占行业总产能的 44%。产业布局特点主要是一体化程度加深，未来新扩建 PA6 切片企业后期多配套上下游设备。报告期内，公司控股子公司普利材料公司尼龙 6 切片现有生产线保持满负荷运行，新增产能逐步释放。

5、双酚 A、PC

2024 年双酚 A 行业呈现“产能扩张、进口替代加速、价格内卷”特征，受上游原油及苯原料价格波动影响，双酚 A 价格呈现震荡走势。PC 需求增速放缓，压制价格上行空间。

(2) 产品与生产

(1). 主要经营模式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实行产销研一体化的经营模式。

1、研发方面：公司以自主研发为主，有专业的研发团队，同时建立了以企业为主体、市场为导向、产学研合作为补充的研发模式，与多家知名院校及科研院所建立了合作关系。

2、生产方面：公司主要采用连续化、不间断的生产模式。公司整个生产过程采用先进的 DCS 控制系统，自动化程度高，能有效降低能耗，确保安全生产及按时按质按量保障产品的供应。公司持续稳定的产品交付能力是公司赢得客户信赖并保持长期合作的重要基础，为公司赢得了良好市场认可度。

3、销售方面：公司主要采取直接面对客户的销售模式。公司根据国内外不同市场情况组织成立专业化的国内销售团队和国际销售团队，设立有价格委员会，根据产品综合成本、产品市场供需情况、原材料供应情况等因素制定产品的销售价格，根据客户及产品类别，制定不同的销售策略。

报告期内调整经营模式的主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主要产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产品	所属细分行业	主要上游原材料	主要下游应用领域	价格主要影响因素
尼龙 66 切片	尼龙 66 行业	尼龙 66 盐	合成纤维和工程塑料	生产成本和市场竞争
尼龙 66 工业丝	尼龙 66 行业	尼龙 66 盐	轮胎帘子布	生产成本和市场竞争
尼龙 66 帘子布	尼龙 66 行业	尼龙 66 工业丝	半钢子午胎	生产成本和市场竞争
己二酸	尼龙 66 行	环己醇、硝酸	合成尼龙 66 盐、	生产成本和市场竞争

	业		TPU、鞋底浆料、粉末涂料	争
尼龙 6 切片	尼龙 6 行业	己内酰胺	工业及民用纺丝、注塑产品等	生产成本和市场竞争
双酚 A	PC 行业	苯酚、丙酮	用于生产聚碳酸酯、环氧树脂等多种高分子材料；也可用在增塑剂、阻燃剂、抗氧剂、热稳定剂、橡胶防老剂、农药、涂料等精细化工产品	生产成本和市场竞争
PC	PC 行业	双酚 A	主要用于医疗器械、照明、建筑、电子电器、汽车等诸多领域	生产成本和市场竞争

(3). 研发创新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加大研发投入力度，通过企业自筹、国家省市各级财政专项资金申请、省级研发基金募集、社会资金引入等多种方式，为科技创新提供充裕资金保障，全年自筹投入研发费用 50,482 万元，研发投入占比 3.61%。

报告期内，神马股份以市场为导向，以尼龙产业链为依托进行科技创新工作，主要涉及现有技术的升级换代、关键共性问题的解决、产业链的延链扩链、原材料的国产化、国内技术空白填补、产品的高端化及差异化、低碳绿色可持续发展、节能减排等，科研项目总数为 162 项，其中公司重大项目 41 项，超高强尼龙 66 工业丝性能达到国际先进水平；加快智能化、信息化新技术在捻织生产装置上应用，建成满足生产节拍的自动化生产线；采用先进设备探究己二酸新工艺，实现己二酸生产工艺的革新和升级；推动尼龙 66 在民用领域的应用，民用半消光尼龙 66 树脂已向客户供应，全消光尼龙 6 树脂下游客户正在试用；工业丝用尼龙 66 切片品质大幅提升，满足客户要求；开发出风电真空袋膜、钓鱼线、电动汽车用等尼龙切片并推向市场。

(4). 生产工艺与流程

√适用 □不适用

1、己二酸、尼龙 66 盐

苯和氢气作为原料，进入 KA 油装置，与精苯发生反应，产出环己醇；环己醇送入己二酸装置，与硝酸发生氧化反应产出己二酸，经干燥后生成精己二酸，打包后出售；己二腈原料送至己二胺装置，与氢气反应生成己二胺；己二酸与己二胺在成盐装置发生中合反应生成尼龙 66 盐产品。

2、尼龙 66 切片

利用调配好的尼龙 66 盐水溶液经过浓缩槽提高浓度后，在聚合釜中或经过反应器、聚合器完成聚合反应，从而制得合格的聚合物，并通过铸带料条、切粒机切粒形成尼龙 66 树脂。通过输送机送至干燥塔经过干燥（降低水分、提高粘度）、或直接送至成品料仓通过包装系统进行包装。

3、尼龙 66 工业丝、帘子布

原丝工序：尼龙 66 连续聚合使用 52%wt 尼龙 66 盐水溶液，经过滤除掉盐液中杂质后分批输送至聚合工序，经过连续聚合制成高粘度聚合物，使聚合物质量达到纺丝工序的要求，然后通过增压输送泵送往纺丝工序。高聚合熔体经过计量、冷却、上油、牵伸定型，制成符合质量标准原丝，部分原丝包装后出库，直接销售给客户。

捻织工序：送往捻织工序的原丝经过加捻，加工成一定捻度的复捻线，并按规定根数排列成经线，与纬线交织成白坯布。

浸胶工序：白坯布经过浸胶，制造为符合质量标准的浸胶布，包装后出库，作为成品销售给客户。

4、尼龙 6 切片

己内酰胺和一定比例的分子量调节剂，经计量后送入聚合反应器。经过水解开环、加成、缩聚反应制得尼龙 6 聚合物。含有 10% 未反应的聚合物，经注带挤出、水下冷却固化、切粒后送至萃取塔。尼龙 6 切片与热水进行逆流萃取，使单体和低聚体含量降至 0.5% 以下，再经离心机分离部分水分后进入干燥塔，尼龙 6 切片与从下部进入的干燥热氮气逆流接触，最终尼龙 6 切片含水量小于 0.06%，再经氮气冷却至 45℃ 后进入料仓，进行包装后外售。

5、双酚 A

双酚 A：苯酚和丙酮在反应器中发生缩合反应生成双酚 A、水及副产物。反应产物先脱去未反应的丙酮、部分苯酚和反应生成的水，后经结晶、脱苯酚等步骤对双酚 A 进行精制和提纯；最后经过结晶、结片或造粒等不同后处理过程得到固体双酚 A 产品。

6、PC

光气与双酚 A 钠盐在聚合反应器中发生反应生成低聚物混合物，伴随着反应的进行加入催化剂、终止剂等达到要求的分子量。反应生成的 PC 经离心机、蛇管、干燥床生成干燥的 PC 絮片，后经改性产生合格的 PC 颗粒，存储包装外卖。

(5). 产能与开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厂区或项目	设计产能	产能利用率 (%)	在建产能	在建产能已投资额	在建产能预计完工时间
卫东区厂区 (工业丝)	9.3 万吨	93			

卫东区厂区 (帘子布)	2.5 万吨	96			
叶县厂区 (工业丝)	4 万吨	95			
叶县厂区 (帘子布)	6.5 万吨	87			
高新区厂区 (尼龙 66 切片)	10 万吨	75			
叶县厂区 (尼龙 66 切片)	8 万吨	98			
江苏海安厂区 (尼龙 66 切片)	5 万吨	66			
高新区厂区 (己二酸)	29 万吨	100			
叶县厂区 (尼龙 6 民用丝)	3 万吨	59	在建产能 6 万吨	21211 万元	2025 年 10 月
叶县厂区 (尼龙 6 切片)	27 万吨	31			
叶县厂区 (PC)	10 万吨	80			
叶县厂区 (双酚 A)	13 万吨	37			

生产能力的增减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从 2024 年 7 月起，不再从事双酚 A、PC 业务。

产品线及产能结构优化的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非正常停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原材料采购**(1). 主要原材料的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原材料	采购模式	结算方式	价格同比变动比率(%)	采购量	耗用量
己二腈	直接从英威达公司、天辰齐翔公司等采购	电汇	-7.68	98639 吨	98639 吨
苯	直接中国平煤神马集团招采中心等采购	电汇	10.86	198075 吨	198075 吨
氢气	直接从河南硅烷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采购	电汇	-15.44	96885679 方	96885679 方
苯酚	直接从利华益维远化学股份有限公司等采购	电汇	3.02	30774 吨	30774 吨

主要原材料价格变化对公司营业成本的影响为正相关关系

(2). 主要能源的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主要能源	采购模式	结算方式	价格同比变动比率(%)	采购量	耗用量
电	从天通电力公司、国网河南省电力公司叶县供电公司、中国平煤神马集团尼龙科技有限公司等公司采购。	银行存款或银承	-0.03	1,202,130,192 度	1,202,130,192 度
水	直接从平顶山自来水公司、从平顶山尼龙城水务有限公司、叶县国源水务有限公司等公司采购	银行存款或银承	0.06	38,399,470 吨	38,399,470 吨
天然气	直接从平顶山燃气有限责任公司、平顶山尼龙城燃气有限公司、海安新奥燃气有限公司等公司采购	银行存款或银承	-0.15	49,604,683 方	49,604,683 方

主要能源价格变化对公司营业成本的影响为正相关关系

(3). 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应对措施

持有衍生品等金融产品的主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采用阶段性储备等其他方式的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产品销售情况

(1). 按细分行业划分的公司主营业务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细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同行业同领域产品毛利率情况
化纤织造	3,946,694,773.55	3,384,611,334.25	14.24	-5.18	0.52	减少 4.86 个百分点	
尼龙化工	4,984,918,031.00	4,532,729,753.49	9.07	-2.67	-0.69	减少 1.82 个百分点	
PC 化工	492,636,859.52	423,516,142.58	14.03	-61.17	-65.15	增加 9.82 个百分点	

(2). 按销售渠道划分的公司主营业务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销售渠道	营业收入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自销	9,424,249,664.07	-10.69
----	------------------	--------

会计政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环保与安全情况

(1). 公司报告期内重大安全生产事故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重大环保违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投资状况分析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末公司（母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为 9,819,301,295.56 元，比上年度减少 834,549,189.74 元（上年度末 10,653,850,485.30 元），减少幅度 7.83%。主要原因:1.新增投资屹立锦纶科技(苏州)有限公司 143,660,072.00 元； 2.新增投资屹立(苏州)工程塑料科技有限公司 62,589,928.00 元； 3.投资设立神马龙泰科技(泰国)有限公司 92,526,000.00 元； 4.投资设立神马屹立(河南)纤维有限公司 20,400,000.00 元； 5.增资河南神马艾迪安化工有限公司 93,810,000.00 元； 6.增资河南神马龙安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117,000,000.00 元； 7.增资河南神马印染有限公司 5,367,585.48 元； 8.增资河南神马锦纶科技有限公司 97,920,000.00 元； 9.增资河南神马普利材料有限公司 68,014,000.00 元； 10.增资平顶山神马尼龙材料中试基地有限公司 12,650,000.00 元； 11.无偿受让河南神马华威塑胶股份有限公司股权 45,318,834.63 元； 12.收购河南神马催化科技有限公司等股权新增 278,368,834.91 元； 13.处置平顶山神马工程塑料有限责任公司股权减少投资 958,447,382.20 元； 14.吸收合并河南平煤神马尼龙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减少投资 40,000,000.00 元； 15.处置河南平煤神马聚碳材料有限责任公司等股权减少投资 868,063,200.79 元； 16.调整河南神马芳纶技术开发有限公司其他权益变动 189,204.72 元； 17.因股权激励增加长期股权投资 69,722.49 元； 18.对河南首恒新材料有限公司等联营企业投资损失减少长期股权投资 3,731,728.18 元； 19.收到联营企业现金红利减少长期股权投资 14,691,060.80 元。

(1). 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公司名称	主要业务	标的 是否 主营 投资	投资 方式	投资金额	持股 比例	是否 并表	报表科 目（如 适用）	资金 来源	合作方 （如适 用）	投资 期限 （如 有）	截至 资产 负债 表日	预计 收益 （如 有）	本 期 损 益	是 否 涉 诉	披露 日期 （如 有）	披露索引（如有）

		业务									的进展情 况	影响			
神马龙泰科技(泰国)有限公司	生产尼龙66工业丝	是	新设	13,218	100%	是		自有资金			已完成工商注册	否	2024年1月19日	上交所网站 www.sse.com.cn 本公司临时公告 2024-002	
河南神马锦纶科技有限公司	尼龙6民用丝	是	增资	9,792	48.96%	是		自有资金			增资款报告期已实缴	否	2024年3月12日	上交所网站 www.sse.com.cn 本公司临时公告 2024-019	
屹立锦纶科技(苏州)有限公司	尼龙66民用拉伸变形丝(DTY)	是	收购	13,741.01	25%	否		自有资金			2024年5月7日已完成股权变更工商登记	否	2024年4月19日	上交所网站 www.sse.com.cn 本公司临时公告 2024-029	
屹立(苏州)工程塑料	尼龙66民用预取向丝(POY)	是	收购	6,258.99	25%	否		自有资金			2024年5月7日已完成股权	否	2024年4月19日	上交所网站 www.sse.com.cn 本公司临时公告 2024-029	

科技有 限公司											变 更 工 商 登 记					
神马屹 立（河 南）纤 维有限 公司	尼 龙 66 民 用 丝	是	新 设	13,500	51%	是		自 有 资 金			2024 年 5 月 31 日 已 完 成 工 商 注 册		否	2024 年 4 月 19 日	上 交 所 网 站 www.sse.com.cn 本 公 司 临 时 公 告 2024-029	
河南神 马催化 科技股 份有限 公司	贵 金 属 催 化 剂 及 特 种 分 子 筛 催 化 剂 的 研 发 、 生 产 、 销 售	是	收 购	38,846.29	52.73 %	是		自 有 资 金			已 完 成 股 权 交 割		否	2024 年 12 月 16 日	上 交 所 网 站 www.sse.com.cn 本 公 司 临 时 公 告 2024-158	
合计	/	/	/	95,356.29	/	/	/	/	/	/	/			/	/	/

(2). 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项目名称	项目金额（万元）	项目进度	本年度投入金额（万元）	累计实际投入金额（万元）	项目收益情况	资金来源
氢氨基建项目	276,800.00	在建	58,307.11	242,507.03	预计建成后新增销售收入 151,405 万元	自筹、融资

年产3万吨1.6己二醇项目	33,705.00	在建	5,709.84	25,202.43	预计建成后新增销售收入48,918万元	自筹、融资
己二腈项目	148,689.13	在建	40,060.64	100,020.09	预计建成后年均销售收入112,299万元	自筹、借款
40000m ³ /h焦炉气综合利用项目	78,900.00	在建	40,131.14	52,388.30	预计建成后年均销售收入54,428万元	自筹、借款
合计	538,094.13	/	144,208.73	420,117.85	/	/

(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证券投资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私募基金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重大资产重组整合的具体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本公司拟将持有的河南平煤神马聚碳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71%股权转让给公司关联方中国平煤神马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截止报告期末，本项交易已经完成。详见本报告“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五、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一）、（5）报告期主要子公司股权变动导致合并范围变化”。

报告期内，公司全资子公司河南神马芳纶技术开发有限公司拟进行增资扩股，具体增资方案为：中国平煤神马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现金加经评估的有效资产合计 31,331.78 万元对标的公司增资，增资后持有标的公司 57%股权；河南神马尼龙化工有限责任公司以经评估的有效资产 8,056.86 万元对标的公司增资，增资后持有标的公司 14.66%股权；平顶山尼龙城建设投资有限公司以现金 5,496.80 万元对标的公司增资，增资后持有标的公司 10%股权；平顶山神马帘子布发展有限公司以经评估的有效资产 59.45 万元对标的公司增资，增资后持有标的公司 0.11%股权。截止报告期末，本项交易已经完成。详见本报告“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五、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一）、（5）报告期主要子公司股权变动导致合并范围变化”。

(七)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股权比例 (%)	行业	主营业务	注册资本(万 元)	总资产(元)
神马博列麦(平顶山)气囊 丝制造有限公司	51	制造业	制造和销售安全气囊丝产品和 其他特品丝	2190 万美元	527,833,385.38
平顶山神马帘子布发展有限 公司	100	制造业	制造和销售帘子布、工业丝	166600	2,835,624,533.56
博列麦神马气囊丝贸易(上 海)有限公司	49	贸易	气囊丝销售	20 万美元	83,046,101.01
河南神马尼龙化工有限责任 公司	61.79	化工	生产和经营尼龙 66 盐	438370.26	12,107,616,859.27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财务有限 责任公司	14	金融	金融	300000	13,883,944,104.27

平顶山神马工程塑料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00	制造业	尼龙 66 切片的生产和销售	10000	1,049,809,543.35
上海神马工程塑料有限公司	100	制造业	尼龙 66 切片的生产和销售	12243.62	466,787,001.30
河南神马锦纶科技有限公司	48.96	制造业	高新技术化纤、聚酰胺 6 聚合生产等	18750	717,410,422.07
河南首恒新材料有限公司	49	制造业	环己酮的生产及销售	40000	1,426,668,955.23
河南神马艾迪安化工有限公司	100	制造业	基础化学原料制造	51400	1,381,636,310.98
中平神马江苏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60	制造业	锦纶 66 高性能原料生产、销售、塑料制品、化纤丝销售等	11500	271,993,391.89
平顶山神马尼龙材料中试基地有限公司	100	制造业	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	5000	58,042,994.85
河南神马普利材料有限公司	54.87	制造业	合成材料制造；合成材料销售；产业用纺织制成品销售等	49133.6	1,113,015,722.67
平煤神马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100	租赁业	租赁	40000	3,257,961,301.87
河南神马龙安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100	制造业	基础化学原料制造	23700	601,347,559.20
河南神马华威塑胶股份有限公司	62.99	制造业	塑胶制品加工、销售	2555.55	111,795,867.32
神马屹立（河南）纤维有限公司	51	制造业	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	13500	39,768,977.24
神马龙泰科技（泰国）有限公司	100	制造业	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	13218	132,895,968.55
河南神马催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2.73	制造业	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	6737.5	702,443,904.87

续上表

公司名称	净资产（元）	净利润（元）	营业收入（元）	营业利润（元）
神马博列麦（平顶山）气囊丝制造有限公司	218,660,151.62	34,549,567.95	484,536,119.50	40,800,448.65
平顶山神马帘子布发展有限公司	1,091,078,264.45	-23,343,677.63	1,786,584,490.58	-23,050,337.62

博列麦神马气囊丝贸易（上海）有限公司	59,349,345.26	8,279,147.74	484,661,459.20	10,653,099.61
河南神马尼龙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8,464,654,527.99	215,942,933.77	6,811,353,293.00	257,205,756.85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3,419,673,168.63	231,668,610.72	444,764,805.67	315,316,135.12
平顶山神马工程塑料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475,051,626.60	18,286,805.27	1,164,953,251.91	20,787,788.95
上海神马工程塑料有限公司	143,594,013.52	904,253.03	390,613,165.88	1,434,590.79
河南神马锦纶科技有限公司	285,606,505.13	-16,769,483.26	310,265,552.37	-18,256,588.26
河南首恒新材料有限公司	184,436,869.11	-82,042,908.10	1,474,840,379.91	-81,733,206.92
河南神马艾迪安化工有限公司	509,552,831.52	-4,464,320.54		-4,068,422.32
中平神马江苏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109,487,778.47	-16,052,462.21	585,517,417.99	-18,769,740.82
平顶山神马尼龙材料中试基地有限公司	50,000,000.00			
河南神马普利材料有限公司	500,811,597.04	12,538,926.88	2,160,197,950.86	18,311,868.16
平煤神马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507,069,838.75	11,959,660.28	134,839,188.13	27,649,810.46
河南神马龙安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236,971,000.00	-29,000.00		
河南神马华威塑胶股份有限公司	74,320,625.87	7,069,703.69	215,093,721.54	8,211,999.96
神马屹立（河南）纤维有限公司	39,679,631.52			
神马龙泰科技（泰国）有限公司	132,895,968.55			
河南神马催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68,926,916.89	55,356,325.58	397,997,793.60	62,317,803.00

(八)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一) 行业格局和趋势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节“化工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二) 公司发展战略

适用 不适用

化工化纤行业作为基础性产业，在全球经济中占据重要地位。随着科技的进步和下游应用领域需求的增加，高性能纤维和生物基化学纤维等细分市场展现出良好的发展前景。然而，当今市场形势面临多重挑战。全球经济增速普遍低于预期，下行压力加大，不确定性因素增多。同时，贸易壁垒加强，欧美对中国商品增加关税，贸易保护主义压力上升，不少欧美企业正在尝试与中国供应脱钩。

面对竞争激烈的行业背景，公司积极应对，在技术创新、成本控制、市场拓展、降本增效等方面持续发力。首先是技术创新，加大研发投入，推动核心技术的突破，尤其是在高性能尼龙材料和绿色生产工艺方面，以确保在关键领域保持竞争优势。其次是市场拓展，通过多元化的市场策略，开拓新兴市场，提升市场份额，重点开发东南亚地区快速增长的市场，同时巩固欧美传统市场。充分发挥经济分析研判机制，优化产品质量和服务流程，以提高用户的复购率和满意度。加强可持续发展，注重环境保护和社会责任，推动绿色科技的发展，降低生产过程中的碳排放，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持续加强对标管理提升，推进精细管理增效降耗，对原材料市场进行充分研判，准确把握价格走势，做好波段采购，压低辅料采购价格，降低原料整体采购成本。积极做好内部市场一体化管理，充分发挥产业链上下游协同优势，提高终端产品市场竞争力，确保整体利益最大化。

未来，作为尼龙新材料领域的行业领军者，公司将以创新驱动发展战略为引领，持续巩固在高性能材料、绿色制备工艺等核心领域的技术优势，加速形成具有全球影响力的产业高地。同时，坚持 ESG 发展理念，依托智能化改造和清洁生产体系构建，开创经济效益与环境效益协同增长的可持续发展范式。

发展目标：积极创建世界一流企业，打造规模庞大、产业链完整、聚集效应明显、竞争力强的国际一流尼龙产业集群，成为全球尼龙产业链价值创造者。

(三) 经营计划

适用 不适用

1、2024 年经营计划完成情况

项目	全年计划	报告期实际	完成年度计划的比例(%)
----	------	-------	--------------

尼龙 66 工业丝（吨）	61000	60681	99.48
尼龙 66 帘子布（吨）	72000	71113	98.77
尼龙 66 切片（吨）	199000	186926	93.93
尼龙 6 切片（吨）	74500	84063	112.84
民用丝（吨）	16000	17217	107.61
双酚 A（吨）	134600	15376	11.42
PC（吨）	89950	48887	54.35
营业收入（亿元）	143	139.7	97.69
营业成本（亿元）	125	123.9	99.12
费用（亿元）	14	14.2	101.43

2、2025 年经营计划

生产量：尼龙 66 工业丝 65,200 吨，尼龙 66 帘子布 72,000 吨，尼龙 66 切片 202,600 吨，尼龙 6 切片 240,000 吨，尼龙 6 民用丝 24,960 吨，实现产销平衡。

全年预计实现营业收入 160 亿元，营业成本 143 亿元，费用 14 亿元。

为确保上述经营目标的实现，公司 2025 年将做好以下工作：

- 一是抓好安全环保工作，筑牢安全环保底线。
- 二是加强产销研一体化管理，提升产业链运营效率。
- 三是加强资本运作，持续助力公司高质量发展。
- 四是以研发创新为抓手，强化内核精准发力。
- 五是以改革提升作动力，破旧立新激发潜能。
- 六是加强对标管理提升，推进精细管理降耗增效。

(四)可能面对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政策风险

尼龙行业属于国家政策支持 and 鼓励发展的行业，在可预见的时期内公司不存在政策性风险。

2、行业风险

进入尼龙 66 行业的企业增多，行业竞争日趋激烈。

应对措施：优化产品结构，提高产品质量，提高高端产品比例，提高产品附加值，推进智能制造，提高生产效率，严格成本控制，充分发挥公司独特的产业链优势、资源优势和品牌优势。

3、业务模式风险

公司根据市场需求组织生产，力争实现满产满销。但由于公司外部环境的复杂性及多变性和客户需求的独特性，公司销售预测仍存在不符合市场实际情况的风险，进而对公司生产销售产生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坚持与客户共同成长的理念，产研销一体化运营，提高销售服务质量，保持与客户密切的联系，了解客户需求，解决客户问题，将服务延伸至客户产品研发阶段，认真收集和整理市场信息，科学判断、合理预测，寻求产品结构的最佳组合。

4、经营风险

随着公司经营规模扩张和进出口贸易业务量的逐步增加，国际贸易摩擦、地区局势动荡、全球经济增速放缓等因素有可能对公司的进出口业务产生影响，对公司管理模式和营销运行机制提出了更高要求，如果不能进行及时调整以适应上述变化，公司将存在一定的经营风险。

应对措施：以客户和市场需求为导向，科学统筹产供销，顺应“双循环”市场大势，大力开发国内市场；建设海外生产基地，合理调节国内、国外两个市场的供应，使公司利益最大化。

5、汇率风险

公司部分产品销往国际市场，汇率波动影响公司出口额和汇兑损益。

应对措施：加强对外汇市场信息的收集与分析，及时掌握外汇市场动态，适时调整结算货币及结算方式，引入跨境人民币结算业务，部分海外市场推进人民币计价结算，积极开展锁汇等套保业务进行风险敞口管理。

6、利率风险

公司目前主要融资方式为银行借款，利率波动影响融资成本。

应对措施：加快资金周转，加大贷款回收力度，降低应收账款，科学合理设置产成品库存，优化备品备件库存，努力减少资金占用。目前公司与合作金融机构合作关系良好，能以较低利率水平获得融资。

7、技术风险

公司现有产品技术路线工艺成熟，产品开发经验丰富，但技术发展如果不能满足市场的需求或生产工艺迭代原有生产技术失去成本优势，将对公司发展产生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加强工艺技术研究，保障研发投入，通过不断的技术改造，使生产设备始终处于高效利用状态。紧跟市场需求开发产品，提高新产品研发决策的科学性。

8、产品价格及宏观经济波动风险

公司所处的尼龙 66 行业，下游客户主要集中于汽车、电子电气和轨道交通等行业，其经营业绩、财务状况和发展前景在很大程度上受国内外宏观经济形势、经济政策和产业结构调整的影响，具有较强的周期性特征。宏观经济的波动会影响客户需求，供需平衡变化影响产品价格波动，进而影响公司的盈利水平和财务状况。

应对措施：实施产业链一体化经营，通过智能制造、数字赋能提高精细化管理水平，努力降低生产成本，多生产高技术含量、高附加值的产品，减少常规品种的生产量，丰富产品结构。

9、原材料价格波动及供应风险

公司生产所需的主要原材料包括己二腈、精苯等，目前全球只有英威达等少数公司对外出售己二腈，存在集中供应风险。未来，若主要原材料价格大幅波动，且公司产品价格调整等经营措施不能及时应对原材料价格大幅波动对成本的影响，则公司可能面临盈利水平受到重大影响的风险。

应对措施：加强与主要供应商的战略合作力度，开发多渠道采购，保证原材料持续稳定供应。公司正自建5万吨/年己二腈项目，加强原料自给能力，推进产业链一体化经营。公司致力于产品高端化、差异化发展方向，努力提升高端化、差异化产品比例，进一步增强产品议价能力。

10、核心技术人员变动风险

核心技术人员为公司技术进步、产品性能提升、新产品开发做出了重大贡献。随着公司所处行业竞争的加剧，不排除因各种原因导致公司核心技术人员发生变动的风险，进而给公司未来生产经营带来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完善核心技术人员绩效考核和激励约束机制，签订保密协议与竞业限制协议，开展核心员工股权激励等长效激励方式，为核心技术人员提供更加富有竞争性的薪酬，提高核心技术人员满意度和忠诚度。

(五)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公司因不适用准则规定或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等特殊原因，未按准则披露的情况和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四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和《关于提高上市公司质量的意见》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进行运作。公司制定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经营班子工作细则》等制度，规范三会运作。公司独立董事严格按照《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充分认真履行自己的职责。公司按照证监会的“三分开，五独立”的要求，实现独立运作。公司能够及时、准确、公平的披露公司有关信息。十分重视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通过电话、网络、电子信箱、业绩说明会等形式与中小股东沟通交流，渠道顺畅。修订和完善了《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并经公司2011年12月27日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详见上交所网站 www.sse.com.cn 2011年12月28日本公司临时公告），防止内幕消息知情人利用内幕消息买卖股票，维护社会公众股股东权益。公司严格按照前述制度加强内幕信息的管理，未发现内幕信息知情人在影响公司股价的重大敏感信息披露前利用内幕信息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始终把规范运作视为企业健康发展的基础保障，今后将继续按照监管部门的要求，建立健全各项内控制度，不断规范完善公司治理，持续提高规范运作水平，实现公司持续、稳定、健康的发展。

公司治理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是否存在重大差异；如有重大差异，应当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保证公司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独立性的具体措施，以及影响公司独立性而采取的解决方案、工作进度及后续工作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基本做到了明确分开。

(1)业务方面：公司拥有独立的采购和销售系统，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和自主经营能力。公司与控股股东采购和销售业务的关联交易价格参照市场公允价格；

(2)人员方面：公司具有完善的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制度。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未在控股股东担任重要职务，均在本公司领取薪酬；

(3)资产方面：公司具有完整的法人资产，拥有独立的生产系统、辅助生产系统和部分配套设施；商标为控股股东拥有；公司拥有独立的工业产权和其它非专利技术；

(4)机构方面：公司拥有独立的职能部门和分厂，公司的办公机构和生产经营场所与控股股东完全分开；

(5)财务方面：公司拥有独立的财务部门和财务人员，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独立的财务会计制度，独立在银行开设帐户、独立纳税。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单位从事与公司相同或者相近业务的情况，以及同业竞争或者同业竞争情况发生较大变化对公司的影响、已采取的解决措施、解决进展以及后续解决计划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4年2月23日	www.sse.com.cn	2024年2月24日	详见公司披露的《神马股份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12。
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	2024年5月17日	www.sse.com.cn	2024年5月18日	详见公司披露的《神马股份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41。
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4年6月21日	www.sse.com.cn	2024年6月22日	详见公司披露的《神马股份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58。
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4年6月28日	www.sse.com.cn	2024年6月29日	详见公司披露的《神马股份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68。
202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4年7月29日	www.sse.com.cn	2024年7月30日	详见公司披露的《神马股份202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

				编号:2024-086。
2024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4年8月22日	www.sse.com.cn	2024年8月23日	详见公司披露的《神马股份2024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100。
2024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4年9月3日	www.sse.com.cn	2024年9月4日	详见公司披露的《神马股份2024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110。
2024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4年11月19日	www.sse.com.cn	2024年11月20日	详见公司披露的《神马股份2024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141。
2024年第八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4年12月30日	www.sse.com.cn	2024年12月31日	详见公司披露的《神马股份2024年第八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162。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年度内股份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万元）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李本斌	董事长	男	54	2022-03-10	2025-07-08	60,000	60,000	0			是
张电子	董事	男	63	2012-12-25	2025-07-08	20,000	20,000	0			是
刘信业	董事	男	60	2022-07-08	2025-07-08	20,000	20,000	0			是
仵晓	董事、总经理	男	58	2022-04-28	2025-07-08	40,000	40,000	0		57.6	否
王贺甫	董事	男	56	2020-09-16	2025-07-08	20,000	20,000	0		63.3	否
樊亚平	董事	男	35	2023-06-20	2025-07-08			0			否
尚贤	独立董事	女	55	2020-09-16	2025-07-08			0		5	否
武俊安	独立董事	男	58	2020-09-16	2025-07-08			0		5	否
刘民英	独立董事	男	61	2021-09-08	2025-07-08			0		5	否
江俊富	监事会主席	男	59	2022-07-08	2025-07-08	20,000	20,000	0			是
李丰功	监事	男	55	2022-07-08	2025-07-08			0		10.9	是

许国红	监事	女	55	2012-12-25	2025-07-08			0		8.7	否
刘宏伟	监事	男	60	2020-09-16	2025-07-08			0			是
王永红	监事	女	54	2020-09-16	2025-07-08			0		35.5	否
王兵	常务副总经理	男	57	2022-04-28	2025-07-08	22,600	22,600	0		103.6	否
李伟	财务总监(离任)	男	46	2023-05-26	2024-12-13	20,000	20,000	0		42.2	是
许仁刚	总法律顾问(离任)	男	46	2022-04-28	2024-03-11	20,000	20,000	0		22.1	是
郭选政	副总经理	男	53	2024-03-11	2025-07-08					13.5	否
赵铎	副总经理	男	53	2024-03-11	2025-07-08					13.5	是
王大勇	副总经理	男	50	2024-03-11	2025-07-08					14.0	否
李金磊	总法律顾问	男	43	2024-03-11	2025-07-08					13.5	是
安鲁嘉	董事会秘书	男	41	2024-06-04	2025-07-08					13.5	是
江泳	财务总监	男	54	2024-12-13	2025-07-08						是
合计	/	/	/	/	/	242,600	242,600	0	/	426.9	/

姓名	主要工作经历
李本斌	1971年生，大学本科学历，正高级工程师，历任河南神马尼龙化工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总经理、中国平煤神马集团尼龙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党委书记、董事长，现任中国平煤神马集团党委常委、董事、副总经理、神马股份党委书记、董事长。
樊亚平	1990年生，硕士研究生学历，历任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银行总部高级经理、河南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执行副总监，现任河南资产管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洛阳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董事、洛阳单晶硅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麦斯克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

	事、河南安钢集团舞阳矿业有限责任公司监事、神马股份董事。
张电子	1962年生，硕士研究生学历，高级工程师，历任平顶山市煤焦油项目筹建处科长、神马集团开发处处长、总经理助理、神马尼龙66盐公司副总经理、神马氯碱化工公司总经理、神马集团生产部部长、神马橡胶轮胎公司总经理、神马集团销售公司经理、神马实业总经理、平顶山神马工程塑料公司董事长、总经理、神马股份副总经理、总经理，现任中国平煤神马集团董事、神马股份董事、平顶山市政协副主席。
刘信业	1965年生，研究生学历，法学硕士学位，法学教授职称，历任河南省政法管理干部学院副教授、教授、法律系副主任、民商法学系党总支书记、平煤集团总法律顾问、中国平煤神马集团监事会主席，现任中国平煤神马集团党委常委、董事、副总经理、总法律顾问。
仵晓	1966年生，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历任神马股份企管处处长、神马股份生活服务中心主任、平顶山神马帘子布发展有限公司总经理、党委书记、执行董事、河南神马芳纶技术开发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现任神马股份党委副书记、总经理。
王贺甫	1969年生，研究生学历，经济师、政工师，历任神马集团副科级秘书、副处级组织员、办公室副主任、神马实业总办（党办）主任、神马股份综合处（政工处）处长、工会主席、神马股份监事，现任神马股份党委副书记、董事。
尚贤	1970年生，一级律师（正高），华东政法大学民商法学硕士，民进河南省委监督委员会委员，民进省直六支部主委，郑州市第十三届政协委员、郑州市第十四届政协常委，二七区监委特约监督员，郑州仲裁委员会仲裁员，河南有章律师事务所主任、律师，曾任神马股份第六届、第七届董事会和新乡化纤第六届、第七届、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现任中威电子独立董事、中原环保独立董事、神马股份独立董事。
武俊安	1967年生，大学学历，审计专业毕业，高级会计师，高级经济师，注册会计师，注册评估师，注册税务师。多次被河南省财政厅评为“河南省先进会计工作者”，曾代表河南省参选国家财政部举行的“首届企业十大总会计师”评选，曾被河南省委组织部、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及省财政厅联合评为首届“河南省会计领军人才”。曾任河南中信审计事务所审计部及资产评估部主任、总会计师，河南瑞贝卡发制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财务总监，现任河南瑞贝卡（集团）控股有限公司董事、财务总监、信息化总监、副总裁、神马股份独立董事。
刘民英	1964年生，博士研究生，教授，郑州大学材料科学与工程学院教授，主要从事高性能高分子材料的制备、结构性能、工艺及装备研究开发。主持承担了国家十三五重点研发计划、十二五“863计划”、国家“九五”重点科技攻关、国家高技术产业化示范工程、国家科技成果重点推广计划、河南省重大科技专项以及大型横向科研项目及成果转化项目20余项。获“九五”国家重点科技攻关计划优秀科技成果奖、科技部-杜邦科技创新奖、河南省科技进步一等奖等奖励。被评为河南省科技创新杰出人才、河南省高层次人才，在国内外学术期刊上发表学术论文200余篇，获授权国家发明专利17项。现任河南省“先进尼龙材料及应用重点实验室”主任、中国石油和化工行业“高性能尼龙工程塑料工程实验室”主任、中国合成树脂协会理事、河南省化学会常务理事、中原环保独立董事、神马股份独立董事。
江俊富	1967年生，大学本科学历，工商管理硕士，高级政工师，历任平煤集团电务厂党委办公室副主任兼行政办公室副主任、平煤集团党委办公室信息科副科长、科长、平煤集团党委办公室副主任、平煤集团综合办公室调研信息处副处长、中国平煤神马集团综合办公室调研信息处副处长、处长、中国平煤神马集团综合办公室副主任（处级）、主任、秘书处处长、中国平煤神马集团物资供应分公司党委

	书记，现任中国平煤神马控股集团党委常委、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神马股份监事会主席。
李丰功	1970年生，工商管理硕士，经济师，历任平煤集团教委教师、校长、科长、平煤集团天成实业公司研究发展部主任、开封炭素公司综合管理部部长、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工会主席、中国平煤神马集团方山分公司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工会主席、中国平煤神马集团供水分公司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工会主席、襄城县人民政府党组成员、副县长（挂职）、神马股份党委副书记、中国平煤神马集团环保部部长，现任平顶山市政府党组成员、副秘书长（挂职）、平煤股份党委副书记、神马股份监事。
许国红	1970年生，本科学历，曾任神马帘子布公司捻织一厂工会主席、原丝一厂工会主席、原丝三厂党总支书记、组织部副部长、帘子布公司机关总支书记、神马股份帘子布组织部部长，现任神马股份监事。
刘宏伟	1966年生，研究生学历，高级会计师，历任平煤天安香山矿总会计师、平煤蓝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总经理、平煤神马机械装备集团有限公司总会计师、河南平煤国能锂电公司董事长，现任中国平煤神马集团总审计师、审计部部长、神马股份监事。
王永红	1971年生，本科学历，助理政工师，历任神马股份帘子布公司原丝二厂工会主席、党总支书记、捻织二厂党总支书记、神马股份帘子布公司工会主席，现任神马股份监事。
王兵	1968年生，大学学历，历任神马股份销售公司销售二部经理、神马股份帘子布销售二处处长、神马股份帘子布南方销售处处长、中国平煤神马集团国际贸易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平煤股份设备租赁分公司工会主席、平煤股份运销公司副总经理、平顶山神马化纤织造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党委副书记、中国平煤神马集团国际贸易有限公司党委书记，现任中国平煤神马集团国际贸易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神马股份常务副总经理。
李伟	1979年生，会计学硕士研究生，正高级会计师，历任中国平煤神马集团财管处副主任科员、朝川矿财务科副科长、科长、中国平煤神马集团资金结算中心资金调度主管、中国平煤神马集团财务公司资金结算部经理、平禹煤电总会计师、中国平煤神马集团资金管理中心副总监、神马股份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许仁刚	1979年生，本科学历，高级经济师，历任中国平煤神马集团综合办公室科员、副主任科员、股权管理主管、神马股份总法律顾问。
郭选政	1972年生，大学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历任平顶山神马工程塑料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河南神马华威塑胶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河南省商务厅厅长助理、中国平煤神马集团规划发展部副部长、中国平煤神马集团国际贸易公司副总经理、开封华瑞化工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党总支书记、中国平煤神马集团工程塑料深加工筹建处主任、河南平煤神马尼龙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河南平煤神马尼龙工程技术有限公司董事长、河南鼎盛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副董事长、中国平煤神马集团新能源新材料事业部部长、平顶山神马工程塑料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党委书记，现任神马股份副总经理。
赵铎	1972年生，大学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历任河南神马尼龙化工有限责任公司技术助理、副总经理、代理总经理、党委副书记、总经理、党委书记、董事长、河南神马氢化学有限责任公司执行董事、河南神马减碳技术有限责任公司执行董事、内蒙古神马建元化工有限公司董事长、中国平煤神马集团尼龙科技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河南神马普利材料有限公司董事长，现任神马股份副总经理。
王大勇	1975年生，大学学历，高级工程师，历任中国平煤神马集团飞行化工有限公司副总经理、中国平煤神马集团尼龙科技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河南平煤神马远东化工有限公司代理总经理、河南神马氢化学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党委书记、执行董事、河南神马艾迪安化工有限公司董事长，现任神马股份副总经理。

李金磊	1982年生，法律硕士，法学副教授，历任平顶山工业职业技术学院（中国平煤神马集团主办事业单位）教师、办公室政研室副主任、思想政治教学部副主任、团委书记、宣传部部长（兼任职工教育处处长）、总法律顾问、中国平煤神马集团尼龙科技有限公司总法律顾问，现任神马股份总法律顾问。
安鲁嘉	1983年生，金融策划学硕士研究生，历任中国平煤神马集团资本运营部上市事务副主管、主管、副主任经济师、高级主管，现任神马股份董事会秘书。
江泳	1971年生，本科学历，高级会计师，历任平煤集团一矿财务科结算中心主任、财务科科长、平煤集团财务处成本科科长、中国平煤神马集团财务资产部副主任会计师、河南易成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副总裁、中国平煤神马集团财务资产部副总监、总监，现任神马股份财务总监、财务处处长。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4年3月11日，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聘任郭选政先生、赵铎先生、王大勇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李金磊先生为公司总法律顾问，许仁刚先生因工作变动不再担任公司总法律顾问职务。

2024年6月4日，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聘任安鲁嘉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

2024年12月13日，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五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聘任江泳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李伟先生因工作变动不再担任公司财务总监职务。

(二)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情况**1、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李本斌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	党委书记、董事、副总经理	2022年2月	
张电子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	董事	2011年6月	
刘信业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	党委书记、董事、副总经理、总法律顾问	2022年9月	
江俊富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	党委书记、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2021年5月	
刘宏伟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	总审计师、审计部部长	2022年3月	
李丰功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	环保部部长	2023年4月	2024年3月
李丰功	平煤股份	党委副书记	2024年3月	
王兵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22年10月	
李金磊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尼龙科技有限公司	总法律顾问	2020年10月	2024年3月
安鲁嘉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	资本运营部高级主管	2020年9月	2024年3月
江泳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	财务资产部总监	2023年11月	2024年11月
许仁刚	平煤神马机械装备集团有限公司	总法律顾问	2024年3月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2、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张电子	平顶山市政协	副主席	2007年3月	
尚贤	河南有章律师事务所	主任、律师	2020年3月	
武俊安	河南瑞贝卡(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财务总监、信息化总监、副总裁	2006年9月	

刘民英	郑州大学材料科学与工程 工程学院	教授	2003年2月	
李丰功	平顶山市政府	党组成员、副秘 书长（挂职）	2021年8月	
在其他单位任职 情况的说明				

(三)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报酬的决策程序	按公司制定的绩效评价标准和程序，对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进行评价，根据评价结果、公司经营状况及任职岗位调整其报酬水平。独立董事津贴由股东大会决定。
董事在董事会讨论本人薪酬 事项时是否回避	是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或独立董 事专门会议关于董事、监事、 高级管理人员报酬事项发表 建议的具体情况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认为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管薪酬发放情况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的规定。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报酬确定依据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报酬均根据公司制定的薪酬政策发放，薪酬由基本薪酬、绩效薪酬、特殊奖励、抵押兑现构成。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426.9万元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监事和 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报 酬合计	426.9万元

(四)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变动原因
许仁刚	总法律顾问	离任	工作需要
郭选政	副总经理	聘任	工作需要
赵铎	副总经理	聘任	工作需要
王大勇	副总经理	聘任	工作需要
李金磊	总法律顾问	聘任	工作需要
安鲁嘉	董事会秘书	聘任	工作需要
李伟	财务总监	离任	工作需要
江泳	财务总监	聘任	工作需要

(五) 近三年受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五、报告期内召开的董事会有关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决议
十一届二十九次董事会	2024年1月18日	详见公司于2024年1月19日在上交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及相关媒体披露的《神马股份关于在泰国投资新建生产基地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2。
十一届三十次董事会	2024年1月30日	详见公司于2024年1月31日在上交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及相关媒体披露的《神马股份十一届三十次董事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03。
十一届三十一次董事会	2024年2月26日	详见公司于2024年2月27日在上交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及相关媒体披露的《神马股份关于不向下修正“神马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3。
十一届三十二次董事会	2024年3月11日	详见公司于2024年3月12日在上交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及相关媒体披露的《神马股份十一届三十二次董事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18。
十一届三十三次董事会	2024年3月18日	详见公司于2024年3月20日在上交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及相关媒体披露的《神马股份十一届三十三次董事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21。
十一届三十四次董事会	2024年4月17日	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19日在上交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及相关媒体披露的《神马股份十一届三十四次董事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28。
十一届三十五次董事会	2024年4月25日	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27日在上交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及相关媒体披露的《神马股份十一届三十五次董事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31。
十一届三十六次董事会	2024年6月4日	详见公司于2024年6月6日在上交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及相关媒体披露的《神马股份十一届三十六次董事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43。

十一届三十七次 董事会	2024年6月 12日	详见公司于2024年6月13日在上交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及相关媒体披露的《神马股份十一 届三十七次董事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50。
十一届三十八次 董事会	2024年6月 24日	详见公司于2024年6月25日在上交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及相关媒体披露的《神马股份十一 届三十八次董事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60。
十一届三十九次 董事会	2024年6月 26日	详见公司于2024年6月27日在上交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及相关媒体披露的《神马股份十一 届三十九次董事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65。
十一届四十次董 事会	2024年7月 8日	详见公司于2024年7月9日在上交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及相关媒体披露的《神马股份关于 不向下修正“神马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74。
十一届四十一次 董事会	2024年7月 11日	详见公司于2024年7月12日在上交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及相关媒体披露的《神马股份十一 届四十一次董事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76。
十一届四十二次 董事会	2024年7月 26日	详见公司于2024年7月27日在上交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及相关媒体披露的《神马股份十一 届四十二次董事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83。
十一届四十三次 董事会	2024年8月 5日	详见公司于2024年8月6日在上交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及相关媒体披露的《神马股份十一 届四十三次董事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88。
十一届四十四次 董事会	2024年8月 16日	详见公司于2024年8月17日在上交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及相关媒体披露的《神马股份十一 届四十四次董事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94。
十一届四十五次 董事会	2024年8月 29日	详见公司于2024年8月31日在上交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及相关媒体披露的《神马股份十一 届四十五次董事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105。
十一届四十六次 董事会	2024年9月 24日	详见公司于2024年9月25日在上交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及相关媒体披露的《神马股份十一 届四十六次董事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116。
十一届四十七次 董事会	2024年10月 29日	详见公司于2024年10月31日在上交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及相关媒体披露的《神马股份十一 届四十七次董事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123。

十一届四十八次 董事会	2024年11月 8日	详见公司于2024年11月9日在上交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及相关媒体披露的《神马股份关于注册发行债券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134。
十一届四十九次 董事会	2024年11月 15日	详见公司于2024年11月16日在上交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及相关媒体披露的《神马股份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预案》，公告编号：2024-140。
十一届五十次董 事会	2024年12月 13日	详见公司于2024年12月14日在上交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及相关媒体披露的《神马股份十一 届五十次董事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148。
十一届五十一次 董事会	2024年12月 16日	详见公司于2024年12月18日在上交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及相关媒体披露的《神马股份十一 届五十一次董事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157。
十一届五十二次 董事会	2024年12月 30日	详见公司于2024年12月31日在上交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及相关媒体披露的《神马股份十一 届五十二次董事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164。

六、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一) 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 姓名	是否独 立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 大会情况
		本年应参 加董事会 次数	亲自出 席次数	以通讯 方式参 加次数	委托出 席次数	缺席 次数	是否连续两 次未亲自参 加会议	出席股东 大会的次 数
李本斌	否	24	24				否	6
樊亚平	否	24	24	19			否	6
张电子	否	24	24				否	9
刘信业	否	24	24				否	7
仵晓	否	24	24				否	7
王贺甫	否	24	24				否	8
尚贤	是	24	24	21			否	1
武俊安	是	24	24	18			否	2
刘民英	是	24	24	18			否	2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24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3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0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21

(二)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 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成员情况

专门委员会类别	成员姓名
审计委员会	武俊安 刘民英 李本斌
提名委员会	刘民英 尚 贤 李本斌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尚 贤 武俊安 刘民英
战略委员会	李本斌 仵 晓 刘民英

(二)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召开八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 职责 情况
2024年1月16日	审计委员会2024年第一次会议审议《关于公司编制的2023年度财务会计报表的议案》、《关于公司2023年度审计工作时间安排的议案》和《关于公司独立董	审计委员会一致同意通过《关于公司编制的2023年度财务会计报表的议案》、《关于公司2023年度审计工作时间安排的议案》和《关于	

	事实地考察安排的议案》共三项议案。	公司独立董事实地考察安排的议案》三项议案。	
2024年2月25日	审计委员会2024年第二次会议审议《关于公司2023年度审计工作进展情况的议案》。	审计委员会一致同意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度审计工作进展情况的议案》。	
2024年3月8日	审计委员会2024年第三次会议审议《关于公司2023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初步审计意见的议案》和《关于立信会计师事务所2023年度审计工作的总结报告的议案》共两项议案。	审计委员会一致同意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初步审计意见的议案》和《关于立信会计师事务所2023年度审计工作的总结报告的议案》两项议案。	
2024年3月18日	审计委员会2024年第四次会议审议《关于披露2023年年度财务会计报告的议案》、《关于披露2023年年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的议案》和《关于披露2023年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共三项议案。	审计委员会一致同意通过《关于披露2023年年度财务会计报告的议案》、《关于披露2023年年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的议案》和《关于披露2023年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三项议案。	
2024年4月25日	审计委员会2024年第五次会议审议《关于披露2024年第一季度财务会计报告的议案》、《关于披露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的议案》和《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共三项议案。	审计委员会一致同意通过《关于披露2024年第一季度财务会计报告的议案》、《关于披露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的议案》和《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三项议案。	
2024年8月29日	审计委员会2024年第六次会议审议《关于披露2024年半年度财务会计报告的议案》和《关于披露2024年半年度报告中的财务信息的议案》。	审计委员会一致同意通过《关于披露2024年半年度财务会计报告的议案》和《关于披露2024年半年度报告中的财务信息的议案》两项议案。	
2024年10月29日	审计委员会2024年第七次会议审议《关于披露2024年第三季度财务会计报告的议案》和《关于披露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中的财务信息的议案》。	审计委员会一致同意通过《关于披露2024年第三季度财务会计报告的议案》和《关于披露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中的财务信息的议案》两项议案。	

2024年 12月13 日	审计委员会2024年第八次会议审议《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	审计委员会一致同意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	
---------------------	-----------------------------------	-----------------------------	--

(三) 报告期内提名委员会召开三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 职责 情况
2024年3 月11日	提名委员会2024年第一次会议审议《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提名委员会一致同意提名郭选政、赵铎、王大勇为公司副总经理，李金磊为公司总法律顾问。	
2024年6 月4日	提名委员会2024年第二次会议审议《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提名委员会一致同意提名安鲁嘉为公司董事会秘书。	
2024年 12月13 日	提名委员会2024年第三次会议审议《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	提名委员会一致同意提名江泳为公司财务总监。	

(四) 报告期内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开两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 职责 情况
2024年9 月24日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2024年第一次会议审议《关于<神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神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神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神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一致同意通过《关于<神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神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神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神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提请股东大会	

	相关事项的议案》共四项议案。	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四项议案。	
2024 年 12 月 30 日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2024 年第二次会议审议《关于调整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数量的议案》和《关于向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两项议案。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一致同意通过《关于调整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数量的议案》和《关于向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两项议案。	

(五) 报告期内战略委员会召开两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 职责 情况
2024 年 3 月 11 日	战略委员会 2024 年第一次会议审议《关于对公司控股子公司河南神马锦纶科技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	战略委员会一致同意对公司控股子公司河南神马锦纶科技有限公司增资，用于锦纶科技 10 万吨/年尼龙 6 民用丝二期（6 万吨/年）项目资本金配置。增资总额为 20,000 万元，其中本公司按持股比例 48.96%增资 9,792 万元。	
2024 年 4 月 17 日	战略委员会 2024 年第二次会议审议《关于对外投资购买股权并设立合资公司的议案》。	战略委员会一致同意神马股份拟与 Nilit B.V.及其下属企业 Nilit China Investment B.V.进行一揽子商业合作，合作内容包括在河南平顶山市合资成立生产性公司和贸易公司、收购屹立锦纶科技（苏州）有限公司 25%股权、屹立（苏州）工程塑料科技有限公司 25%股权、完成股权收购后向屹立锦纶科技（苏州）有限公司等比例增资。	

(六) 存在异议事项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监事会发现公司存在风险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九、报告期末母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员工情况**(一) 员工情况**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2,616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5,515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	8,131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4,510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生产人员	6,123
销售人员	215
技术人员	749
财务人员	182
行政人员	862
合计	8,131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硕士研究生及以上	208
本科	2,364
专科	2,592
高中及以下	2,967
合计	8,131

(二) 薪酬政策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印发《神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工资总额联动管理办法》，深化收入分配制度改革，健全与劳动力市场相适应、与企业经济效益和劳动效率挂钩的工资核定和增长机制，薪酬预算向专精特新类企业倾斜。按照“基薪+绩效”薪酬考核发放模式，强化全员绩效考核，工资分配向关键技术岗位、重要管理岗位以及苦、脏、累、险等岗位倾斜，向业务技术水平高、工作能力强、劳动贡献大高技能人才和研发员工倾斜。

(三) 培训计划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以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论述为根本遵循，牢固树立“两个至上”，牢牢把握“六个坚定”，突出“安全”和“质量”，强化安全和技能提升，健全培训责任和管理体系，推进教育培训基础设施建设，为高质量现代化企业建设提供强有力的人才支撑。持续开展星级工考评制度，大力支持岗位练兵、技能比武，技能大赛等活动，引导广大职工立足岗位成长成才；开办“神马大讲堂”，打造“知理论、懂经营、善管理”的核心管理团队。2024 年培训职工 9854 人次，职工培训率达到 94%以上，三项人员和一线员工持证上岗率达 100%。

(四) 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1、 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4 年公司现金分红政策未进行调整，仍执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公司利润分配政策符合公司章程及审议程序的规定；中小投资者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充分保护了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独立董事履职尽责并发表了意见；分红标准和分红比例明确清晰；利润分配政策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和程序合规、透明；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完备。

2、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3、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利润分配方案预案的，公司应当详细披露原因以及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适用 不适用

4、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0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0.50
每 10 股转增数（股）	0
现金分红金额（含税）	48,733,694.00
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3,529,751.50
现金分红金额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145.34
以现金方式回购股份计入现金分红的金额	199,841,235.14
合计分红金额（含税）	248,574,929.14
合计分红金额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741.36

5、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现金分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金额（含税）(1)	325,778,238.84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并注销金额(2)	199,841,235.14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现金分红和回购并注销累计金额(3)=(1)+(2)	525,619,473.98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年均净利润金额(4)	153,433,788.18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现金分红比例（%）(5)=(3)/(4)	342.57%
最近一个会计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3,529,751.50
最近一个会计年度母公司报表年度末未分配利润	437,994,051.86

十一、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

(一) 相关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p>2024年9月24日,公司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四十六次会议和第十一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神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公司拟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总计不超过1,024.4万股,涉及的标的股票种类为人民币A股普通股。</p>	<p>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9月25日在上交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及相关媒体披露的《神马股份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摘要公告》(公告编号:2024-117)等相关公告。</p>
<p>2024年12月14日,公司披露《神马股份关于实施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获得国资监管机构批复的公告》,河南省国资委原则同意公司实施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p>	<p>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2月14日在上交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及相关媒体披露的《神马股份关于实施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获得国资监管机构批复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155)。</p>
<p>2024年12月14日,公司披露了《神马股份关于独立董事公开征集委托投票权的公告》,独立董事刘民英先生作为征集人,就公司拟于2024年12月30日召开的2024年第八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的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议案向公司全体股东征集投票权。</p>	<p>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2月14日在上交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及相关媒体披露的《神马股份关于独立董事公开征集委托投票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156)。</p>
<p>2024年12月14日至2024年12月23日,公司对本激励计划激励对象的姓名和岗位在公司内部进行了公示,公示期间共计10天。截至公示期满,公司未收到对本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提出的异议。</p> <p>2024年12月24日,公司披露《神马股份监事会关于公司2024年</p>	<p>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2月24日在上交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及相关媒体披露的《神马股份监事会关于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公示情况说明及核查意见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160)。</p>

<p>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公示情况说明及核查意见的公告》《神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p>	
<p>2024年12月30日公司召开了2024年第八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神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及相关议案。并于2024年12月31日公告了《关于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2024年12月30日，公司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五十二次会议和第十一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数量的议案》《关于向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鉴于本次激励计划中1名激励对象因离职不再符合激励对象资格，公司董事会根据2024年第八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取消拟授予其的全部限制性股票共计10.00万股，并对本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和授予数量进行调整。本次调整后，本激励计划激励对象人数由222人调整为221人，本激励计划拟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由1,024.40万股调整为1,014.40万股。</p>	<p>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2月31日在上交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及相关媒体披露的《神马股份关于调整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数量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165），《神马股份关于向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166），《神马股份关于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公告编号：2024-167）等相关公告。</p>

<p>2025年2月25日，公司完成了本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工作，并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的《证券变更登记证明》及《过户登记确认书》。在确定授予日后的限制性股票登记过程中，有6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放弃认购授予其全部限制性股票，共涉及限制性股票31.80万股。因此，实际授予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人数为215人，实际授予登记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982.60万股。</p>	<p>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2月25日、2025年2月28日在上交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及相关媒体披露的《神马股份关于股份性质变更暨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权益授予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5-009)，《神马股份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授予结果公告》(公告编号:2025-010)。</p>
--	---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激励情况

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三)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年初持有	报告期新授予	限制性股票的	已解锁股份	未解锁股份	期末持有有限制	报告期末市价

		限制性股票数量	限制性股票数量	授予价格(元)			性股票数量	(元)
王贺甫	董事、党委书记	0	100,000	3.8	0	100,000	100,000	8.09
王兵	副总经理	0	100,000	3.8	0	100,000	100,000	8.09
郭选政	副总经理	0	100,000	3.8	0	100,000	100,000	8.09
赵铎	副总经理	0	100,000	3.8	0	100,000	100,000	8.09
王大勇	副总经理	0	100,000	3.8	0	100,000	100,000	8.09
安鲁嘉	董事会秘书	0	100,000	3.8	0	100,000	100,000	8.09
李金磊	总法律顾问	0	100,000	3.8	0	100,000	100,000	8.09
合计	/	0	700,000	/	0	700,000	700,000	/

(四) 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建立了高级管理人员绩效评价体系，科学设置考核要素和考核权重，下达绩效考核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对高级管理人员业绩进行考核，依据考核结果确定薪酬标准。报告期内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发放情况详见本年度报告“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部分。为进一步完善高级管理人员激励和约束机制，有效调动和激发高级管理人员的积极性和创造性，报告期内公司首次实施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对 215 名管理及核心骨干人员合计授予限制性股票 982.6 万股（授予日 2024 年 12 月 30 日，登记日 2025 年 2 月 25 日）。

十二、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已严格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的规定和其他内部控制监管要求，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公司内控管理体系，并能根据公司实际运行情况不断优化公司治理结构和内控体系，对相关管理制度进行修订和完善，持续开展内部控制评价，公司内控运行机制健全有效。报告期内，根据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董事会认为，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根据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未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报告期内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三、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与《公司章程》等内部规章制度的规定，对子公司实施管理控制，一是健全子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完善公司章程、董事会、经理层分级授权等相关制度；二是将合同管理、财务管理等内控流程嵌入统一使用的信息化管理系统，提高内部控制有效性；三是优化完善产业链各子公司生产运营的统一调度系统，提升生产运营协同效率；四是审核子公司关联交易、重大投资融资方案、年度预算、分红方案等重大事项；五是及时调整公司委派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加强对子公司的管控；六是对子公司项目建设实施统一管控，把握建设项目方向，合理配置各类资源，统筹协调各方关系，确保建设项目布局合理、结构优化、建设适度，防范经营风险；七是按照放管结合、充分授权、目标导向原则，围绕提质增效、转型升级发展目标，对子公司实施分类管控。通过上述措施，保证了子公司规范、高效、有序的运作，提高了子公司的经营管理水平，确保了子公司经营发展服从和服务于公司的发展战略和总体规划，提升了上市公司整体资产运营质量，基本形成了管理幅度合理、权责明确、信息畅通、监管有力、运转高效的母子公司管理体制。

十四、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聘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4 年度内部控制情况进行独立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内控审计报告于 2025 年 3 月 20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是否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是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意见类型：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十五、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按照中国证监会《关于开展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的公告》（证监会公告 2020 年第 69 号）和河南证监局《关于做好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的通知》（豫证监发〔2020〕324 号）要求，公司本着实事求是的原则，严格对照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自查清单，深入开展了专项自查自纠工作。通过该次专项行动，增强了公司自我规范、自我提高、自我完善的意识，强化了公司治理内生动力，完善了公司治理制度规则，提升了公司治理水平，提高了公司规范运作水平，构建了公司治理良好生态，形成了公司规范治理的长效机制。

十六、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环境与社会责任

(一) 环境信息情况

是否建立环境保护相关机制	是
报告期内投入环保资金（单位：万元）	9,136.46

1、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的公司及其主要子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排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1.1 神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1) 废水

主要污染物：化学需氧量（COD）、氨氮；

排放方式：经处理后达标排放至城市污水管网；

排放口数量：3个，1#排污口（一般排放口）在公司西边界，2#排污口（主要排放口）在公司西南角，3#排污口（生活污水一般排放口）在公司东边界；

排放总量：2024年主要排放口COD排放总量80.744吨，氨氮排放总量7.916吨；

超标排放情况：无；

执行的污染物排放标准：国家《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二级标准，即COD≤150mg/L，氨氮≤25mg/L；

核定的排放总量：COD：257.060473吨/年，氨氮：42.843412吨/年（排污许可证：91410000169972489Q001C）。

(2) 废气

主要污染物：VOCs；

排放方式：经过处理后达标排放至大气；

排放口数量：49个；

排放总量：2024年主要排放口VOCs排放总量33.98吨；

超标排放情况：无；

执行的污染物排放标准：《河南省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污染物排放建议值》(豫环攻坚办(2017)162号)非甲烷总烃≤80mg/m³；

核定的排放总量：VOCs：110.8368吨/年（排污许可证：91410000169972489Q001C）。

1.2 平顶山神马帘子布发展有限公司

(1) 废水

主要污染物：化学需氧量（COD）和氨氮；

排放方式：经处理后排放至园区污水处理厂；

排放口数量：1个；DW001，在公司东南角；

排放总量：2024年COD排放总量9.59吨，氨氮排放总量0.42吨；（间接排放）

超标排放情况：无；

执行的污染物排放标准：园区污水处理厂收水标准，即COD≤400mg/L，氨氮≤35mg/L；

核定的排放总量：COD：15吨/年，氨氮：1.7吨/年（排污许可证：91410422594861253B001R）。

(2) 废气

主要污染物：颗粒物、NO_x、二氧化硫、VOCs；

排放方式：经过处理后达标排放至大气；

排放口数量：16个；

排放总量：2024年颗粒物排放总量4.26吨；NO_x排放总量7.88吨，二氧化硫排放总量2.93吨，VOCs排放总量26.15吨；

超标排放情况：无；

执行的污染物排放标准：河南省《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41/2089-2021)NO_x≤30mg/m³、《河南省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污染物排放建议值》(豫环攻坚办〔2017〕162号)、《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等；

核定的排放总量：颗粒物：51.6吨/年，NO_x：51.6吨/年，二氧化硫：17.2吨/年，VOCs：111.265吨/年(排污许可证：91410422594831253B001R)。

1.3 河南神马尼龙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1) 废水

主要污染物：化学需氧量(COD)、氨氮；

排放方式：经处理后达标排放至城市污水管网；

排放口数量：1个，DW001，在公司南边界；

排放总量：2024全年COD排放总量175.38吨，氨氮排放总量9.02吨；

超标排放情况：无；

执行的污染物排放标准：化工行业水污染物间接排放标准DB41/1135-2016,石油化学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1-2015,即COD≤300g/L,氨氮≤25mg/L；

核定的排放总量：COD:313.35吨/年,氨氮:14吨/年(排污许可证：91410000170000791G001P)。

(2) 废气

主要污染物：NO_x、SO₂、颗粒物

排放方式：经过处理后达标排放至大气；

排放口数量：32个

排放总量：2024年主要排放口NO_x排放总量141.33吨、SO₂排放总量38.72吨、颗粒物8.19吨；

超标排放情况：无；

锅炉烟气污染物执行的污染物排放标准：河南省《燃煤电厂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41/1424-2017),即NO_x≤100mg/m³,SO₂≤35mg/m³,颗粒物≤10mg/m³

核定的排放总量：NO_x:806.7吨/年,SO₂:155.232吨/年,颗粒物69.12吨/年(排污许可证：91410000170000791G001P)。

1.4 神马博列麦(平顶山)气囊丝制造有限公司

(1) 废水

主要污染物：化学需氧量(COD)、氨氮；

排放方式：经处理后达标排放至城市污水管网；

排放口数量：1个，DW001，在公司西北边界；

排放总量：2024年COD排放总量0.438吨，氨氮排放总量0.0267吨；

超标排放情况：无；

执行的污染物排放标准：《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即COD≤500mg/L,氨氮不计量；

核定的排放总量：COD:6.69吨/年,氨氮:0.67吨/年(排污许可证：91410400790644379Q001C)。

(2) 废气

主要污染物：非甲烷总烃、颗粒物

排放方式：经过处理后达标排放至大气；

排放口数量：3个

排放总量：2024年非甲烷总烃排放总量17.08吨，颗粒物4.56吨；

超标排放情况：无；

执行的污染物排放标准：《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16297-1996),即非甲烷总烃≤80mg/m³,颗粒物≤120mg/m³；

核定的排放总量：排污许可证：91410400790644379Q001C。

1.5 平顶山神马工程塑料有限责任公司

(1) 废水

主要污染物：化学需氧量（COD）、氨氮；
 排放方式：间接排放；
 排放口数量：1个，废水排入尼龙化工公司污水处理场；
 排放总量：污染物总量计入尼龙化工公司总量；
 超标排放情况：无；
 核定的排放总量：排污许可证：91410400171778896J001P。

(2) 废气

主要污染物：NO_x、VOCs
 排放方式：经过处理后达标排放至大气；
 排放口数量：6个
 排放总量：2024年NO_x排放总量4.2吨，VOCs（以非甲烷总烃计）排放总量2.23吨；
 超标排放情况：无；
 执行的污染物排放标准：河南省地方标准《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41/2089—2021）特别排放标准，《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2015）即NO_x≤300mg/m³；VOCs≤600mg/m³；

核定的排放总量：NO_x：11.68吨/年，VOCs：57.6吨/年（排污许可证：91410400171778896J001P）。

1.6 平顶山神马工程塑料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 废水

主要污染物：化学需氧量（COD）和氨氮；
 排放方式：经处理后排放至园区污水处理厂；
 排放口数量：1个；
 排放总量：2024年COD排放总量4.104吨，氨氮排放总量0.265吨；（间接排放）
 超标排放情况：无；
 执行的污染物排放标准：平顶山首创水务有限公司收水标准，即COD≤400mg/L，氨氮≤35mg/L；
 核定的排放总量：COD:98.10吨/年，氨氮:7.63吨/年（排污许可证：91410422MA3X4NBN56001P）。

(2) 废气

主要污染物：NO_x、非甲烷总烃；
 排放方式：经过处理后达标排放至大气；
 排放口数量：11个；
 排放总量：2024年NO_x排放总量1.082吨，非甲烷总烃排放总量0.587吨；
 执行的污染物排放标准：河南省地方标准《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41/2089—2021）：NO_x≤30mg/Nm³；《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2015）VOCs≤60mg/Nm³；

超标排放情况：无；
 核定的排放总量：非甲烷总烃：2.561824吨/年（排污许可证：91410422MA3X4NBN56001P）。

1.7 河南神马锦纶科技有限公司

(1) 废水

主要污染物：化学需氧量（COD）、氨氮；
 排放方式：间接排放；
 排放口数量：1个，废水排入中国平煤神马集团尼龙科技有限公司污水处理场；
 排放总量：污染物总量计入中国平煤神马集团尼龙科技有限公司总量；
 超标排放情况：无；
 核定的排放总量：排污许可证：91410422MA44TU788E001V。

(2) 废气

主要污染物：颗粒物、非甲烷总烃；
 排放方式：经过处理后达标排放至大气；
 排放口数量：2个；
 排放总量：2024年颗粒物排放总量1.236吨，非甲烷总烃排放总量2.691吨；

超标排放情况：无；

执行的污染物排放标准：《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2015)执行的更加严格的执行标准，即颗粒物 $\leq 20\text{mg}/\text{Nm}^3$ ，非甲烷总烃 $\leq 60\text{mg}/\text{Nm}^3$ ；

核定的排放总量：排污许可证：91410422MA44TU788E001V。

1.8 河南神马普利材料有限公司

(1) 废水

主要污染物：化学需氧量(COD)、氨氮；

排放方式：收集后经管道排至中国平煤神马集团尼龙科技有限公司污水处理站，经处理后排至平顶山首创水务有限公司；

排放口数量：1个，中国平煤神马集团尼龙科技有限公司污水处理站出口；

排放总量：污染物总量计入中国平煤神马集团尼龙科技有限公司总量；

超标排放情况：无；

核定的排放总量：COD：14.112吨/年，氨氮：1.235吨/年（排污许可证：91410422MA3X4RFP8W001V）。

(2) 废气

主要污染物：非甲烷总烃；

排放方式：经过处理设施后达标排放至大气；

排放口数量：2个；

排放总量：2024年主要排放口非甲烷总烃排放总量0.0914吨；

超标排放情况：无；

执行的污染物排放标准：《河南省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污染物排放建议值》(豫环攻坚办(2017)162号)非甲烷总烃 $\leq 60\text{mg}/\text{m}^3$ ；

核定的排放总量：非甲烷总烃：0.918吨/年（排污许可证：91410422MA3X4RFP8W001V）

1.9 河南平煤神马聚碳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1) 废水

主要污染物：化学需氧量(COD)和氨氮；

排放方式：经处理后排放至瑞和泰污水处理厂；

排放口数量：1个；DW001，在公司东南角；

排放总量：2024年COD排放总量0.2624343吨，氨氮排放总量0.0101706吨；(间接排放)

超标排放情况：无。

执行的污染物排放标准：瑞和泰污水处理厂收水标准，即COD $\leq 300\text{mg}/\text{L}$ ，氨氮 $\leq 30\text{mg}/\text{L}$ ；

核定的排放总量：COD：10.1269吨/年，氨氮：0.113吨/年（排污许可证：91410422MA44X7T36M001P）。

(2) 废气

主要污染物：颗粒物、NO_x、VOCs；

排放方式：经过处理后达标排放至大气；

排放口数量：6个；

排放总量：2024年颗粒物排放总量1.440798吨；NO_x排放总量0.29771吨，VOCs排放总量1.6146445吨；

超标排放情况：无；

执行的污染物排放标准：河南省《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41/2089-2021)NO_x $\leq 30\text{mg}/\text{m}^3$ 、《河南省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污染物排放建议值》(豫环攻坚办(2017)162号)等；

核定的排放总量：VOCs：6.6987吨/年，颗粒物：4.67837吨/年，NO_x：7.547吨/年（排污许可证：91410422MA44X7T36M001P）。

(2). 防治污染设施的建设和运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各项污染防治设施均能正常运行，废水处理采用生化处理方式，生化废气采用碱喷淋+水喷淋+UV光解+活性炭吸附的组合工艺处理，己二胺废气采用饱和蒸汽塔进行处理，纺丝油烟废气采用电捕焦油器进行处理，浸胶废气采用两级水喷淋+过滤+准分子紫外光氧化+活性炭吸附进行处理，燃煤锅炉采用袋式除尘、炉内喷钙+半干法脱硫、SNCR+SCR协调脱硝进行处理，燃气锅炉采用更换进口低氮燃烧器+烟气再循环技术，废水和废气经过处理后，均能够实现稳定达标排放，满足国家相关排放标准。

(3).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及其他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建设项目均有环保部门批准的环评报告及相关环保验收手续

(4).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及主要子公司均编制了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报送至当地环保部门进行备案，并定期组织进行演练，确保方案的有效性和可行性。

(5). 环境自行监测方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按照环保部门要求，制定了环境自行监测方案并进行公示，按照监测方案，公司委托有资质的单位定期对相关污染物进行监测，并将监测结果向社会公示

(6). 报告期内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其他应当公开的环境信息

适用 不适用

2、重点排污单位之外的公司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参照重点排污单位披露其他环境信息

适用 不适用

上市公司有健全的环保管理制度，设有安环部门负责公司安全、环保管理工作，有专职环保人员负责管理环保处理设施；严格执行国家和地方的环保法规和政策，按国家和所属行业排放标

准，对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废水、废气、噪声进行严格治理，做到达标排放，固体废弃物得到合规处置。报告期内各类污染防治设施运转良好。

上市公司已建、在建项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关于“三同时”制度的规定，同时子公司建有事故防范及应急处理措施，编制了突发环境应急综合预案并已报当地主管部门备案。子公司自行监测方式为监督性监测（第三方检测）并将检测结果公示。

3、 未披露其他环境信息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有利于保护生态、防治污染、履行环境责任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是否采取减碳措施	是
减少排放二氧化碳当量（单位：吨）	24,229.93
减碳措施类型（如使用清洁能源发电、在生产过程中使用减碳技术、研发生产助于减碳的新产品等）	通过采取生产工艺、设备节能升级改造、建设光伏发电等措施，降低能耗提高能效

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社会责任工作情况

1、 是否单独披露社会责任报告、可持续发展报告或 ESG 报告

适用 不适用

2、 社会责任工作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等工作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扶贫及乡村振兴项目	数量/内容	情况说明
总投入（万元）	73.90	
其中：资金（万元）	15.38	

物资折款（万元）	58.52	
惠及人数（人）	3,200	
帮扶形式（如产业扶贫、就业扶贫、教育扶贫等）	产业扶贫、消费助农等。	

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是否有履行期限	承诺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其他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	<p>一、保证上市公司人员独立 1、保证上市公司的高级管理人员专职在上市公司任职并领取薪酬，不会在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含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下同）担任经营性职务。2、保证上市公司具有完整的、独立的劳动、人事管理体系，该等体系独立于本公司。二、保证上市公司资产独立完整 1、保证上市公司具有独立完整的经营性资产。2、保证上市公司不存在资金、资产被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违规占用的情形。三、保证上市公司的财务独立 1、保证上市公司建立独立的财务部门和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2、保证上市公司具有规范、独立的财务会计制度。3、保证上市公司独立在银行开户，不与本公司共用一个银行账户。4、保证上市公司的财务人员不在本公司及本公司下属企业兼职。5、保证上市公司能够独立作出财务决策，本公司不干预上市公司的资金使用。四、保证上市公司机构独立 1、保证上市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组织机构，并能独立自主地运作。2、保证上市公司办公机构和生产经营场所与本</p>	2020年5月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公司分开。3、保证上市公司董事会、监事会以及各职能部门独立运作，不存在与本公司职能部门之间的从属关系。五、保证上市公司业务独立 1、本公司承诺与本次交易完成后的上市公司保持业务独立。2、保证上市公司拥有独立开展经营活动的资产、人员、资质和能力，具有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若因本公司或本公司下属企业违反本承诺函项下承诺内容而导致上市公司受到损失，本公司将依法承担相应赔偿责任。						
其他	中国 平煤 神马 集团		1、承诺人与上市公司之间将尽量减少和避免关联交易，在进行确有必要且无法避免的关联交易时，将本着“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定价，并按照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履行关联交易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2、承诺人保证将不会利用关联交易损害上市公司利益，不会通过影响上市公司的经营决策来损害上市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3、承诺人将杜绝一切非法占用上市公司资金、资产的行为。4、承诺人保证将不通过与上市公司的关联交易取得任何不正当的利益或使上市公司承担任何不正当的义务。5、如承诺人违反上述承诺，承诺人将依照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020 年 5 月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中国 平煤 神马 集团		1、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承诺人自身及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没有从事与本次交易完成后神马股份及其下属全资或控股子公司主营业务构成实质竞争的业务。2、承诺人承诺未来将不以任何方式从事与本次交易完成后神马股份及其下属全资或控股子公司主营业务可能构成实质竞争的业务；承诺人将采取合法及有效措施，促使承诺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不以任何方式从事与上市公司及其下属全资或控股子公司主营业务可能构成实质竞争的业务。3、如承诺人及其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有任何与神马股份及其下属全资或控股子公司主营业务构成实质竞争的业务，承诺人将放弃或促使下属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放弃可能发	2020 年 5 月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生竞争的业务。4、承诺人承诺如承诺人及其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违反上述承诺，将赔偿上市公司因此遭受的一切损失。						
其他	上市公司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一、本人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二、本人承诺对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三、本人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四、本人承诺由董事会或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五、若公司后续推出公司股权激励计划，本人承诺拟公布的公司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2020年5月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解决土地等产权瑕疵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	一、就尼龙化工及其下属子公司未取得房屋所有权证书的房产，承诺人承诺：1、将积极催促尼龙化工及其下属子公司尽快就无证房产补办权属证书，确保不影响尼龙化工及其下属子公司的生产经营；2、尼龙化工及其下属子公司在办理无证房产的权属证书期间因资产瑕疵而产生的非正常办证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赔偿、罚款、额外税费等）由承诺人承担；3、若存在无证房产最终无法补办权属证书情形的，承诺人将采取补救措施，包括但不限于自建或租赁替代性的土地和厂房，并承担因搬迁给尼龙化工及其下属子公司造成的损失。二、就尼龙化工及其子公司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补缴事宜，承诺人承诺：承诺人将积极催促标的公司及其子公司按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等有关部门的要求为其员工缴纳或足额缴纳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若在交割日前标的公司及其子公司被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被有权部门处以罚款或被员工要求承担经济补偿、赔偿或使标的公司及其子公司产生其他任何费用或支出的，承诺人将无条件代标的公司及其子公司支付相应的款项，且保证上市公司不因此遭受任何经济损失。三、就本公司与标的公司之间存在无真实贸易背景的票据使用行为作出如下承诺：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本	2020年5月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公司及下属公司不存在因违规使用票据而被有关部门处罚的情形。若尼龙化工公司因与本公司及下属公司之间的票据行为而受到主管政府部门的行政处罚或被要求承担其他责任，本公司将承担该损失或赔偿责任或给予尼龙化工公司同等的经济补偿，保证尼龙化工公司及股东利益不会因此遭受任何损失。						
其他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		不越权干预上市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上市公司利益。本公司作为上述承诺的责任主体，如违反上述承诺，给上市公司及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2020年5月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

是否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作出说明

已达到 未达到 不适用

(三) 业绩承诺的完成情况及其对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二、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违规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董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意见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1、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1)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

财政部于 2023 年 10 月 25 日公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财会〔2023〕21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7 号”)。

① 关于流动负债与非流动负债的划分

② 解释第 17 号明确：

企业在资产负债表日没有将负债清偿推迟至资产负债表日后一年以上的实质性权利的，该负债应当归类为流动负债。

对于企业贷款安排产生的负债，企业将负债清偿推迟至资产负债表日后一年以上的权利可能取决于企业是否遵循了贷款安排中规定的条件(以下简称契约条件)，企业在判断其推迟债务清偿的实质性权利是否存在时，仅应考虑在资产负债表日或者之前应遵循的契约条件，不应考虑企业在资产负债表日之后应遵循的契约条件。

对负债的流动性进行划分时的负债清偿是指，企业向交易对手方以转移现金、其他经济资源(如商品或服务)或企业自身权益工具的方式解除负债。负债的条款导致企业在交易对手方选择的情况下通过交付自身权益工具进行清偿的，如果企业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的规定将上述选择权分类为权益工具并将其作为复合金融工具的权益组成部分单独确认，则该条款不影响该项负债的流动性划分。

该解释规定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企业在首次执行该解释规定时，应当按照该解释规定对可比期间信息进行调整。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③ 关于供应商融资安排的披露

解释第 17 号要求企业在进行附注披露时，应当汇总披露与供应商融资安排有关的信息，以有助于报表使用者评估这些安排对该企业负债、现金流量以及该企业流动性风险敞口的影响。在识别和披露流动性风险信息时也应考虑供应商融资安排的影响。该披露规定仅适用于供应商融资安排。供应商融资安排是指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一个或多个融资提供方提供资金，为企业支付其应付供应商的款项，并约定该企业根据安排的条款和条件，在其供应商收到款项的当天或之后向融资提供方还款。与原付款到期日相比，供应商融资安排延长了该企业的付款期，或者提前了该企业供应商的收款期。该解释规定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企业在首次执行该解释规定时，

无需披露可比期间相关信息及部分期初信息。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④ 关于售后租回交易的会计处理

解释第 17 号规定，承租人在对售后租回所形成的租赁负债进行后续计量时，确定租赁付款额或变更后租赁付款额的方式不得导致其确认与租回所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利得或损失。企业在首次执行该规定时，应当对《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首次执行日后开展的售后租回交易进行追溯调整。

该解释规定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允许企业自发布年度提前执行。本公司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该规定，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2) 执行《企业数据资源相关会计处理暂行规定》

财政部于 2023 年 8 月 1 日发布了《企业数据资源相关会计处理暂行规定》（财会〔2023〕11 号），适用于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确认为无形资产或存货等资产的数据资源，以及企业合法拥有或控制的、预期会给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但不满足资产确认条件而未予确认的数据资源的相关会计处理，并对数据资源的披露提出了具体要求。

该规定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企业应当采用未来适用法，该规定施行前已经费用化计入损益的数据资源相关支出不再调整。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3)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关于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的会计处理”的规定

财政部于 2024 年 12 月 6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财会〔2024〕24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8 号”），该解释自印发之日起施行，允许企业自发布年度提前执行。

解释第 18 号规定，在对因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产生的预计负债进行会计核算时，应当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有关规定，按确定的预计负债金额，借记“主营业务成本”、“其他业务成本”等科目，贷记“预计负债”科目，并相应在利润表中的“营业成本”和资产负债表中的“其他流动负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预计负债”等项目列示。

企业在首次执行该解释内容时，如原计提保证类质量保证时计入“销售费用”等的，应当按照会计政策变更进行追溯调整。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2、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的沟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审批程序及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68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1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吴可方、刘艳敏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累计年限	吴可方1年，刘艳敏1年

	名称	报酬
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55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审计费用较上一年度下降 20%以上（含 20%）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面临退市风险的情况

(一) 导致退市风险警示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三) 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八、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九、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十、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涉嫌违法违规、受到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二、重大关联交易

(一)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4年预计金额（万元）	2024年对应发生额（万元）
1	中国平煤神马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采购	采购材料、采购设备、运输服务等	593,693.31	500,852.99
2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尼龙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	采购材料、电费、燃力动力等	219,813.51	228,693.14
3	河南天通电力有限公司	采购	采购电费	63,500.00	52,085.49
4	平煤神马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采购	采购工程、采购设备、修理费等	37,850.00	30,656.04
5	河南硅烷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采购	采购氢气	30,500.00	6,180.03

6	江苏永通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	采购切片	118,783.54	119,103.87
7	河南神马氯碱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采购	采购化学品	12,000.00	6,164.23
8	上海跃茂贸易有限公司	采购	采购切片、胶料	19,757.46	13,459.10
9	河南神马隆腾新材料有限公司	采购	润滑母粒	5,800.00	1,348.96
10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采购	采购材料、采购设备、工程款、技术转让费	5,000.00	3,037.48
11	平顶山市普恩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	采购材料、运费服务等	3,000.00	429.31
12	平顶山市东南热能有限责任公司	采购	采购电费、蒸汽、高纯水	1,918.79	277.49
13	博列麦纤维有限公司	采购	采购材料、采购设备	1,600.00	0.00
14	河南神马泰极纸业有限责任公司	采购	采购包装料、纺专	2,600.00	176.25
15	河南兴平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采购	采购工程、监理费、设计费、修理费	1,500.00	812.65
16	上海神马帘子布有限责任公司	采购	加工服务、租赁服务	500	432.29
17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天源新能源有限公司	采购	采购电费等	700	565.63
18	平顶山神马医院	采购	医疗服务	800	925.15
19	河南平煤神马人力资源有限公司	采购	人力资源服务	900	1,172.13
20	河南神马催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采购	采购材料、技术服务	788.12	0.00

21	河南天成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采购	工程款、设计服务	300	95.03
22	河南兴和顺实业有限公司	采购	采购材料、运输服务、修理服务	300	169.23
23	中平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采购	采购设备、信息服务等	200	195.58
24	福建省恒申合纤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	技术服务	260.4	231.42
25	平煤神马机械装备集团有限公司	采购	采购工程	200	0.00
26	河南平煤神马尼龙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采购	采购工程	600	85.00
27	《中国平煤神马报》社有限公司	采购	报刊费、广告费	201.84	174.67
28	河南平煤神马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	污水处理费、电费	175.59	217.56
29	平顶山天安煤业股份有限公司	采购	采购原煤、油料、培训服务等	59.99	1,754.54
30	平顶山平煤设计院有限公司	采购	设计费	50	0.00
31	河南中鸿集团煤化有限公司	采购	培训服务	30	74.88
32	河南平煤神马环保节能有限公司	采购	污水处理费	100	0.00
33	河南神马氯碱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采购	采购辅材	122.39	0.00
34	河南中平招标有限公司	采购	招标服务	5	2.44
35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采购	培训服务	17.7	26.88
36	平顶山天安煤业天宏选煤有限公司	采购	安全培训服务	10	0.36

37	平顶山天安煤业股份有限公司供应部	采购	油费	40	0.00
38	河南惠润化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采购	工程款、采购材料、采购设备、修理费	30	0.00
39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联合盐化有限公司	采购	采购材料、蒸汽	20	14.16
40	河南平煤神马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采购	采购设备	865.15	4,419.11
41	河南平煤神马聚碳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采购	采购聚碳材料	3,298.63	0.00
42	河南平煤神马设计院有限公司	采购	设计费	4.62	29.24
43	河南平煤神马医药有限公司	采购	采购药品	605.51	118.31
44	河南神马减碳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采购	设备安装	1,919.49	2,904.10
45	河南天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采购	采购材料	10.22	6.81
46	平顶山工业职业技术学院	采购	培训费用	25.67	388.73
47	平顶山市尼龙城旭途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	采购电费	31.97	695.04
48	平顶山泰克斯特高级润滑油有限公司	采购	修理费	5.52	3.68
49	平煤神马建工集团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采购	修理费、安装费	35.31	272.00
50	中共中国平煤神马能源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委员会党校	采购	培训费用	5.35	9.02

51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 职业病防治院	采购	体检费、检测费	16.85	57.19
52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 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销售	纯苯、己二酸	53,000.00	31,140.37
53	博列麦神马气囊丝 贸易(上海)有限公司	销售	气囊丝	43,534.07	46,198.61
54	中国平煤神马控股 集团有限公司	销售	咨询费、环己 烷、环己醇、切 片、包装物等	97,363.93	93,221.07
55	平煤神马欧洲公司	销售	工业丝、切片	12,000.00	10,840.76
56	上海跃茂贸易有限 公司	销售	己二酸、66 盐等	10,695.68	10,441.88
57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 尼龙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	环己烷、纯苯等	9,000.00	10,556.94
58	中平贸易株式会社	销售	切片、特种尼龙	5,800.00	1,112.66
59	平煤神马美国有限 公司	销售	帘子布、切片	4,500.00	3,889.73
60	平煤神马建工集团 有限公司	销售	能源、材料销售	1,600.00	110.62
61	平顶山市科睿新材 料制造有限公司	销售	PC、切片等	100	5.97
62	中平神马(福建)科技 发展有限公司	销售	己二酸、己二胺 等	3,000.00	105.93
63	平顶山市金宏普恩 电子材料有限责任 公司	销售	销售笑气	3,200.00	2,663.56
64	福建世荣实业有限 公司	销售	己二酸	1,000.00	0.00
65	平煤国际矿业投资 有限公司	销售	工业丝	1,820.00	145.39
66	河南神马隆腾新材	销售	切片、己二酸等	1,000.00	497.79

	料有限公司				
67	河南天工科技股份 有限公司	销售	浸胶帆布、工业 丝等	380	225.48
68	河南平煤神马环保 节能有限公司	销售	能源	70	0.00
69	河南神马催化科技 股份有限公司	销售	包装物、己二 胺、能源等	30	0.00
70	CHUHEI TRADING CO.,LTD(中平贸易 株式会社)	销售	切片	50.63	0.00
71	Pingmei Shenma America(Canada) Inc.	销售	帘子布	1,047.82	0.00
72	Pingmei Shenma Korea Limited	销售	切片	4,332.25	0.00
73	PINGMEI SHENMA USA(HK)LIMITED	销售	切片	551.52	0.00
74	河南平煤神马聚碳 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销售	液氧、液氮	35.42	0.00
75	河南平煤神马尼龙 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销售	丁吡胶乳	1.19	0.00
76	河南神马氯碱发展 有限责任公司	销售	氮气、蒸汽	1,846.32	2,604.03
77	河南神马印染有限 公司	销售	体检费	2.81	0.00
78	河南首恒新材料有 限公司	销售	液氮	2.96	1.97
79	河南天成环保科技 股份有限公司	销售	水电气费	73.36	0.00
80	河南兴和顺实业有 限公司	销售	体检费	9.82	0.00
81	平顶山神马医院	销售	体检费、门诊收 入	2.73	0.00

82	平顶山市普恩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	己二酸	539.39	744.47
83	平顶山市瑞联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销售	己二酸	335.08	328.24
84	上海国厚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销售	房屋租赁	92.51	0.00
85	上海神马帘子布有限责任公司	销售	设备租赁	6.15	0.00
86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天源新能源有限公司	销售	水电费	0.58	0.00
87	中国神马集团橡胶轮胎有限责任公司	销售	体检费	3.94	0.00
88	中平能化集团天工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销售	改性切片	215.12	191.66
89	河南神马氯碱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销售	氮气、压缩空气	113.37	159.20
90	河南平煤神马聚碳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租出	设备	625.47	0.00
91	河南易成瀚博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租出	设备	166.07	149.08
92	青海天蓝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	租出	设备	240.65	287.66
93	河南首成科技新材料有限公司	租出	设备	88.54	164.47
94	平顶山天安煤业股份有限公司	租出	设备	1,541.76	0.00
95	河南神马氯碱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租出	设备	70.75	0.00
96	上海神马帘子布有限责任公司	出租	固定资产租赁	17	4.10
97	河南神马催化科技	出租	土地租赁	30	0.00

	股份有限公司				
98	河南平煤神马梁北二井煤业有限公司	出租	设备	298.86	67.16
99	开封华瑞化工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出租	设备	245.79	88.92
100	河南平煤神马天泰盐业有限公司	出租	设备	524.14	409.08
101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天源新能源有限公司	出租	设备、厂房	150	169.21
102	河南平煤神马东大化学有限公司	出租	设备	1,400.00	1,476.73
103	河南平煤隆基光伏材料有限公司	出租	设备	1,000.00	980.50
104	河南中原金太阳技术有限公司	出租	设备	2,500.00	2,451.26
105	中国平煤神马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出租	设备	3,430.01	561.72
106	平顶山平叶尼龙铁路有限公司	出租	设备	2,400.00	2,359.17
107	平顶山市金宏普恩电子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租入	设备租赁费	900	0.00
108	中国平煤神马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物业中心	租入	房产	140	0.00
109	中国平煤神马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租入	房产	120	114.29
110	上海神马帘子布有限责任公司	租入	厂房、仓库	200	0.00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交易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关联交易价格	关联交易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市场价格	交易价格与市场参考价格差异较大的原因
中平能化集团天工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购买商品	工程服务、设备			806.9				
平煤神马人力资源（叶县）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接受劳务	人力资源服务费			86.15				
河南平禹煤电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购买商品	保险费、职工疗休养费			17.92				
河南平煤神马中南检验检测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购买商品	材料采购			13.02				
平煤神马医疗集团总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购买商品	修理费			2.4				

医院										
河南海联投资置业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购买商品	招标投标服务			0.74				
河南省医学生物检测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购买商品	福利费			0.47				
中平神马（福建）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购买商品	物业服务费			4,446.27				
河南旭成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购买商品	电费			33.45				
河南平煤神马东大化学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销售商品	咨询服务费			141.51				
河南平煤神马梁北二井煤业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销售商品	咨询服务费			132.08				
青海天	母公司	销售商	咨询服			94.34				

蓝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	的控股子公司	品	务费							
河南平煤神马夏店煤业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销售商品	咨询服务费			73.21				
河南易成瀚博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销售商品	咨询服务费			47.17				
河南平煤神马天泰盐业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销售商品	咨询服务费			42.45				
平顶山锐扬科技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销售商品	改性切片			8.19				
河南泉象实业有限公司	其他	销售商品	销售切片			167.42				
河南首恒新材料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租入租出	设备			170.93				
上海国	母公司	租入租	房屋租			80.1				

厚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的控股子公司	出	赁							
合计				/	/	6,364.72		/	/	/
大额销货退回的详细情况					不适用					
关联交易的说明					不适用					

(二) 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本公司拟将持有的河南平煤神马聚碳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71%股权转让给公司关联方中国平煤神马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截止报告期末，本项交易已经完成。详见本报告“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五、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一）、（5）报告期主要子公司股权变动导致合并范围变化”。

报告期内，公司全资子公司河南神马芳纶技术开发有限公司拟进行增资扩股，具体增资方案为：关联方中国平煤神马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现金加经评估的有效资产合计 31,331.78 万元对标的公司增资，增资后持有标的公司 57%股权；河南神马尼龙化工有限责任公司以经评估的有效资产 8,056.86 万元对标的公司增资，增资后持有标的公司 14.66%股权；平顶山尼龙城建设投资有限公司以现金 5,496.80 万元对标的公司增资，增资后持有标的公司 10%股权；平顶山神马帘子布发展有限公司以经评估的有效资产 59.45 万元对标的公司增资，增资后持有标的公司 0.11%股权。截止报告期末，本项交易已经完成。

经 2024 年 12 月 16 日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五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本公司收购关联方中国平煤神马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持有的河南神马催化科技有限公司 44.55%股权及 24 名自然人（均为催化科技员工）所持有的催化科技 8.18%股权，股权交易事项完成后，本公司持有催化科技 52.73%股权。详见本报告“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五、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一）、（5）报告期主要子公司股权变动导致合并范围变化”。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 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全资子公司河南神马芳纶技术开发有限公司拟进行增资扩股，具体增资方案为：关联方中国平煤神马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现金加经评估的有效资产合计 31,331.78 万元对标的公司增资，增资后持有标的公司 57%股权；河南神马尼龙化工有限责任公司以经评估的有效资产 8,056.86 万元对标的公司增资，增资后持有标的公司 14.66%股权；平顶山尼龙城建设投资有限公司以现金 5,496.80 万元对标的公司增资，增资后持有标的公司 10%股权；平顶山神马帘子布发展有限公司以经评估的有效资产 59.45 万元对标的公司增资，增资后持有标的公司 0.11%股权。截止报告期末，本项交易已经完成。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公司控股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金融业务

√适用 □不适用

1、 存款业务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关系	每日最高存款限额	存款利率范围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期合计存入金额	本期合计取出金额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30亿	0.5%-1.65%	1,743,665,681.45	37,725,820,214.92	38,230,829,124.93	1,238,656,771.44
合计	/	/	/	1,743,665,681.45	37,725,820,214.92	38,230,829,124.93	1,238,656,771.44

2、 贷款业务

□适用 √不适用

3、 授信业务或其他金融业务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三、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方	担保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担保是否逾期	担保逾期金额	反担保情况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关联关系
神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本部	河南平煤神马聚碳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54,400.00	2020/5/29	2020/5/29	2031/5/28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0	控股股东中国平煤神马集团提供反担保	是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神马实业	公司	河南平煤神马聚碳材料有限	6,971.55	2020/12/28	2020/12/28	2029/5/28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0	控股股东中国	是	母公司的控股

股份有限 公司	本部	责任公司										平煤神 马集团 提供反 担保		子公司
神马实业 股份有限 公司	公司 本部	河南平煤神马 聚碳材料有限 责任公司	19,701.79	2021/2/10	2021/2/10	2031/11/22	连带责 任担保		否	否	0	控股股 东中国 平煤神 马集团 提供反 担保	是	母公司 的控股 子公司
神马实业 股份有限 公司	公司 本部	河南平煤神马 聚碳材料有限 责任公司	12,810.00	2021/5/24	2021/5/24	2029/6/30	连带责 任担保		否	否	0	控股股 东中国 平煤神 马集团 提供反 担保	是	母公司 的控股 子公司
神马实业 股份有限 公司	公司 本部	河南平煤神马 聚碳材料有限 责任公司	13,125.00	2022/4/25	2022/4/25	2029/4/25	连带责 任担保		否	否	0	控股股 东中国 平煤神 马集团 提供反 担保	是	母公司 的控股 子公司
神马实业 股份有限 公司	公司 本部	河南平煤神马 聚碳材料有限 责任公司	12,500.00	2023/4/26	2023/4/26	2030/4/26	连带责 任担保		否	否	0	控股股 东中国 平煤神 马集团 提供反 担保	是	母公司 的控股 子公司
神马实业	公司	河南平煤神马 聚碳材料有限	24,750.00	2023/7/19	2023/7/19	2030/7/21	连带责 任担保		否	否	0	控股股 东中国	是	母公司 的控股

股份有限 公司	本部	责任公司										平煤神 马集团 提供反 担保		子公司
神马实业 股份有限 公司	公司 本部	河南平煤神马 聚碳材料有限 责任公司	28,264.00	2024/1/10	2024/1/10	2030/1/10	连带责 任担保		否	否	0	控股股 东中国 平煤神 马集团 提供反 担保	是	母公司 的控股 子公司
神马实业 股份有限 公司	公司 本部	河南平煤神马 聚碳材料有限 责任公司	5,000.00	2024/1/2	2024/1/2	2028/1/2	连带责 任担保		否	否	0	控股股 东中国 平煤神 马集团 提供反 担保	是	母公司 的控股 子公司
神马实业 股份有限 公司	公司 本部	河南首恒新材 料有限公司	2,233.97	2020/5/27	2020/5/27	2028/5/27	连带责 任担保		否	否	0	被担保 方出具 反担保 函	是	母公司 的控股 子公司
神马实业 股份有限 公司	公司 本部	河南首恒新材 料有限公司	8,273.73	2022/8/31	2022/8/31	2030/8/26	连带责 任担保		否	否	0	被担保 方出具 反担保 函	是	母公司 的控股 子公司
神马实业 股份有限 公司	公司 本部	河南首恒新材 料有限公司	5,716.67	2023/7/20	2023/7/20	2029/7/20	连带责 任担保		否	否	0	被担保 方出具 反担保 函	是	母公司 的控股 子公司
神马实业 股份有限	公司 本部	河南首恒新材 料有限公司	9,800.00	2024/8/6	2024/8/6	2028/9/5	连带责 任担保		否	否	0	被担保 方出具	是	母公司 的控股

公司												反担保函		子公司
神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本部	河南首恒新材料有限公司	490.00	2024/8/14	2024/8/14	2028/9/14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0	被担保方出具反担保函	是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神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本部	河南首恒新材料有限公司	4,128.32	2024/6/23	2024/6/23	2030/6/23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0	被担保方出具反担保函	是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神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本部	河南首恒新材料有限公司	5,880.00	2024/11/29	2024/11/29	2037/11/28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0	被担保方出具反担保函	是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报告期内担保发生额合计（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53,562.32			
报告期末担保余额合计（A）（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214,045.04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											59,778.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B）											359,570.16			
公司担保总额情况（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总额（A+B）											573,615.20			
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80.08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C）											214,045.04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D）	214,045.04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50%部分的金额（E）	215,450.33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C+D+E）	429,495.37
未到期担保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说明	不适用
担保情况说明	不适用

（三）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的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1）. 委托理财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理财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2). 委托贷款情况

1.1 委托贷款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2 单项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3 委托贷款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十四、募集资金使用进展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募集资金整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来源	募集资金到位时间	募集资金总额	募集资金净额(1)	招股书或募集说明书中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2)	超募资金总额(3) = (1) - (2)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4)	其中：截至报告期末超募资金累计投入总额(5)	截至报告期末募集资金累计投入进度(%) (6) = (4)/(1)	截至报告期末超募资金累计投入进度(%) (7) = (5)/(3)	本年度投入金额(8)	本年度投入金额占比(%) (9) = (8)/(1)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2021年2月10日	100,000	97,975.28	100,000	-2,024.72	91,610.75		94		3,354.96	3	0
发行可转换债券	2023年3月22日	300,000	296,364.72	300,000	-3,635.28	272,428.10		92		148,132.82	50	0

合计	/	400,000	394,340	400,000	-5,660.00	364,038.85		/	/	151,487.78	/	0
----	---	---------	---------	---------	-----------	------------	--	---	---	------------	---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募投项目明细

适用 不适用

1、募集资金明细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来源	项目名称	项目性质	是否为招股书或者募集说明书中的承诺投资项	是否涉及变更投向	募集资金计划投资总额(1)	本年投入金额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2)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是否已结项	投入进度是否符合计划的进度	投入进度未达计划的具体原因	本年实现的效益	本项目已实现的效益或者研发成果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如是,请说明具体情况	节余金额

			目													
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3万吨/年1,6己二醇项目	生产建设	是	否	26,000.00	3,354.96	19,635.47	76	建设期	否	是					无变化
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尼龙化工产业配套氢氨项目	生产建设	是	否	24,000.00		24,000.00	100	建设期	否	是					无变化
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上市公司偿还债务	生产建设	是	否	47,975.28		47,975.28	100	已偿还	是	是					不适用
发行可转债	尼龙化工	生产	是	否	110,000.00	37,532.70	86,428.10	78	建设期	否	是					无变化

换债券	产业配套氢氨项目	建设														
发行可转换债券	补充流动资金及偿还银行借款	补流还贷	是	否	100,000.00	100,000.00	100,000.00	100	已补充	是	是					不适用
发行可转换债券	上市公司偿还债务	补流还贷	是	否	86,364.72		86,000.00	99	已偿还	是	是					不适用
发行可转换债券	年产24万吨双酚A项目	生产建设	是	是，此项目取消				0	项目终止	是	否	项目终止				详见下文(三)报告期内募投变更或

	(二期)															终止情况
合计	/	/	/	/	394,340.00	140,887.66	364,038.85	/	/	/	/	/	/	/	/	

2、超募资金明细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用途	性质	拟投入超募资金总额 (1)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超募资金总额 (2)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进度 (%) (3)=(2)/(1)	备注
本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情况		-5,660.00			
合计	/	-5,660.00		/	/

3、报告期内募投变更或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变更前项目名称	变更时间 (首次公	变更类型	变更/终止前项目募集	变更/终止前项目已	变更后项目名称	变更/终止原因	变更/终止后用于补流的募集资金	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

	告披露时 间)		资金投资总 额	投入募资 资金总额			金金额	
年产 24 万 吨双酚 A 项目（二 期）	2024 年 6 月 13 日	取消项目	100,000.00	0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 化,如继续实施会损害公 司及全体股东利益。	不适用	经 2024 年 6 月 12 日公司第十 一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 2024 年 6 月 28 日公司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神 马转债”2024 年第一次债券持 有人会议决议,公司已终止本 项目。(详见公司临时公告: 2024-052、2024-068、 2024-069)

4、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1、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2024年6月26日召开了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及第十一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100,000.00万元（含100,000.00万元）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用于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业务，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

2024年年度，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具体情况如下：

业务内容	资金转入银行	金额 (万元)	支出日期
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平顶山分行	20,000.00	2024-06-26
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分行	20,000.00	2024-06-26
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中国建设银行平顶山平东支行	10,000.00	2024-06-26
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恒丰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分行	10,000.00	2024-06-26
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分行营业部	10,000.00	2024-06-26
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中国民生银行郑州分行	5,000.00	2024-06-26
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平顶山建设东路支行	5,000.00	2024-06-26
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纬五路支行	5,000.00	2024-06-26
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平顶山分行	5,000.00	2024-06-26
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平顶山分行	5,000.00	2024-06-26
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中信银行郑州分行营业部	5,000.00	2024-06-26
	合计	100,000.00	

3、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董事会审议日期	募集资金用于现金管理的有效审议额度	起始日期	结束日期	报告期末现金管理余额	期间最高余额是否超出授权额度
2024年7月26日	50,000	2024年7月26日	2025年7月25日	0	否

其他说明

2024年年度，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业务内容	资金转入银行	金额 (万元)	支出日期	归还日期
购买结构性存款	中信银行平顶山新华区支行	31,800.00	2024-08-02	2024-08-30
购买结构性存款	中信银行平顶山新华区支行	21,800.00	2024-09-07	2024-09-30
购买结构性存款	中信银行平顶山新华区支行	15,000.00	2024-10-11	2024-11-11
购买结构性存款	中信银行平顶山新华区支行	17,000.00	2024-11-05	2024-11-15
购买结构性存款	中信银行平顶山新华区支行	10,000.00	2024-11-21	2024-12-24
购买结构性存款	中信银行平顶山新华区支行	15,000.00	2024-12-12	2024-12-24
合计		110,600.00		

4、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其他对投资者作出价值判断和投资决策有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本变动情况

(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

1、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3、其他内资持股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境内自然人持股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1,044,178,658	100				-29,077,672	-29,077,672	1,015,100,986	100

神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

1、人民币普通股	1,044,178,658	100				-29,077,672	-29,077,672	1,015,100,986	100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1,044,178,658	100				-29,077,672	-29,077,672	1,015,100,986	100

2、 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神马转债”转股金额为 130,000 元,转股数为 15,948 股;公司回购注销 29,093,620 股。公司总股数由报告期初的 1,044,178,658 股减少至报告期末的 1,015,100,986 股。

3、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4、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一)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的说明(存续期内利率不同的债券,请分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变动及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股东总数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32,399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31,295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不适用

(户)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二) 截至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 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	持有有 限售条 件股 份 数 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 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中国平煤神 马控股集团 有限公司	0	634,345,487	62.49		无		国有法人
神马实业股 份有限公司 回购专用证 券账户	27,404,224	40,030,254	3.94		无		国有法人
河南资产管 理有限公司	0	36,548,258	3.60		无		国有法人
广东德汇投 资管理有限 公司—德汇 全球优选私 募证券投资 基金	9,316,136	9,316,136	0.92		无		其他
王越平	1,825,105	6,153,500	0.61		无		境内自然 人
香港中央结 算有限公司	-3,514,326	4,603,584	0.45		无		境外法人
杨素芹	765,400	4,040,000	0.4		无		境内自然 人
林云方	930,000	3,800,000	0.37		无		境内自然 人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方中证10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3,353,331	3,353,331	0.33		无		其他
王丽人	0	2,735,978	0.27		无		境内自然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中国平煤神马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634,345,487			人民币普通股	634,345,487		
神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40,030,254			人民币普通股	40,030,254		
河南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36,548,258			人民币普通股	36,548,258		
广东德汇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德汇全球优选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9,316,136			人民币普通股	9,316,136		
王越平	6,153,500			人民币普通股	6,153,50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4,603,584			人民币普通股	4,603,584		
杨素芹	4,040,000			人民币普通股	4,040,000		
林云方	3,8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3,800,00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方中证10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3,353,331			人民币普通股	3,353,331		
王丽人	2,735,978			人民币普通股	2,735,978		
前十名股东中回购专户情况说明	截止本报告期末，神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 40,030,254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3.94%。						

上述股东委托表决权、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的说明	不适用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中国平煤神马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与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及《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公司未知其他股东相互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持股 5%以上股东、前十名股东及前十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持股 5%以上股东、前十名股东及前十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初普通账户、信用账户持股		期初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		期末普通账户、信用账户持股		期末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	
	数量合计	比例（%）	数量合计	比例（%）	数量合计	比例（%）	数量合计	比例（%）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方中证10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538,231	0.05	98,800	0.00946	3,353,331	0.33034	0	0

前十名股东及前十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三)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四、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控股股东情况

1、法人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中国平煤神马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李毛
成立日期	2008年12月3日
主要经营业务	原煤开采和洗选；铁路运输；物资储运；建筑业；电力、热力、自来水生产和供应；电力、通信工程施工；管道安装与维修；环境监测；招标代理；租赁和商业服务业；专业技术管理与咨询服务；电梯安装及维修；信息传输服务；有线电视安装；电影放映；剧场营业与服务；环保设备生产及施工；物业管理；机电设备修理；承包境外工程；设计、制作、发布广告；煤矿安全仪器仪表的设计安装；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汽车销售；木材采伐；苗木花卉种植及销售；住宿、餐饮；旅行社；居民服务业；生产、销售：帘子布、工业及民用丝、地毯丝、塑料及橡胶制品、化工产品（不含易燃易爆及化学危险品）、机电产品及配件、矿灯、轻（新）型建材、金属、非金属管道及配件、防爆电器、矿用通风安全产品、金属构件、水泥、粉煤灰；批发、零售：焦炭、机动车配件、金属材料、建筑材料、劳保用品、电子产品、五金交电、皮带、木材、办公机具及配件、观赏鱼及渔具、农产品、食品、预包装食品、保健品、工艺品、日用百货、服装、饮料、酒；卷烟、雪茄烟零售（限分支机构）。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中国平煤神马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是平煤股份、易成新能和硅烷科技的控股股东。
其他情况说明	注册资本：1,943,209万元人民币

2、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3、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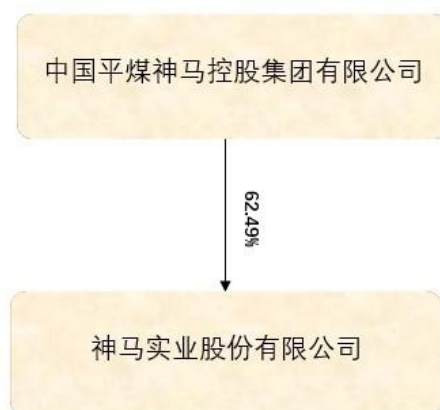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变更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河南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李涛
成立日期	2003年12月6日
主要经营业务	河南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于2003年12月6日挂牌成立，为河南省人民政府直属正厅级特设机构。河南省人民政府授权河南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代表国家履行出资人职责，监管省属企业的国有资产。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上市公司还有平煤股份（601666）、大有能源（600403）、硅烷科技（838402）、豫光金铅（600531）、中原证券（601375）、郑煤机（601717）、易成新能（300080）、太龙药业（600222）、郑州煤电（600121）、安阳钢铁（600569）等10家境内上市公司。
其他情况说明	无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不存在实际控制人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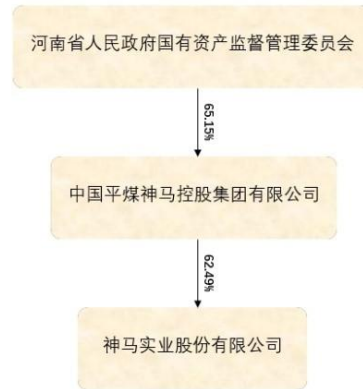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6、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情况介绍

适用 不适用

五、 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 8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七、 股份限制减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 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回购股份方案名称	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
回购股份方案披露时间	2023 年 9 月 7 日
拟回购股份数量及占总股本的比例 (%)	568 万股至 947 万股（依照回购价格上限 10.56 元/股（含）测算）；约占公司当时总股本的比例为 0.5441%至 0.9069%，
拟回购金额	不低于人民币 0.6 亿元（含），不超过人民币 1 亿

	元（含）
拟回购期间	2023年9月6日公司十一届二十三次董事会审议通过起6个月内
回购用途	股权激励
已回购数量(股)	12,780,130
已回购数量占股权激励计划所涉及的标的股票的比例(%)（如有）	130.06(依照股权激励实际授予数量9,826,000股)
公司采用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不适用

回购股份方案名称	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
回购股份方案披露时间	2024年8月6日
拟回购股份数量及占总股本的比例(%)	1,645万股至2,193万股（依照回购价格上限9.12元/股（含）测算）；约占公司当时总股本的比例为1.5751%至2.1002%
拟回购金额	不低于人民币1.5亿元（含），不超过人民币2亿元（含）
拟回购期间	2024年8月22日公司2024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起12个月内
回购用途	全部用于减少注册资本并依法注销
已回购数量(股)	29,093,620
已回购数量占股权激励计划所涉及的标的股票的比例(%)（如有）	不适用
公司采用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不适用

回购股份方案名称	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
回购股份方案披露时间	2024年11月16日
拟回购股份数量及占总股本的比例(%)	1,393万股至2,786万股（依照回购价格上限10.77元/股（含）测算）；约占公司当时总股本的比例为1.3721%至2.7441%
拟回购金额	不低于人民币1.5亿元（含），不超过人民币3亿元（含）
拟回购期间	2024年11月15日公司十一届四十九次董事会审议通过起3个月内
回购用途	全部用于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
已回购数量(股)	27,250,124

已回购数量占股权激励计划所涉及的标的股票的比例(%) (如有)	不适用
公司采用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未开始减持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1、公司债券（含企业债券）和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适用 不适用

2、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 转债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3年1月16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简称“中国证监会”）第十八届发审委2023年第7次工作会议对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申请进行了审核。根据会议审核结果，公司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申请获得审核通过。公司于2023年2月17日收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关于核准神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338号），中国证监会核准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面值总额30亿元可转换公司债券，期限6年。公司于2023年3月22日完成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工作，发行数量3,000.00万张，发行价格为每张100元，募集资金总额300,000.00万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后的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296,364.72万元。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已于2023年3月22日存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神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验资报告》（信会师报字[2023]第ZB10182号）。公司于2023年3月31日完成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登记、托管工作。经上海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决定书〔2023〕74号”文同意，公司300,000.00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已于2023年4月20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债券简称“神马转债”，债券代码“110093”。

(二) 报告期转债持有人及担保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可转换公司债券名称	神马转债	
期末转债持有人数	8,887	
本公司转债的担保人	中国平煤神马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前十名转债持有人情况如下：		
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名称	期末持债数量（元）	持有比例(%)
中国平煤神马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243,450,000	41.45
登记结算系统债券回购质押专用账户(中国银行)	180,712,000	6.02

登记结算系统债券回购质押专用账户(中国工商银行)	138,885,000	4.63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博时中证可转债及可交换债券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28,747,000	4.29
登记结算系统债券回购质押专用账户(中国建设银行)	108,762,000	3.63
登记结算系统债券回购质押专用账户(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93,690,000	3.12
基本养老保险基金一零五组合	79,432,000	2.65
河南中豫信用增进有限公司	61,607,000	2.05
登记结算系统债券回购质押专用账户(中国光大银行)	55,076,000	1.84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安信稳健增值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2,681,000	1.42

(三) 报告期转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可转换公司债券名称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转股	赎回	回售	
神马转债	2,999,977,000	130,000		4,000	2,999,843,000

报告期转债累计转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可转换公司债券名称	神马转债
报告期转股额(元)	130,000
报告期转股数(股)	15,948
累计转股数(股)	18,732
累计转股数占转股前公司已发行股份总数(%)	0.00179
尚未转股额(元)	2,999,843,000
未转股转债占转债发行总量比例(%)	99.99477

(四) 转股价格历次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可转换公司债券名称		神马转债		
转股价格调整日	调整后转股价格	披露时间	披露媒体	转股价格调整说明
2023年5月25日	8.25元/股	2023年5月19日	上交所网址 www.sse.com.cn	实施2022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神马转债”的转股价格由8.38元/股调整为8.25元/股。
2024年7月8日	8.12元/股	2024年6月28日	上交所网址 www.sse.com.cn	实施2023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神马转债”的转股价格由8.25元/股调整为8.12元/股。
2024年11月14日	8.16元/股	2024年11月13日	上交所网址 www.sse.com.cn	实施回购股份注销，“神马转债”的转股价格由8.12元/股调整为8.16元/股。
截至本报告期末最新转股价格		8.16元/股		

(五) 公司的负债情况、资信变化情况及在未来年度还债的现金安排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资信情况良好，公司银行借款等有息负债均正常还本付息。

2024年5月15日远东资信评估有限公司出具了《神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跟踪评级报告》，公司主体信用评级结果为“AA+”；评级展望维持稳定。“神马转债”信用评级为“AAA”。《神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跟踪评级报告》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本公司2024年5月17日临时公告（2024-039）。

(六) 转债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和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债券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公司委托远东资信评估有限公司（简称“远东资信”）对本公司在2023年已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债券简称为“神马转债”，债券代码为110093）进行了跟踪评级。公司前次主体信用评级结果为“AA+”，前次评级展望为“稳定”，评级机构为远东资信，评级时间为2023年5月26日；“神马转债”前次信用评级结果为“AAA”，评级机构为远东资信，评级时间为2023年5月26日。远东资信对本公司经营状况、

行业情况进行综合分析评估的基础上,于2024年5月15日出具了《神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跟踪评级报告》,本次公司主体信用评级结果为“AA+”,评级展望维持稳定;“神马转债”信用评级仍为“AAA”。本次评级结果较前次没有变化。(详见公司临时公告:2024-039)

2、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实际情况、公司整体发展情况及当前的市场情况,本着有利于提高股东回报及公司长远可持续发展的原则,经审慎论证,并经2024年6月12日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2024年6月28日公司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神马转债”2024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公司已终止“年产24万吨双酚A项目(二期)”。(详见公司临时公告:2024-052、2024-068、2024-069)

3、2024年6月28日,公司召开的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神马转债”2024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终止的议案》。根据《神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的有关条款规定,“神马转债”附加回售条款生效。“神马转债”的回售申报期为2024年7月9日至2024年7月15日,回售价格为100.13元/张(含当期应计利息,含税)。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提供的数据,本次“神马转债”回售申报期内,回售的有效申报数量为40张,回售金额为4005.2元(含当期应计利息,含税)。公司已根据回售的有效申报数量将回售资金足额划至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指定账户,按照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的有关业务规则,回售资金发放日为2024年7月18日。(详见公司临时公告:2024-082)

4、自2024年1月22日至2024年2月26日,公司股票已满足在任意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80%(即6.60元/股),已触发“神马转债”转股价格修正条款。公司于2024年2月26日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不向下修正“神马转债”转股价格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决定本次不向下修正“神马转债”的转股价格,并且在未来3个月内(即自2024年2月27日至2024年5月26日期间),公司股价若再次触发此条款,亦不向下修正“神马转债”的转股价格。从2024年5月27日起,若公司股价再次触发“神马转债”的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届时公司董事会将再次召开会议决定是否行使“神马转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的权利。(详见公司临时公告:2024-013)

5、自2024年6月17日至2024年7月8日,公司股票已满足在任意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80%(2024年6月17日至2024年7月5日为6.60元/股,2024年7月8日为6.50元/股),已触发“神马转债”转股价格修正条款。公司于2024年7月8日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不向下修正“神马转债”转股价格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决定本次不向下修正“神马转债”的转股价格,并且在未来3个月内(即自2024年7月9日至2024年10月8日期间),公司股价若再次触发此条款,亦不向下修正“神马转债”的转股价格。从2024年10月9日起,若公司股价再次触发“神马转债”的转股价格向下修

正条款，届时公司董事会将再次召开会议决定是否行使“神马转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的权利。（详见公司临时公告：2024-074）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审计报告

信会师报字[2025]第 ZB10039 号

神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神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神马股份）财务报表，包括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4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神马股份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神马股份，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关键审计事项汇总如下：

关键审计事项	该事项在审计中是如何应对的
(一) 营业收入	
关于收入确认会计政策详见财务报表附注三、（二十四）；关于收入披露详见财务报表附注五、（四十五）。 2024 年度神马股份实现营业收入 139.68 亿元，上期实现营业收入 134.21 亿元，本期与上期基本保持一致，主要为工业丝、帘子布、切片及中间体等产品销售收入。 由于营业收入是神马股份的关键业绩指标之一，从而存在管理层为了达到特定目标或期望而操纵收入的固有风险，因此我们将营业收入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	我们针对营业收入执行的审计程序主要有： 1、了解和评价管理层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有效性； 2、选取样本检查销售合同，对合同进行“五步法”分析，判断履约义务构成和控制权转移的时点，进而评估神马股份营业收入的确认政策是否符合新收入准则的要求； 3、对本期记录的收入交易选取样本，检查与收入确认相关的支持性文件，包括销售合同、订单、销售发票、出库单、产品运输单、出口单证等单据，结合应收账款函证程序，检查已确认收入的真实性； 4、对收入和成本执行分析性程序，包括：本期各月份收入、成本、毛利率波动分析，主要产品本期收入、成本、毛利率与上期比较分析等分析性程序，核查收入确认是否存在异常； 5、针对资产负债表日前后记录的收入交易，选取样本，核对出库单、发票、签收单及其他支持性文件，以评价收入是否在恰当的会计期间确认。

(二) 关联交易	
<p>请参阅合并财务报表附注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披露。</p> <p>神马股份 2024 年预计发生关联交易金额 1,403,997.64 万元；实际发生关联交易金额为 1,209,037.32 万元，其中关联采购金额为 983,724.53 万元，关联销售金额为 225,312.79 万元。本期实际发生关联交易金额比预计发生金额减少的原因系本年实际从中国平煤神马控股集团有限公司集中采购金额比预计少。</p> <p>由于神马股份关联交易金额较大，其价格公允性将对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因而我们将其确认为关键审计事项。</p>	<p>我们针对神马股份的关联交易，主要执行了以下审计程序：</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了解关联交易相关内部控制制度的设计及执行情况； 2、了解关联交易价格的定价机制是否符合市场交易原则； 3、查验关联交易相关购销合同、出入库单、发票及收付款银行单据； 4、关联交易价格公允性查验； 5、核实关联交易披露是否完整，包括关联方披露的完整性，以及关联交易金额披露的准确性。

四、其他信息

神马股份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神马股份 2024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神马股份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计划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神马股份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 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 就可能导致对神马股份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 如果披露不充分, 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 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神马股份不能持续经营。

(五)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包括披露)、结构和内容, 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六) 就神马股份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 以对合并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 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 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吴可方

中国注册会计师: 刘艳敏

中国·上海

二〇二五年三月十八日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4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 神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一)	4,960,149,121.89	8,650,307,140.52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二)		
衍生金融资产	(三)		
应收票据	(四)	80,643,088.91	175,804,411.14

应收账款	(五)	1,428,620,089.38	1,421,956,943.49
应收款项融资	(七)	797,312,739.84	1,121,913,794.50
预付款项	(八)	174,658,365.29	316,547,348.75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九)	213,173,702.15	82,997,923.33
其中：应收利息		720,000.00	720,000.00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十)	1,657,431,758.77	1,580,811,445.00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4,594,606.60	3,554,995.00
持有待售资产	(十一)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十二)	374,009,118.88	312,560,897.81
其他流动资产	(十三)	1,087,927,719.64	545,544,717.15
流动资产合计		10,778,520,311.35	14,211,999,616.69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十四)		
其他债权投资	(十五)		
长期应收款	(十六)	2,719,047,737.06	2,049,889,095.31
长期股权投资	(十七)	1,402,534,550.47	1,030,901,944.8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十八)	1,500,000.00	1,500,0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十九)		
投资性房地产	(二十)		
固定资产	(二十一)	4,629,539,929.22	8,330,659,756.03
在建工程	(二十二)	6,847,865,360.48	4,143,155,840.46
生产性生物资产	(二十三)		

油气资产	(二十四)		
使用权资产	(二十五)	32,908,861.53	41,652,178.79
无形资产	(二十六)	946,888,700.95	1,314,615,783.53
其中：数据资源		26,772,194.00	22,007,854.81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二十七)		
长期待摊费用	(二十八)	70,048,609.99	84,572,770.69
递延所得税资产	(二十九)	82,212,565.17	111,507,741.60
其他非流动资产	(三十)	468,239,064.85	743,068,963.30
非流动资产合计		17,227,557,573.72	17,873,531,929.40
资产总计		28,006,077,885.07	32,085,531,546.09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三十二)	1,418,802,841.32	3,730,269,134.91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三十三)		
衍生金融负债	(三十四)		
应付票据	(三十五)	211,582,386.26	550,848,580.74
应付账款	(三十六)	1,521,330,560.02	1,812,265,710.64
预收款项	(三十		

	七)		
合同负债	(三十八)	200,902,339.46	158,809,433.99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三十九)	33,960,708.00	44,364,653.69
应交税费	(四十)	52,473,355.49	49,396,735.49
其他应付款	(四十一)	338,498,614.24	328,366,753.66
其中：应付利息		386,340.85	2,586,332.55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四十二)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四十三)	1,914,179,804.85	2,816,673,014.24
其他流动负债	(四十四)	79,013,068.10	148,090,218.86
流动负债合计		5,770,743,677.74	9,639,084,236.22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四十五)	7,722,449,583.60	6,442,183,960.53
应付债券	(四十六)	2,908,011,721.88	2,813,804,001.94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四十	26,352,103.72	36,488,573.15

	七)		
长期应付款	(四十八)	206,456,809.85	852,847,716.06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四十九)		
预计负债	(五十)		13,170,770.00
递延收益	(五十一)	100,619,591.72	108,284,450.89
递延所得税负债		22,274,614.92	25,355,280.44
其他非流动负债	(五十二)		
非流动负债合计		10,986,164,425.69	10,292,134,753.01
负债合计		16,756,908,103.43	19,931,218,989.2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五十三)	1,015,100,986.00	1,044,178,658.00
其他权益工具	(五十四)	221,638,452.38	221,648,057.13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五十五)	2,298,732,888.33	2,854,866,326.98
减：库存股	(五十六)	281,309,585.10	98,606,444.08
其他综合收益	(五十七)	721,968.55	
专项储备	(五十八)	19,760,268.02	17,961,759.07
盈余公积	(五十九)	558,377,873.38	558,377,873.38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六十)	3,330,274,494.74	3,438,046,427.8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或股东权益) 合计		7,163,297,346.30	8,036,472,658.28
少数股东权益		4,085,872,435.34	4,117,839,898.5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合计		11,249,169,781.64	12,154,312,556.8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 股东权益) 总计		28,006,077,885.07	32,085,531,546.09

公司负责人：李本斌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江泳 会计机构负责人：娄延伟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4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神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921,664,570.93	4,775,948,586.83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1,119,395,760.68	955,364,429.37
应收款项融资		487,625,853.63	570,077,098.08
预付款项		390,291,005.48	956,689,535.03
其他应收款		4,499,130,668.93	3,234,549,699.51
其中：应收利息		26,343,974.94	25,623,974.94
应收股利		31,337,190.36	
存货		319,537,231.96	351,012,088.06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91,178,484.82	21,083,375.64
流动资产合计		9,928,823,576.43	10,864,724,812.52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9,819,301,295.56	10,653,850,485.3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500,000.00	1,500,0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385,469,702.60	440,680,506.88
在建工程		253,366,847.03	136,597,135.27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16,184,532.06	15,815,256.04
无形资产		98,891,252.41	104,323,877.33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26,772,194.00	9,534,707.12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36,129,525.69	52,926,697.90
其他非流动资产		227,431,313.86	118,143,743.63
非流动资产合计		10,865,046,663.21	11,533,372,409.47
资产总计		20,793,870,239.64	22,398,097,221.99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108,209,384.50	2,112,5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740,000,000.00
应付账款		3,744,318,294.07	3,260,723,623.47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156,309,597.98	112,607,738.35
应付职工薪酬		16,125,560.14	14,442,849.46

应交税费		17,666,212.98	6,780,971.07
其他应付款		298,651,779.78	788,801,360.09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059,093,105.12	2,125,759,110.87
其他流动负债		20,320,247.74	14,646,019.68
流动负债合计		6,420,694,182.31	9,176,261,672.99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4,347,300,000.00	1,820,700,000.00
应付债券		2,908,011,721.88	2,813,804,001.94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14,151,850.08	15,020,369.24
长期应付款		279,220,159.86	279,280,821.25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3,502,157.21	4,386,871.49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7,552,185,889.03	4,933,192,063.92
负债合计		13,972,880,071.34	14,109,453,736.9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015,100,986.00	1,044,178,658.00
其他权益工具		221,638,452.38	221,648,057.13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4,874,483,935.70	5,158,061,187.14
减：库存股		281,309,585.10	98,606,444.08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553,082,327.46	553,082,327.46

未分配利润		437,994,051.86	1,410,279,699.4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6,820,990,168.30	8,288,643,485.0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20,793,870,239.64	22,398,097,221.99

公司负责人：李本斌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江泳 会计机构负责人：娄延伟

合并利润表

2024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年度	2023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六十一)	13,968,410,639.05	13,420,731,137.29
其中：营业收入		13,968,410,639.05	13,420,731,137.29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六十一)	13,964,356,756.36	13,185,564,798.77
其中：营业成本		12,405,814,534.47	11,684,387,361.73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六十二)	135,554,460.20	114,636,025.95
销售费用	(六十三)	101,559,064.04	99,336,229.77
管理费用	(六十四)	527,780,939.66	540,166,441.20
研发费用	(六十五)	478,044,314.87	436,869,869.60
财务费用	(六十六)	315,603,443.12	310,168,870.52

其中：利息费用		423,445,269.14	437,764,069.59
利息收入		109,257,955.16	152,235,059.08
加：其他收益	(六十七)	188,204,678.85	63,752,850.79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六十八)	34,450,947.88	67,448,368.91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6,962,595.88	17,986,901.99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六十九)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十)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十一)	424,820.13	21,087,827.23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十二)	-35,114,787.27	-22,742,021.73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十三)	35,889,041.56	468,569.82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27,908,583.84	365,181,933.54
加：营业外收入	(七十四)	6,843,449.86	15,474,423.68
减：营业外支出	(七十五)	13,202,997.62	6,302,747.98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21,549,036.08	374,353,609.24
减：所得税费用	(七十六)	87,321,400.70	105,559,002.86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34,227,635.38	268,794,606.38
(一) 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34,227,635.38	268,794,606.38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号填列)			
(二) 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33,529,751.50	149,456,379.11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100,697,883.88	119,338,227.27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十七)	721,968.55	
(一)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721,968.55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721,968.55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21,968.55	
(7) 其他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34,227,635.38	268,794,606.38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33,529,751.50	149,456,379.11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00,697,883.88	119,338,227.27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3	0.14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3	0.14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24,928,705.53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26,118,007.35 元。

公司负责人：李本斌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江泳 会计机构负责人：姜延伟

母公司利润表

2024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年度	2023年度
一、营业收入		12,471,244,234.12	13,109,266,450.70
减：营业成本		12,219,986,441.51	12,807,377,242.14
税金及附加		42,986,423.02	40,775,695.33
销售费用		60,942,240.23	59,564,275.76
管理费用		192,782,537.25	215,344,575.44
研发费用		17,993,918.99	13,608,184.16
财务费用		222,193,921.45	176,678,408.70
其中：利息费用		300,757,399.35	271,965,601.66
利息收入		78,334,428.87	109,738,647.42
加：其他收益		35,937,512.65	3,687,002.66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67,751,003.54	964,612,821.61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822,898.72	17,218,309.80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			

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0,645,892.13	30,493,309.25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1,546,641.70	-17,825,817.99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099,506.28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810,454,995.07	776,885,384.70
加:营业外收入		3,601,089.41	2,323,132.44
减:营业外支出		1,859,641.26	3,212,461.86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808,713,546.92	775,996,055.28
减:所得税费用		16,797,172.21	8,851,458.55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25,510,719.13	767,144,596.73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25,510,719.13	767,144,596.73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825,510,719.13	767,144,596.73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公司负责人：李本斌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江泳 会计机构负责人：姜延伟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4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年度	2023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1,181,577,164.59	11,262,051,307.63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275,214,054.62	194,483,053.92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56,138,841.16	561,075,137.6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312,930,060.37	12,017,609,499.1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0,095,864,300.69	9,513,499,468.87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111,065,592.42	1,228,458,297.37
支付的各项税费		727,170,823.99	544,334,912.7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1,552,753.43	451,980,140.4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995,653,470.53	11,738,272,819.5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7,276,589.84	279,336,679.6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1,559,204.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4,691,060.80	27,554,680.1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		583,685.60	4,279,146.88

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292,319,801.32	248,601,109.96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56,335,711.86	674,202,781.17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63,930,259.58	966,196,922.1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708,331,844.20	2,261,262,165.08
投资支付的现金		312,023,014.83	5,0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196,657,036.75	276,068,460.54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95,235,208.06	2,051,675,798.44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112,247,103.84	4,594,006,424.0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48,316,844.26	-3,627,809,501.9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505,173,031.52	1,565,8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505,173,031.52	1,565,8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9,045,481,262.54	12,248,765,596.55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77,243,786.70	858,449,184.48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227,898,080.76	14,673,014,781.03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8,399,885,692.50	9,238,185,992.61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619,417,179.26	813,220,098.68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619,417,179.26	813,220,098.68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114,409,172.76	1,523,585,420.91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133,712,044.52	11,574,991,512.2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4,186,036.24	3,098,023,268.8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0,391,359.74	21,760,876.39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926,462,858.44	-228,688,677.0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431,749,179.12	7,660,437,856.1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505,286,320.68	7,431,749,179.12

公司负责人：李本斌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江泳 会计机构负责人：娄延伟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4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年度	2023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7,625,004,255.02	7,623,279,044.88
收到的税费返还		151,702,985.33	167,630,421.34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85,671,722.90	326,776,683.0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762,378,963.25	8,117,686,149.2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8,083,702,163.18	7,279,619,849.86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38,295,635.18	412,543,941.97
支付的各项税费		240,167,234.08	51,270,115.7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43,141,188.97	177,763,567.5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805,306,221.41	7,921,197,475.0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2,927,258.16	196,488,674.2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810,631,361.60	249,584,350.96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94,455,654.82	55,198,749.0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86,285.6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19,822,041.4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645,506,790.96	13,587,831.6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570,802,134.38	318,370,931.6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75,973,467.11	47,456,249.38
投资支付的现金		1,508,496,867.84	957,241,085.16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280,608,088.92	2,651,658,431.89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865,078,423.87	3,656,355,766.4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4,276,289.49	-3,337,984,834.8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5,577,500,000.00	8,615,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72,487,806.29	2,119,136,907.78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049,987,806.29	10,734,136,907.78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538,900,000.00	6,407,482,45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37,617,339.09	374,152,848.29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169,870,435.99	846,209,397.95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046,387,775.08	7,627,844,696.2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96,399,968.79	3,106,292,211.5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9,771,606.58	19,932,310.19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323,831,909.86	-15,271,638.8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098,472,732.06	4,113,744,370.9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774,640,822.20	4,098,472,732.06

公司负责人：李本斌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江泳 会计机构负责人：姜延伟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4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小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44,178,658.00			221,648,057.13	2,854,866,326.98	98,606,444.08		17,961,759.07	558,377,873.38		3,438,046,427.80		8,036,472,658.28	4,117,839,898.58	12,154,312,556.86
加：会计政策															

神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

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044,178,658.00		221,648,057.13	2,854,866,326.98	98,606,444.08		17,961,759.07	558,377,873.38		3,438,046,427.80	8,036,472,658.28	4,117,839,898.58	12,154,312,556.86
三、本	-29,077,672.00		-9,604.75	-556,133,438.65	182,703,141.02	721,968.55	1,798,508.95			-107,771,933.06	-873,175,311.98	-31,967,463.24	-905,142,775.22

神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

期 增 减 变 动 金 额 (减 少 以 “- ”号 填 列)													
(一) 综 合 收						721,96 8.55			33, 529, 75 1. 50	34,251,720 .05	100, 697, 8 83. 88	134,949,60 3.93	

神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

益 总 额														
(二) 所 有 者 投 入 和 减 少 资 本	-29,077,672.00		-9,604.75	-209,616,417.16	182,703,141.02							-421,406,834.93	139,157,212.23	-282,249,622.70
1. 所 有 者 投	-29,093,620.00			-210,067,974.01	221,895,542.35							-461,057,136.36	139,157,212.23	-321,899,924.13

神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

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15,948.00		-9,604.75	119,505.34							125,848.59		125,848.59
3. 股				142,846.79	-39,192,401.33						39,335,248.12		39,335,248.12

神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

份 支 付 计 入 所 有 者 权 益 的 金 额													
4. 其 他				189,204.7 2							189,204.7 2		189,204.7 2
(三) 利 润										-141,301, 684.56	-141,301, 684.56	-16,079,9 36.00	-157,381, 620.56

神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

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										-141,301,684.56		-141,301,684.56	-16,079,936.00	-157,381,620.56

神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

有者 (或 股 东) 的 分 配													
4. 其 他													
(四) 所 有 者 权 益 内													

神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

部 结 转														
1. 资 本 公 积 转 增 资 本 (或 股 本)														
2. 盈 余 公 积														

神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

转增资本 (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													

神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

动 额 结 转 留 存 收 益														
5. 其 他 综 合 收 益 结 转 留 存 收 益														
6. 其 他														
							1,798,5					1,798,508	5,847,882	7,646,391

神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

(五) 专项储备							08.95				.95	.50	.45
1. 本期提取							16,912,636.76				16,912,636.76	10,830,316.68	27,742,953.44
2. 本期使用							15,114,127.81				15,114,127.81	4,982,434.18	20,096,561.99
(六) 其他				-346,517,021.49							-346,517,021.49	-261,590,505.85	-608,107,527.34

神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

四、 本 期 期 末 余 额	1,015,100,986.00		221,638,452.38	2,298,732,888.33	281,309,585.10	721,968.55	19,760,268.02	558,377,873.38		3,330,274,494.74	7,163,297,346.30	4,085,872,435.34	11,249,169,781.64
----------------------------------	------------------	--	----------------	------------------	----------------	------------	---------------	----------------	--	------------------	------------------	------------------	-------------------

项目	2023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 上 年 年 末 余	1,044,175,874.00			3,206,975,287.05			9,821,448.42	481,663,413.71		3,351,930,148.47	8,094,566,171.65	2,930,434,616.76	11,025,000,788.41

神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

额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30,387,915.02					149,117,223.51		179,505,138.53	220,918,147.10	400,423,285.63
二、 本年	1,044,175,874.00			3,237,363,202.07		9,821,448.42	481,663,413.71		3,501,047,371.98		8,274,071,310.18	3,151,352,763.86	11,425,424,074.04

神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

期 初 余 额													
三、 本 期 增 减 变 动 金 额 （ 减 少 以 “ - ” 号 填 列）	2,784.00		221,648,057.13	-382,496,875.09	98,606,444.08	8,140,310.65	76,714,459.67	-63,000,944.18		-237,598,651.90	966,487,134.72	728,888,482.82	

神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49,456,379.11	149,456,379.11	119,338,227.27	268,794,606.38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	2,784.00		221,648,057.13	20,359.03	98,606,444.08					123,064,756.08	1,063,240,068.24	1,186,304,824.32	

神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

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1,086,364,867.63	1,086,364,867.63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	2,784.00		221,648,057.13	20,359.03								221,671,200.16	221,671,200.16

神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

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					98,606,444.08							-98,606,444.08	-23,124,799.39	-121,731,243.47

神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

他														
(三) 利润分配							76,714,459.67		-212,457,323.29		-135,742,863.62		-14,945,000.00	-150,687,863.62
1. 提取盈余公积							76,714,459.67		-76,714,459.67					
2. 提取一般风														

神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

险 准 备														
3. 对 所 有 者 (或 股 东) 的 分 配														
4. 其 他														
(四)														

神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

所有者 权益 内部 结转													
1. 资本 公积 转 增 资本 (或 股													

神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

本)														
2. 盈 余 公 积 转 增 资 本 (或 股 本)														
3. 盈 余 公 积 弥 补														

神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

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														

神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

存 收 益														
6. 其 他														
(五) 专 项 储 备							8,140,31 0.65					8,140,310.6 5	6,853,591. 31	14,993,901 .96
1. 本 期 提 取							27,321,5 99.48					27,321,599. 48	11,756,239 .23	39,077,838 .71
2. 本 期							19,181,2 88.83					19,181,288. 83	4,902,647. 92	24,083,936 .75

神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

使用													
(六) 其他				-382,517,234.12						-382,517,234.12		-207,999,752.10	-590,516,986.22
四、本期末余额	1,044,178,658.00		221,648,057.13	2,854,866,326.98	98,606,444.08	17,961,759.07	558,377,873.38	3,438,046,427.8		8,036,472,658.28		4,117,839,898.58	12,154,312,556.86

公司负责人：李本斌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江泳 会计机构负责人：娄延伟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4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 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 润	所有者权 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神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44,178,658.00			221,648,057.13	5,158,061,187.14	98,606,444.08			553,082,327.46	1,410,279,699.43	8,288,643,485.0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044,178,658.00			221,648,057.13	5,158,061,187.14	98,606,444.08			553,082,327.46	1,410,279,699.43	8,288,643,485.0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9,077,672.00			-9,604.75	-283,577,251.44	182,703,141.02				-972,285,647.57	-1,467,653,316.78
（一）综合收益总额										-825,510,719.13	-825,510,719.1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9,077,672.00			-9,604.75	-283,577,251.44	182,703,141.02					-495,367,669.21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9,093,620.00				-210,067,974.01	145,364,341.02					-384,525,935.03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15,948.00			-9,604.75	119,505.34						125,848.59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7,338,800.00					-37,338,800.00
4. 其他					-73,628,782.77						-73,628,782.77
（三）利润分配										-141,30	-141,30

神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

										1,684.56	1,684.56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41,301,684.56	-141,301,684.56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5,473,243.88	-5,473,243.88
四、本期期末余额	1,015,100,986.00			221,638,452.38	4,874,483,935.	281,309,585.10			553,082,327.46	437,994,051.86	6,820,990,168.

神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

					70						30
--	--	--	--	--	----	--	--	--	--	--	----

项目	2023 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 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 润	所有者权 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44,175,874.00				5,172,590,893.79				476,367,867.79	855,592,425.99	7,548,727,061.5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044,175,874.00				5,172,590,893.79				476,367,867.79	855,592,425.99	7,548,727,061.5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784.00			221,648,057.13	-14,529,706.65	98,606,444.08			76,714,459.67	554,687,273.44	739,916,423.51
（一）综合收益总额										767,144,596.73	767,144,596.7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784.00			221,648,057.13	20,359.03	98,606,444.08					123,064,756.08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2,784.00			221,648,057.13	20,359.03						221,671,200.16

神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98,606,444.08					-98,606,444.08
(三) 利润分配									76,714,459.67	-212,457,323.29	-135,742,863.62
1. 提取盈余公积									76,714,459.67	-76,714,459.67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135,742,863.62	-135,742,863.62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神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14,550,065.68						-14,550,065.68
四、本期期末余额	1,044,178,658.00			221,648,057.13	5,158,061,187.14	98,606,444.08			553,082,327.46	1,410,279,699.43	8,288,643,485.08

公司负责人：李本斌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江泳 会计机构负责人：娄延伟

三、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神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系由原中国神马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原中国神马帘子布（集团）公司）独家发起，以其第一期工程兴建的生产线为主体组建的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于1993年6月开始筹建，6月26日在河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了筹建登记，注册号为（筹字）010号，经中国证监会批准于1993年11月3日募集发行国有法人股16,500万股、流通股5,500万股，1993年12月16日在河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正式注册登记成立。本公司首次发行之股票于1994年1月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

所属行业为化学纤维制造业类，主要经营活动为：尼龙66帘子布、工业丝、切片等的生产与销售。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公司累计发行股本总数101,510.10万股，实收资本为101,510.10万元，注册资本为101,510.10万元。注册地及总部地址：河南省平顶山市建设中路63号，企业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10000169972489Q。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董事会于2025年3月18日批准报出。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的相关规定编制。

2、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股东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3、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营业周期为12个月。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5、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适用 不适用

6、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方在购买日为取得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在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符合确认条件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购买日按公允价值计量。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7、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控制的判断标准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控制，是指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

2、合并程序

本公司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本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的影响予以抵销。内部交易表明相关资产发生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该部分损失。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1) 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同时对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在报告期内，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以购买日确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自购买日起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2) 处置子公司

①一般处理方法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以后可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8、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共同经营,是指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

- (1) 确认本公司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 确认本公司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 确认出售本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 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5)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9、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10、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1、 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将外币金额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2、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采用按照系统合理的方法确定的、与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近似的汇率）。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所有者权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1、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1、金融工具的分类

根据本公司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
- 合同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

- 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
- 合同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对于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本公司可以在初始确认时将其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该指定在单项投资的基础上作出，且相关投资从发行者的角度符合权益工具的定义。

除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将其余所有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符合以下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可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1) 该项指定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

2) 根据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企业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并在企业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3) 该金融负债包含需单独分拆的嵌入衍生工具。

2、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债权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不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以及本公司决定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以合同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持有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包括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债权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除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和汇兑损益之外，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包括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取得的股利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负债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包括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长期借款、应付债券、长期应付款，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将支付的对价与该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金融资产终止确认和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本公司终止确认金融资产：

- 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
- 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未保留对金融资产的控制。

本公司与交易对手方修改或者重新议定合同而且构成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原金融资产，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金融资产。

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

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2）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债务工具）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金融负债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金融工具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和财务担保合同等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进行减值会计处理。

本公司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计算合同应收的现金流量与预期能收到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的概率加权金额，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规范的交易形成的租赁应收款，本公司选择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对于其他金融工具，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动情况。

本公司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通常逾期超过 180 日，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除非有确凿证据证明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如果金融工具于资产负债表日的信用风险较低，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并将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且不减少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应收款项已经发生信用减值，则本公司在单项基础上对该应收款项计提减值准备。

除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上述应收款项外，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余金融工具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确定预期信用损失。本公司对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合同资产、长期应收款等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如下：

项目	组合类别	确定依据
应收银行承兑汇票	票据类型	一般不计提坏账
应收商业承兑汇票	票据类型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账款—账龄组合	账龄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账款—合并范围内 关联往来组合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一般不计提坏账
其他应收款—账龄组合	账龄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其他应收款—其他组合	除账龄组合之外的其他款项，包括合并范围内关联往来、职工备用金、应收职工社保款、融资租赁业务保证金等	一般不计提坏账

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的，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

12、 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13、 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14、 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15、 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16、 存货

适用 不适用

存货类别、发出计价方法、盘存制度、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存货分类为：原材料、在产品、产成品（库存商品）、周转材料、委托加工物资、在途物资、发出商品等。

存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使存货达到目前场所

和状态所发生的支出。

发出存货采用加权平均法。

采用永续盘存制。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

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应当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应当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按照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不同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基于库龄确认存货可变现净值的各库龄组合可变现净值的计算方法和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17、合同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列示为合同资产。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本公司拥有的、无条件（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单独列示。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认定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18、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

适用 不适用

主要通过出售（包括具有商业实质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而非持续使用一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回其账面价值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 （1）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 （2）出售极可能发生，即本公司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有关规定要求本公司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出售的，已经获得批准。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不包括金融资产、递延所得税资产、职工薪酬形成的资产）或处置组，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确认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终止经营的认定标准和列报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终止经营是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且该组成部分已被本公司处置或被本公司划归为持有待售类别：

- （1）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
- （2）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

(3) 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持续经营损益和终止经营损益在利润表中分别列示。终止经营的减值损失和转回金额等经营损益及处置损益作为终止经营损益列报。对于当期列报的终止经营，本公司在当期财务报表中，将原来作为持续经营损益列报的信息重新作为可比会计期间的终止经营损益列报。

19、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本公司与其他合营方一同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且对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享有权利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的合营企业。

重大影响，是指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联营企业。

2、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1)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对价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时，调整留存收益。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按上述原则确认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股本溢价，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2) 通过企业合并以外的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3、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1)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除非投资符合持有待售的条件。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当期投资收益。

（2）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公司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简称“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和其他综合收益等进行调整后确认。

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但投出或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

公司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净亏损，除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外，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以后实现净利润的，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3）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部分处置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原权益法核算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结转，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全部转入

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权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对于取得被投资单位控制权之前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比例结转，因采用权益法核算确认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确认为金融资产，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取得被投资单位控制权之前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全部结转。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得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每一项交易分别进行会计处理。

20、 投资性房地产

不适用

21、 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对于被替换的部分，终止确认其账面价值；所有其他后续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	------	---------	-----	------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8-45	1-10	2.00-12.38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5	1-10	6.00-19.8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5	1-10	6.00-19.8
电子设备及其他	年限平均法	5-15	1-10	6.00-19.8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及依据尚可使用年限确定折旧额。如固定资产各组成部分的使用寿命不同或者以不同方式为企业提供经济利益，则选择不同折旧率或折旧方法，分别计提折旧。

各类固定资产折旧方法、折旧年限、残值率和年折旧率如上。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2、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按实际发生的成本计量。实际成本包括建筑成本、安装成本、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为使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并自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本公司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如下：

类别	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房屋及建筑物	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与完工验收孰早。
需安装调试的整条生产线	(1) 相关设备及其他配套设施已安装完毕；(2) 设备经过调试可在一段时间内保持正常稳定运行；(3) 生产设备能够在一段时间内稳定的产出合格产品；(4) 设备经过资产管理人员和使用人员验收。
仅需简单安装的机器设备	实际开始使用与完成安装并验收孰早。

23、 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

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3、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借款费用资本化率、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来确定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在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予以资本化，计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成本。除外币专门借款之外的其他外币借款本金及其利息所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4、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6、无形资产**(1). 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估计情况、摊销方法或复核程序**

√适用 □不适用

1、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1) 公司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

(2) 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2、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摊销方法	预计使用寿命的确定依据
土地使用权	40-50年	直线法	土地使用权证
专利权	10年	直线法	专利权证
非专利技术	10年	直线法	预计可使用年限
软件	5-10年	直线法	预计可使用年限

3、划分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具体标准

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4、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

公司进行研究与开发过程中发生的支出包括从事研发活动的人员的相关职工薪酬、耗用材料、相关折旧摊销费用、技术服务费、与研发活动直接相关的其他费用等相关支出，其中不能直接归属到具体项目的费用按照项目工时分摊计入研发支出。

5、开发阶段支出资本化的具体条件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2). 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及相关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7、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油气资产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进行商誉减值测试，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

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然后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减值

损失金额首先抵减分摊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28、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本公司发生的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成本计价，并按预计受益期限平均摊销。对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长期待摊费用项目，其摊余价值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29、合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义务列示为合同负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

30、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

本公司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按当地政府的相关规定为职工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

服务的会计期间，按以当地规定的缴纳基数和比例计算应缴纳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此外，本公司还参与了由国家相关部门批准的企业年金计划/补充养老保险基金。本公司按职工工资总额的一定比例向年金计划/当地社会保险机构缴费，相应支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设定受益计划

本公司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本公司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所有设定受益计划义务，包括预期在职工提供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的十二个月内支付的义务，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予以折现。

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转回至损益，在原设定受益计划终止时在权益范围内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全部结转至未分配利润。

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按在结算日确定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和结算价格两者的差额，确认结算利得或损失。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31、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1)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2)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内的中间值确定；在其他情况下，最佳估计数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 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
- 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按照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32、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的股份支付是为了获取职工或其他方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本公司的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1)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及权益工具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对于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股份支付交易，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对于授予后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股份支付交易，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根据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按照授予日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如果修改了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条款，至少按照未修改条款的情况确认取得的服务。此外，任何增加所授予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修改，或在修改日对职工有利的变更，均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

在等待期内，如果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则本公司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但是，如果授予新的权益工具，并在新权益工具授予日认定所授予的新权益工具是用于替代被取消的权益

工具的，则以与处理原权益工具条款和条件修改相同的方式，对所授予的替代权益工具进行处理。

(2)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及权益工具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股份支付交易，本公司在授予日按照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对于授予后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股份支付交易，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并相应计入负债。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修改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协议中的条款和条件，使其成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在修改日（无论发生在等待期内还是等待期结束后），本公司按照所授予权益工具当日的公允价值计量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将已取得的服务计入资本公积，同时终止确认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修改日已确认的负债，两者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如果由于修改延长或缩短了等待期，本公司按照修改后的等待期进行会计处理。

33、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根据所发行优先股/永续债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在初始确认时将该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金融资产、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本公司发行的永续债/优先股等金融工具满足以下条件之一，在初始确认时将该金融工具整体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金融负债：

- (1) 存在本公司不能无条件地避免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履行的合同义务；
- (2) 包含交付可变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合同义务；
- (3) 包含以自身权益进行结算的衍生工具（例如转股权等），且该衍生工具不以固定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交换固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进行结算；
- (4) 存在间接地形成合同义务的合同条款；
- (5) 发行方清算时永续债与发行方发行的普通债券和其他债务处于相同清偿顺序的。

不满足上述任何一项条件的永续债/优先股等金融工具，在初始确认时将该金融工具整体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权益工具。

34、收入

(1). 按照业务类型披露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或服务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本公司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交易价格是指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本公司根据合同条款，结合其以往的习惯做法确定交易价格，并在确定交易价格时，考虑可变对价、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非现金对价、应付客户对价等因素的影响。本公司以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确定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并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 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 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 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但是，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公司考虑商品或服务的性质，采用产出法或投入法确定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本公司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公司考虑下列迹象：

- 本公司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或服务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或服务。

本公司根据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是否拥有对该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来判断从事交易时本公司的身份是主要责任人还是代理人。本公司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能够控制该商品或服务的，本公司为主要责任人，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确认收入；否则，本公司为代理人，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佣金或手续费的金额确认收入。

(2).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涉及不同收入确认方式及计量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销售商品业务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销售商品合同的履约义务，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在满足以下条件时确认收入：本公司已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交付给客户且客户已接受该商品，已经收回货款或取得了收款凭证且相关的对价很可能收回，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已转移，商品的法定所有权已转移。

(2) 咨询服务 当完成合同约定的咨询服务后，本公司依据与客户签订的咨询服务合同中约定的金额确认收入。

35、 合同成本

√适用 □不适用

合同成本包括合同履约成本与合同取得成本。本公司为履行合同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存货、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等相关准则规范范围的，在满足下列条件时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 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
- 该成本增加了本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 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

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但是对于合同取得成本摊销期限未超过一年的，本公司在发生时将其计入当期损益。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的，本公司对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1、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2、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前述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本公司转回原已计提的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36、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1) 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2) 确认时点

政府补助在本公司能够满足其所附的条件并且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

(3) 会计处理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用于补偿本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

本公司取得的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区分以下两种情况，分别进行会计处理：

(1) 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公司提供贷款的，本公司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2) 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的，本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37、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所得税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因企业合并和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包括其他综合收益)的交易或者事项产生的所得税外，本公司将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当期损益。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的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

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应纳税暂时性差异，除特殊情况外，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

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特殊情况包括：

- 商誉的初始确认；
- 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未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交易或事项。

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公司能够控制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当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在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 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

38、 租赁

√适用 □不适用

作为承租方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进行简化处理的判断依据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使用权资产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使

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本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本公司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但不包括属于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成本。

本公司后续采用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对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否则，租赁资产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本公司按照本附注“三、(二十)长期资产减值”所述原则来确定使用权资产是否已发生减值，并对已识别的减值损失进行会计处理。

(2) 租赁负债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租赁负债。租赁负债按照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租赁付款额包括：

固定付款额（包括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根据公司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公司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

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公司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

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但如果无法合理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则采用本公司的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发生下列情形的，本公司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调整相应的使用权资产，若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将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当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发生变化，或前述选择权的实际行权情况与原评估结果不一致的，本公司按变动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动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和原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但是，租赁付款额的变动源自浮动利率变动的，使用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现值。

（3）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本公司选择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的，将相关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短期租赁，是指在租赁期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低价值资产租赁，是指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本公司将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不超过 40,000.00 元的租赁作为低价值资产租赁。公司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属于低价值资产租赁。

（4）租赁变更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公司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

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在租赁变更生效日，公司重新分摊变更后合同的对价，重新确定租赁期，并按照变更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本公司相应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负债重新计量的，本公司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作为出租方的租赁分类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无论所有权最终是否转移，但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本公司作为转租出租人时，基于原租赁产生的使用权资产对转租赁进行分类。

（1）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为租金收入。本公司将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摊计入当期损益。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经营租赁发生变更的，公司自变更生效日起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与变更前租赁有关的预收

或应收租赁收款额视为新租赁的收款额。

（2）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本公司对应收融资租赁款进行初始计量时，将租赁投资净额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投资净额为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终止确认和减值按照本附注“三、（十）金融工具”进行会计处理。

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融资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该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该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

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融资租赁的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本公司分别下列情形对变更后的租赁进行处理：

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经营租赁的，本公司自租赁变更生效日开始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并以租赁变更生效日前的租赁投资净额作为租赁资产的账面价值；

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融资租赁的，本公司按照本附注“三、（十）金融工具”关于修改或重新议定合同的政策进行会计处理。

售后租回交易

公司按照本附注“三、（二十七）收入”所述原则评估确定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是否属于销售。

（1）作为承租人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公司作为承租人按原资产账面价值中与租回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部分，计量售后租回所形成的使用权资产，并仅就转让至出租人的权利确认相关利得或损失。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的后续计量及租赁变更详见本附注“三、（三十一）租赁 1、本公司作为承租人”。在对售后租回所形成的租赁负债进行后续计量时，公司确定租赁付款额或变更后租赁付款额的方式不会导致确认与租回所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利得或损失。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公司作为承租人继续确认被转让资产，同时确认一

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负债。金融负债的会计处理详见本附注“三、(十)金融工具”。

(2) 作为出租人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公司作为出租人对资产购买进行会计处理，并根据前述“2、本公司作为出租人”的政策对资产出租进行会计处理；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公司作为出租人不确认被转让资产，但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的会计处理详见本附注“三、(十)金融工具”。

39、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40、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1)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

财政部于 2023 年 10 月 25 日公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财会〔2023〕21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7 号”)。

① 关于流动负债与非流动负债的划分

解释第 17 号明确：

企业在资产负债表日没有将负债清偿推迟至资产负债表日后一年以上的实质性权利的，该负债应当归类为流动负债。

对于企业贷款安排产生的负债，企业将负债清偿推迟至资产负债表日后一年以上的权利可能取决于企业是否遵循了贷款安排中规定的条件(以下简称契约条件)，企业在判断其推迟债务清偿的实质性权利是否存在时，仅应考虑在资产负债表日或者之前应遵循的契约条件，不应考虑企业在资产负债表日之后应遵循的契约条件。

对负债的流动性进行划分时的负债清偿是指，企业向交易对手方以转移现金、其他经济资源(如商品或服务)或企业自身权益工具的方式解除负债。负债的条款导致企业在交易对手方选择的情况下通过交付自身权益工具进行清偿的，如果企业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

金融工具列报》的规定将上述选择权分类为权益工具并将其作为复合金融工具的权益组成部分单独确认，则该条款不影响该项负债的流动性划分。

该解释规定自2024年1月1日起施行，企业在首次执行该解释规定时，应当按照该解释规定对可比期间信息进行调整。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② 关于供应商融资安排的披露

解释第17号要求企业在进行附注披露时，应当汇总披露与供应商融资安排有关的信息，有助于报表使用者评估这些安排对该企业负债、现金流量以及该企业流动性风险敞口的影响。在识别和披露流动性风险信息时也应考虑供应商融资安排的影响。该披露规定仅适用于供应商融资安排。供应商融资安排是指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一个或多个融资提供方提供资金，为企业支付其应付供应商的款项，并约定该企业根据安排的条款和条件，在其供应商收到款项的当天或之后向融资提供方还款。与原付款到期日相比，供应商融资安排延长了该企业的付款期，或者提前了该企业供应商的收款期。该解释规定自2024年1月1日起施行，企业在首次执行该解释规定时，无需披露可比期间相关信息及部分期初信息。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③ 关于售后租回交易的会计处理

解释第17号规定，承租人在对售后租回所形成的租赁负债进行后续计量时，确定租赁付款额或变更后租赁付款额的方式不得导致其确认与租回所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利得或损失。企业在首次执行该规定时，应当对《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首次执行日后开展的售后租回交易进行追溯调整。

该解释规定自2024年1月1日起施行，允许企业自发布年度提前执行。本公司自2024年1月1日起执行该规定，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2) 执行《企业数据资源相关会计处理暂行规定》

财政部于2023年8月1日发布了《企业数据资源相关会计处理暂行规定》（财会〔2023〕11号），适用于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确认为无形资产或存货等资产的数据资源，以及企业合法拥有或控制的、预期会给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但不满足资产确认条件而未予确认的数据资源的相关会计处理，并对数据资源的披露提出了具体要求。

该规定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企业应当采用未来适用法，该规定施行前已经费用化计入损益的数据资源相关支出不再调整。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3)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关于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的会计处理”的规定

财政部于 2024 年 12 月 6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财会〔2024〕24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8 号”)，该解释自印发之日起施行，允许企业自发布年度提前执行。

解释第 18 号规定，在对因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产生的预计负债进行会计核算时，应当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有关规定，按确定的预计负债金额，借记“主营业务成本”、“其他业务成本”等科目，贷记“预计负债”科目，并相应在利润表中的“营业成本”和资产负债表中的“其他流动负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预计负债”等项目列示。

企业在首次执行该解释内容时，如原计提保证类质量保证时计入“销售费用”等的，应当按照会计政策变更进行追溯调整。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 2024 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或准则解释等涉及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的财务报表

适用 不适用

41、其他

适用 不适用

(1) 回购本公司股份

因减少注册资本或奖励职工等原因收购本公司股份的,按实际支付的金额作为库存股处理,同时进行备查登记。如果将回购的股份注销,则将按注销股票面值和注销股数计算的股票面值总额与实际回购所支付的金额之间的差额冲减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如果将回购的股份奖励给本公司职工属于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于职工行权购买本公司股份收到价款时,转销交付职工的库存股成本和等待期内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累计金额,同时,按照其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

（2）债务重组

本公司作为债权人

本公司在收取债权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力终止时终止确认债权。以资产清偿债务或者将债务转为权益工具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本公司在相关资产符合其定义和确认条件时予以确认。

以资产清偿债务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本公司初始确认受让的非金融资产时，以成本计量。存货的成本，包括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使该资产达到当前位置和状态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税金、运输费、装卸费、保险费等其他成本。对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投资的成本，包括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税金等其他成本。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包括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税金等其他成本。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使该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税金、运输费、装卸费、安装费、专业人员服务费等其他成本。生物资产的成本，包括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税金、运输费、保险费等其他成本。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可直接归属于使该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税金等其他成本。将债务转为权益工具方式进行的债务重组导致债权人将债权转为对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的，本公司按照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税金等其他成本计量其初始投资成本。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修改其他条款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本公司按照本附注“三、（十）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重组债权。

以多项资产清偿债务或者组合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本公司首先按照本附注“三、（十）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受让的金融资产和重组债权，然后按照受让的金融资产以外的各项资产的公允价值比例，对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扣除受让金融资产和重组债权确认金额后的净额进行分配，并以此为基础按照前述方法分别确定各项资产的成本。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作为债务人

本公司在债务的现时义务解除时终止确认债务。

以资产清偿债务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本公司在相关资产和所清偿债务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时予以终止确认，所清偿债务账面价值与转让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将债务转为权益工具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本公司在所清偿债务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时予以终止确认。本公司初始确认权益工具时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按照所清偿债务的公允价值计量。所清偿债务账面价值与权益工具确认金额之

间的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修改其他条款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本公司按照本附注“三、(十)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重组债务。

以多项资产清偿债务或者组合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本公司按照前述方法确认和计量权益工具和重组债务，所清偿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转让资产的账面价值以及权益工具和重组债务的确认金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专项储备

根据财政部《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3号》的有关规定，本公司按照国家规定提取的安全生产费用等专项储备，计入相关产品的成本或当期损益，同时记入“专项储备”科目。使用提取的安全生产费用等专项储备时，属于费用性支出的，直接冲减专项储备。使用提取的安全生产费等专项储备形成固定资产的，通过“在建工程”科目归集所发生的支出，待安全项目完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确认为固定资产；同时，按照形成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并确认相同金额的累计折旧。该固定资产在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

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项目	重要性标准
重要的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金额占该类应收款项坏账准备总额的10%以上，或金额大于1,000.00万元。
重要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	单项收回或转回金额占各类应收款项总额的10%以上。
重要的应收款项实际核销	单项核销金额占各类应收款项坏账准备总额的10%以上。
单项金额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项金额大于1,000.00万元。
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单项账龄超过1年的合同负债占合同负债总额的10%以上且金额大于500.00万元。
重要的在建工程	单个项目的预算或期末余额大于1亿元。
重要的预计负债	单个类型的预计负债占预计负债总额的10%以上。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单个子公司净资产大于1亿元，或单个子公司总资产大于2亿元。

重要的资本化研发项目	单个项目期末余额占开发支出期末余额 10%以上。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对单个被投资单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占集团净资产的 2%以上, 或长期股权投资权益法下投资损益占集团合并净利润的 5%以上。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 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 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13%、9%、6%、5%、3%、1%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及消费税计缴	7%, 5%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缴	25%、20%、15%、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及消费税计缴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及消费税计缴	2%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 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
神马博列麦(平顶山)气囊丝制造有限公司	15%
平顶山神马工程塑料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5%
中平神马江苏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15%
平顶山神马帘子布发展有限公司	15%
河南神马尼龙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15%
平顶山神马工程塑料有限责任公司	15%
河南神马华威塑胶股份有限公司	15%
河南神马催化科技有限公司	15%

江苏黄马化工有限公司	15%
河南神马催化科技新材料有限公司	15%

2、 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先进制造业企业增值税加计抵减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43 号），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允许先进制造业企业按照当期可抵扣进项税额加计 5%抵减应纳增值税税额。本公司之子公司神马博列麦(平顶山)气囊丝制造有限公司、平顶山神马工程塑料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中平神马江苏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平顶山神马帘子布发展有限公司、河南神马尼龙化工有限责任公司、平顶山神马工程塑料有限责任公司、河南神马华威塑胶股份有限公司、河南神马催化科技有限公司、河南神马催化科技新材料有限公司、江苏黄马化工有限公司享受该政策。

3、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银行存款	3,266,629,549.24	5,688,083,497.67
其他货币资金	454,862,801.21	1,218,557,961.40
存放财务公司存款	1,238,656,771.44	1,743,665,681.45
合计	4,960,149,121.89	8,650,307,140.52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101,119,142.09	

其他说明：

其中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因资金集中管理支取受限，以及放在境外且资金汇回受到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股票回购金	79,554,452.40	
信用证保证金	172,361,787.30	524,661,263.66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146,673,236.94	494,698,797.07
用于担保的定期存款或通知存款	40,579,000.00	167,810,648.52
保函业务保证金	15,692,930.00	31,385,860.00
票据池业务保证金	1,394.57	1,392.15
履约保证金	692,930.00	
合计	454,862,801.21	1,218,557,961.40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未到期的保函金额17,141,530.00元。

担保人	保函余额	保证金比例	保函到期日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平顶山分行营业部	1,448,600.00	100%	2026-02-08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平顶山分行营业部	15,000,000.00	100%	2025-2-28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692,930.00	100%	2025-05-08
合计	17,141,530.00		

2、交易性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84,887,462.02	185,496,374.88
商业承兑票据		
减：坏账准备	4,244,373.11	9,691,963.74
合计	80,643,088.91	175,804,411.14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85,909,955.78	91,847,486.37
商业承兑票据		
合计	85,909,955.78	91,847,486.37

(4).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

类别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价值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84,887,462.02	100.00	4,244,373.11	5.00	80,643,088.91	185,496,374.88	100.00	9,691,963.74	5.24	175,804,411.14
其中：										
银行承兑汇票	84,887,462.02	100.00	4,244,373.11	5.00	80,643,088.91	185,496,374.88	100.00	9,691,963.74	5.24	175,804,411.14
合计	84,887,462.02	100.00	4,244,373.11	5.00	80,643,088.91	185,496,374.88	100.00	9,691,963.74	5.24	175,804,411.14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银行承兑汇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票据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银行承兑汇票	84,887,462.02	4,244,373.11	5.00
合计	84,887,462.02	4,244,373.11	5.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票据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组合计提	9,691,963.74	4,244,373.11		9,691,963.74		4,244,373.11
合计	9,691,963.74	4,244,373.11		9,691,963.74		4,244,373.11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票据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票据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		
其中：1年以内分项		
	1,392,819,146.80	1,415,540,786.60
1年以内小计	1,392,819,146.80	1,415,540,786.60
1至2年	64,096,611.63	36,215,923.21
2至3年	19,490,398.56	4,167,315.36
3年以上		
3至4年	2,500,840.85	8,239,679.67
4至5年	7,745,093.41	11,390,039.87
5年以上	50,602,365.81	47,621,221.10
合计	1,537,254,457.06	1,523,174,965.81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 单 项 计 提 坏 账 准 备	34,802,9 22.93	2.2 6	33,017, 032.73	94 .8 7	1,785,89 0.20	39,074,8 94.88	2.5 7	36,728, 894.88	94 .0 0	2,346,00 0.00
其中：										
单 项 金 额 重 大 但 单 独 计 提 坏 账 准 备 的 应 收 账 款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4,802,922.93	2.26	33,017,032.73	94.87	1,785,890.20	39,074,894.88	2.83	36,728,894.88	94.00	2,346,0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502,451,534.13	97.74	75,617,334.95	5.03	1,426,834,199.18	1,484,100,070.93	97.43	64,489,127.44	4.35	1,419,610,943.49
其中：										
账龄组合	1,502,451,534.13	97.74	75,617,334.95	5.03	1,426,834,199.18	1,484,100,070.93	97.17	64,489,127.44	4.13	1,419,610,943.49
合计	1,537,254,457.06	100.00	108,634,367.68		1,428,620,089.38	1,523,174,965.81	100.00	101,218,022.32		1,421,956,943.49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河北轮胎有限责任公司	9,739,537.21	9,739,537.21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润寅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9,321,005.99	9,321,005.99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乐清市银福塑化有限公司	4,874,948.76	4,874,948.76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圣光医用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4,200,000.00	4,200,000.00	100.00	该企业破产，处于合并重整中。
天津国际联合轮胎橡胶股份有限公司	1,039,487.42	1,039,487.42	100.00	涉诉
广东神马龙威实业有限公司	1,310,772.98	1,179,695.68	90.00	涉诉
河南盈科新材料有限公司	2,991,940.38	1,383,893.48	46.25	预计可收回金额少于账面
弗兰科希管件系统(常熟)有限公司	600,000.00	553,234.00	92.21	预计可收回金额少于账面
张宏军	457,280.00	457,28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河南工艺进出口公司	267,950.19	267,950.19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34,802,922.93	33,017,032.73	94.87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账龄组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1,392,781,860.17	25,105,211.45	1.80
1-2年	64,096,611.63	9,107,258.17	14.21
2-3年	15,187,685.20	11,390,628.60	75.00
3-4年	861,353.43	684,798.91	79.50
4-5年	3,545,093.41	3,350,507.53	94.51
5年以上	25,978,930.29	25,978,930.29	100.00
合计	1,502,451,534.13	75,617,334.95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单项计提	36,728,894.88	1,591,751.79		5,303,613.94		33,017,032.73
按组合计提	64,489,127.44	12,271,624.81		1,143,417.3		75,617,334.95
合计	101,218,022.32	13,863,376.6		6,447,031.24		108,634,367.68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4,967,945.80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平煤神马欧洲公司	97,066,026.04		97,066,026.04	6.31	970,660.26
中国平煤神马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92,727,250.39		92,727,250.39	6.03	4,002,351.32
福建申马新材料有限公司	74,663,780.00		74,663,780.00	4.86	3,733,189.00
博列麦神马气囊丝贸易(上海)有限公司	56,768,410.29		56,768,410.29	3.69	1,135,368.21
巴斯夫新材料有限公司	45,145,972.00		45,145,972.00	2.94	451,459.72
合计	366,371,438.72		366,371,438.72	23.83	10,293,028.51

其他说明：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未到期的质保金	4,836,428.00	241,821.40	4,594,606.60	3,742,100.00	187,105.00	3,554,995.00
合计	4,836,428.00	241,821.40	4,594,606.60	3,742,100.00	187,105.00	3,554,995.00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4,836,428.00	100.00	241,821.40	5.00	4,594,606.60	3,742,100.00	100.00	187,105.00	5.00	3,554,995.00
其中：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减值准备	4,836,428.00	100.00	241,821.40	5.00	4,594,606.60	3,742,100.00	100.00	187,105.00	5.00	3,554,995.00
合计	4,836,428.00	100.00	241,821.40		4,594,606.60	3,742,100.00	100.00	187,105.00		3,554,995.00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减值准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未到期的质保金	4,836,428.00	241,821.40	5.00
合计	4,836,428.00	241,821.4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合同资产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原因
		本期计提	本期收回或转回	本期转销/核销 其他变动		
未到期的质保金及终验款组合	187,105.00	241,821.40		187,105.00	241,821.40	
合计	187,105.00	241,821.40		187,105.00	241,821.40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合同资产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资产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应收款项融资

(1). 应收款项融资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票据	797,312,739.84	1,121,913,794.50
应收账款		
合计	797,312,739.84	1,121,913,794.50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3,153,235,382.62	
合计	3,153,235,382.62	

(4).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款项融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款项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款项融资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新增	本期终止确认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累计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损失准备
应收	1,121,913,794.50	7,126,434,043.39	7,451,035,098.05		797,312,739.84	
票据						
合计	1,121,913,794.50	7,126,434,043.39	7,451,035,098.05		797,312,739.84	

(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159,385,757.67	91.26	294,167,932.61	92.78
1至2年	7,069,574.57	4.05	20,521,061.56	6.62
2至3年	7,917,995.62	4.53	88,662.04	0.03
3年以上	285,037.43	0.16	1,769,692.54	0.57
合计	174,658,365.29	100.00	316,547,348.75	100.00

账龄超过1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中国平煤神马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招标采购中心	95,170,750.28	54.49
河南天通电力有限公司	14,901,651.81	8.53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10,467,234.76	5.99
平顶山尼龙城燃气有限公司	10,739,274.55	6.15
平顶山燃气有限责任公司	5,351,995.19	3.06
合计	136,630,906.59	78.22

其他说明：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9、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720,000.00	720,000.00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212,453,702.15	82,277,923.33
合计	213,173,702.15	82,997,923.3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定期存款		
委托贷款		
债券投资		
应收利息	720,000.00	720,000.00
合计	720,000.00	720,000.00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利息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7).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8).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9).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10).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股利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1).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12).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3).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		
其中: 1年以内分项		
	161,932,541.56	70,968,212.26

1年以内小计	161,932,541.56	70,968,212.26
1至2年	61,019,144.43	12,093,905.22
2至3年	3,805,161.16	2,738,704.76
3年以上		
3至4年	2,424,962.36	984,407.43
4至5年	421,569.83	106,118.78
5年以上	16,449,666.79	39,034,822.03
减：坏账准备	33,599,343.98	43,648,247.15
合计	212,453,702.15	82,277,923.33

(14).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押金及保证金	12,908,994.75	12,656,772.31
备用金	684,970.35	27,679,538.15
代扣代缴款项	2,852,467.70	6,129,339.66
其他	6,801,122.07	870,257.67
往来款	222,805,491.26	71,590,262.69
租赁风险金		7,000,000.00
合计	246,053,046.13	125,926,170.48

(15).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4年1月1日余额	2,100,124.86	34,321,340.68	7,226,781.61	43,648,247.15
2024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2,100,124.86	34,321,340.68	7,226,781.61	43,648,247.15
--转入第二阶段	-1,569,385.65	1,569,385.65		
--转入第三阶段		-671,104.84	671,104.84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8,691,276.53	1,072,060.85	12,370,158.02	22,133,495.40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503,429.90	31,177,849.67	497,864.09	32,179,143.66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522.51	-2,732.40		-3,254.91
2024年12月31日余额	8,718,063.33	5,111,100.27	19,770,180.38	33,599,343.98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16).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单项计提	6,083,920.61	4,072,400.00		238,110.91		9,918,209.70
按组合计提	37,564,326.54	18,069,140.12		31,949,077.47	-3,254.91	23,681,134.28
合计	43,648,247.15	22,141,540.12		32,187,188.38	-3,254.91	33,599,343.98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17).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8).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款项的性质	账龄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中国平煤神马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38,227,801.00	56.18	应收股权转让款及其他	1年以内、2-3年、3-4年	5,112,804.72
鄂托克旗建元煤焦化有限责任公司	45,080,000.00	18.32	往来款	1-2年	0.00
河南平煤神马尼龙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10,600,000.00	4.31	往来款	1-2年	636,000.00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尼龙科技有限公司	3,449,978.32	1.4	资产处置款	1年以内、3-4年	2,414,984.82
山东同智创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072,400	1.66	往来款	1年以内	4,072,400
合计	201,430,179.32	81.87	/	/	12,236,189.54

(19).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9,970,440.90	4.05	9,918,209.70	99.48	52,231.20	6,083,920.61	4.83	6,083,920.61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36,082,605.23	95.95	23,681,134.28	10.03	212,401,470.95	119,842,249.87	95.17	37,564,326.54	31.34	82,277,923.33
其中：										
账龄	45,171,215.62	18.36	23,681,134.28		21,490,081.34	64,926,667.75	50.21	37,564,326.54	58.92	27,362,341.21

组合									
低风险组合	190,911,389.61			190,911,389.61	54,915,582.12	44.83			54,915,582.12
合计	246,053,046.13	100.00	33,599,343.98	212,453,702.15	125,926,170.48	100.00	43,648,247.15		82,277,923.33

重要的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名称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依据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山东同智创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072,400.00	4,072,400.00	100.00	收回可能性较低		
河南锦弘实业有限公司	2,263,543.10	2,263,543.10	100.00	收回可能性较低	2,263,543.10	2,263,543.10
上海颖祥印务科技有限公司	917,487.34	917,487.34	100.00	收回可能性较低	917,487.34	917,487.34
平顶山燃气有限责任公司	750,232.86	750,232.86	100.00	收回可能性较低	750,232.86	750,232.86
合计	8,003,663.30	8,003,663.30			3,931,263.30	3,931,263.3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计提项目：

名称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项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14,058,940.60	8,718,063.33	62.01
1—2年	15,018,735.47	2,206,203.66	14.69
2—3年	3,625,036.68	1,162,062.38	32.06
3—4年	2,344,124.76	1,574,727.54	67.18
4—5年	272,407.43	168,106.69	61.71
5年以上	9,851,970.68	9,851,970.68	100.00
合计	45,171,215.62	23,681,134.28	

其他应收款项账面余额变动如下：

账面余额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上年年末余额	70,383,063.25	48,346,375.68	7,226,781.61	125,956,220.54
上年年末余额在本期	70,383,063.25	48,346,375.68	7,226,781.61	125,956,220.54
--转入第二阶段	-1,623,646,059.28	1,623,646,059.28		
--转入第三阶段		-671,804.84	671,804.84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新增	3,534,929,699.35	2,120,508.73	12,370,158.02	3,549,420,366.10
本期终止确认	1,761,952,287.04	1,651,715,259.07	446,332.89	3,414,113,879.00
其他变动	-14,744,086.07	-465,575.44		-15,209,661.51
期末余额	204,970,330.21	21,260,304.34	19,822,411.58	246,053,046.13

10、 存货

(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506,067,861.29	7,891,635.06	498,176,226.23	587,509,230.28	10,703,491.21	576,805,739.07
在产品	238,221,390.34	75,154.97	238,146,235.37	248,239,887.23	379,680.44	247,860,206.79
库存商品	913,750,923.77	41,415,364.68	872,335,559.09	725,429,733.80	40,959,995.54	684,469,738.26
周转材料	11,721,649.47		11,721,649.47	21,113,483.90		21,113,483.90
消耗性生物资产						
合同履约成本	10,642.20		10,642.20			

发出商品	36,732,479.31	156,737.34	36,575,741.97	35,000,654.05	2,085.78	34,998,568.27
委托加工物资	465,704.44		465,704.44	13,497,400.67		13,497,400.67
在途物资				2,066,308.04		2,066,308.04
合计	1,706,970,650.82	49,538,892.05	1,657,431,758.77	1,632,856,697.97	52,045,252.97	1,580,811,445.00

(2). 确认为存货的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3).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10,703,491.21			2,811,856.15		7,891,635.06
在产品	379,680.44			304,525.47		75,154.97
库存商品	40,959,995.54	34,766,228.53		34,310,859.39		41,415,364.68
周转材料						
消耗性生物资产						

合同履约成本					
发出商品	2,085.78	156,737.34		2,085.78	156,737.34
合计	52,045,252.97	34,922,965.87		37,429,326.79	49,538,892.05

本期转回或转销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标准

适用 不适用

(4).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的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及其计算标准和依据

适用 不适用

(5).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1、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收款	374,009,118.88	312,560,897.81
其中：未实现融资收益	140,972,775.60	98,977,003.15
合计	374,009,118.88	312,560,897.81

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的其他说明：

13、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同取得成本		
应收退货成本		
留抵增值税及待认证进项税	952,368,158.76	472,510,417.72
预缴所得税	132,261,814.28	68,708,432.58
预缴印花税		1,274,856.12
城市维护建设税	1,410,060.24	857,492.54
预缴个人所得税	880,500.46	563,890.57
教育费附加	604,311.54	367,496.81
地方教育附加	402,874.36	244,997.87
待摊手续费		1,017,132.94
合计	1,087,927,719.64	545,544,717.15

其他说明：

与碳排放权交易相关的信息

(1) 碳排放配额变动情况

项目	本期		上期	
	数量(单位:吨)	金额	数量(单位:吨)	金额
1. 本期期初碳排放配额	15,945.00		103,857.00	

2. 本期增加的碳排放配额	976,790.00		1,001,633.00	
(1) 免费分配取得的配额	955,708.00		1,001,633.00	
(2) 购入取得的配额	21,082.00	2,058,478.30		
(3) 其他方式增加的配额				
3. 本期减少的碳排放配额	992,735.00		1,089,545.00	
(1) 履约使用的配额	992,735.00		979,545.00	
(2) 出售的配额			110,000.00	7,048,800.00
(3) 其他方式减少的配额				
4. 本期期末碳排放配额			15,945.00	

14、 债权投资

(1). 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减值准备计提比例：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债权投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的核销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债权投资情况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权投资的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5、其他债权投资

(1). 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减值准备计提比例：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债权投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的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6、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折现率区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融资租赁款	3,139,211,182.20	46,154,326.26	3,093,056,855.94	2,407,453,619.38	45,003,626.26	2,362,449,993.12	
其中：未实现融资收益	365,161,810.87		365,161,810.87	369,654,159.89	0.00	369,654,159.89	
分期收款销售商品							
分期收款提供劳务							
减：一年内到期部分	374,009,118.88		374,009,118.88	312,560,897.81		312,560,897.81	
合计	2,765,202,063.32	46,154,326.26	2,719,047,737.06	2,094,892,721.57	45,003,626.26	2,049,889,095.31	/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

神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

类别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价值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236,861,152.43	7.55	46,154,326.26	19.49	190,706,826.17	249,361,152.43	10.36	45,003,626.26	18.05	204,357,526.17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902,350,029.77	92.45			2,902,350,029.77	2,158,092,466.95	89.64			2,158,092,466.95
其中：										
低风险组合	2,902,350,029.77	92.45			2,902,350,029.77	2,158,092,466.95	89.64			2,158,092,466.95
合计	3,139,211,182.20	100.00	46,154,326.26		3,093,056,855.94	2,407,453,619.38	100.00	45,003,626.26		2,362,449,993.12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汝州市丰阳热能有限公司	62,927,483.03	11,325,756.86	18	评估价值
宝丰县翔隆不锈钢有限公司	173,933,669.40	34,828,569.40	20.02	评估价值
合计	236,861,152.43	46,154,326.26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长期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单项计提	45,003,626.26	1,150,700.00				46,154,326.26
合计	45,003,626.26	1,150,700.00				46,154,326.26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5). 本期实际核销的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长期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7、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小计											
二、联营企业											
平顶山尼龙新材料和新能源产业发展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990,215.77			-23,814.72						3,966,401.05	
河南神马泰极纸业有限责任公司	7,163,842.17			1,651,213.69			2,091,060.80			6,723,995.06	

博列 麦神 马气 囊丝 贸易 (上 海)有 限公 司	25,01 6,233 .96			4,056 ,782. 39						29,07 3,016. 35	
河南 首恒 新材 有限公 司	128,1 32,25 0.21			-40,2 01,02 4.97						87,93 1,225. 24	
中国 平煤 神马 集团 财务 有限 责任 公司	464,3 71,53 0.25			32,43 3,605 .50			12,60 0,000. 00			484,2 05,13 5.75	
河南 神马 印染 有限公 司	1,000 ,000. 00	5,367, 585.4 8		-138, 493.4 1						6,229, 092.0 7	
屹立 锦纶 科技 (苏 州)有 限公 司		143,6 60,07 2.00		1,271 ,078. 29						144,9 31,15 0.29	
屹立 (苏 州)工 程塑 料科 技有 限公 司		62,58 9,928 .00		1,284 ,397. 22						63,87 4,325. 22	
河南 神马 隆腾 新材 有限公 司	12,89 0,315. 09			915,0 94.33						13,80 5,409. 42	

司											
河南神马芳纶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81,163,100.00		-282,125.39		189,204.72			100,316,372.07	181,386,551.40	
平顶山市东建检测有限公司	214,059.94									214,059.94	214,059.94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尼龙科技有限公司	334,253,857.66			-1,264,520.94						332,989,336.72	
华神新材料(宁波)有限公司	54,083,699.77			-6,664,787.87						47,418,911.90	
小计	1,031,116,004.82	292,780,685.48		-6,962,595.88		189,204.72	14,691,060.80		100,316,372.07	1,402,748,610.41	214,059.94
合计	1,031,116,004.82	292,780,685.48		-6,962,595.88		189,204.72	14,691,060.80		100,316,372.07	1,402,748,610.41	214,059.94

(2).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 神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持有中国平煤神马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财务公司”)股权比例 14.00%, 能够对财务公司财务公司施加重大影响, 故对财务公司采用权益法进行核算。

18、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本期确认的股利收入	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	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损失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原因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本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	本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损失	其他					
河南神马氯碱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1,500,000.00						1,500,000.00				
合计	1,500,000.00						1,500,000.00				/

(2). 本期存在终止确认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9、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不适用

21、固定资产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4,623,969,105.26	8,325,030,874.79
固定资产清理	5,570,823.96	5,628,881.24
合计	4,629,539,929.22	8,330,659,756.0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及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3,425,377,164.55	11,824,401,253.33	123,419,442.30	150,601,234.17	15,523,799,094.35
2.本期增加金额	4,827,440.38	189,071,754.39	7,897,144.44	22,119,948.90	223,916,288.11
(1) 购置	3,120,776.48	84,112,832.59	7,897,144.44	22,119,948.90	117,250,702.41

(2) 在建工程 转入	1,706,663.90	104,958,921.80			106,665,585.70
(3) 企业合并 增加					
3.本 期减少金 额	1,082,954,573.79	2,696,643,035.56	4,172,260.60	16,925,816.45	3,800,695,686.40
(1) 处置或报 废	4,488,359.74	284,043,749.45	2,309,867.69	1,467,722.18	292,309,699.06
(2) 转在 建工程	1,119,834.13	61,567,723.98			62,687,558.11
(3) 企业合 并减少	1,077,346,379.92	2,351,031,562.13	1,862,392.91	15,458,094.27	3,445,698,429.23
4.期 末余额	2,347,250,031.14	9,316,829,972.16	127,144,326.14	155,795,366.62	11,947,019,696.06
二、累计折旧					
1.期 初余额	811,661,357.10	6,235,174,598.49	48,900,507.04	80,390,489.43	7,176,126,952.06
2.本 期增加金 额	59,875,103.99	393,143,269.83	8,646,625.83	10,539,635.27	472,204,634.92
(1) 计提	59,875,103.99	393,143,269.83	8,646,625.83	10,539,635.27	472,204,634.92
3.本	20,672,858.59	323,001,434.67	2,154,328.56	2,093,641.86	347,922,263.68

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8,294,546.73	240,965,185.97	1,875,769.78	827,537.12	251,963,039.60
(2) 转在建工程		40,610,009.64			40,610,009.64
(3) 企业合并减少	12,378,311.86	41,426,239.06	278,558.78	1,266,104.74	55,349,214.44
4.期末余额	850,863,602.50	6,305,316,433.65	55,392,804.31	88,836,482.84	7,300,409,323.30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2,641,267.50			22,641,267.50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22,641,267.50			22,641,267.50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496,386,428.64	2,988,872,271.01	71,751,521.83	66,958,883.78	4,623,969,105.26
2.期初账面价值	2,613,715,807.45	5,566,585,387.34	74,518,935.26	70,210,744.74	8,325,030,874.79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备注
熔喷布设备	25,133,753.32	2,378,737.92	21,498,327.73	1,256,687.67	
合计	25,133,753.32	2,378,737.92	21,498,327.73	1,256,687.67	

(3).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神马股份房屋及建筑物	107,465,068.77	正在办理
江苏新材料房屋及建筑物	8,633,603.09	暂未办理
帘子布发展房屋及建筑物	10,441,517.54	正在办理
科技发展房屋及建筑物	6,161,539.00	正在办理
合计	132,701,728.40	

(5).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房屋及建筑物	2,317,039.57	2,800,250.83
机器设备	3,143,975.49	2,709,607.53
运输设备	47,631.60	79,194.18
电子设备及其他	62,177.30	39,828.70
合计	5,570,823.96	5,628,881.24

其他说明：

22、在建工程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6,838,180,071.87	4,141,261,162.34
工程物资	9,685,288.61	1,894,678.12
合计	6,847,865,360.48	4,143,155,840.4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印染项目	894,494.90		894,494.90	894,494.90		894,494.90
河南神马焦炉气综合利用项目	10,907,175.05		10,907,175.05			
湛华小区保障房一期	8,212,446.83		8,212,446.83	8,212,446.83		8,212,446.83

原丝四头纺关键设备技术升级改造				6,252,637.29		6,252,637.29
10万吨环己醇项目	167,296.70		167,296.70	167,296.70		167,296.70
超强高耐热聚酰胺66纤维及帘线制备关键技术	340,758.05		340,758.05			
5000吨/年白坯帘子布技改工程	31,593,971.60		31,593,971.60	25,627,109.66		25,627,109.66
7000吨/年尼龙66差别化功能纤维项目	487,914.53		487,914.53	433,197.55		433,197.55
捻织设备提效升级改造	189,684,561.45		189,684,561.45	81,727,186.26		81,727,186.26
新材厂废丝三机一体造粒生产系统	2,116,900.23		2,116,900.23	1,604,867.25		1,604,867.25
神马股份2万吨/年尼龙66差异化纤维泰国项目(一期)	1,900,906.45		1,900,906.45	332,602.31		332,602.31
新材厂双螺杆系统改造	1,426,923.77		1,426,923.77	898,437.62		898,437.62
生物基特种尼龙千吨级单体示范装置项目	126,836.65		126,836.65			
直捻机上丝系统自动化	5,071,231.50		5,071,231.50			
2万吨特品尼龙	210,250,970.48		210,250,970.48	175,761,737.93		175,761,737.93
4万吨尼龙66项目二期工程	248,328,807.56		248,328,807.56	159,752,725.12		159,752,725.12

年产 20 万吨尼龙 66 树脂切片项目一期	5,758,150.71		5,758,150.71	4,595,579.57		4,595,579.57
己二腈项目	997,183,792.66		997,183,792.66	599,594,446.17		599,594,446.17
40000Nm ³ / h 焦炉气综合利用项目	522,479,242.83		522,479,242.83	131, 123, 821. 13		131, 123, 821. 13
尼龙新材料产业研究院中试基地项目	35,353,789.03		35,353,789.03	19,422,565.52		19,422,565.52
KA 油装置环己醇精制系统优化提质技术改造				59,583,286.15		59,583,286.15
高品质己二酸回收系统优化节能技术改造				21,292,139.45		21,292,139.45
年产 3 万吨 1,6 己二醇项目	252,024,258.71		252,024,258.71	194,925,823.64		194,925,823.64
和谐尼龙小区	9,689,779.86		9,689,779.86	9,689,779.86		9,689,779.86
KA 油装置公用工程改造项目				5,359,416.51		5,359,416.51
高品质己二酸 N20 减排项目	82,129,235.80		82,129,235.80	48,778,768.66		48,778,768.66
工艺值班室搬迁改造项目	3,568,339.55		3,568,339.55	3,568,339.55		3,568,339.55
热电集控室优化整合项目	6,388,673.45		6,388,673.45	6,388,673.45		6,388,673.45
1#冷冻站设备更新技术改造项目	672,272.73		672,272.73			
2#冷冻水系统节能改造项目	2,910,522.97		2,910,522.97			

全自动电 化学水处 理项目	1,265,187.61		1,265,187.61		
2#己二酸 装置节能 升级技术 改造	1,303,780.94		1,303,780.94		
1#己二酸 装置NOx回 收系统减 排技术改 造	644,913.29		644,913.29		
化工二厂 2#己二酸 装置干燥 工序优化 升级改造 项目	12,043,477.59		12,043,477.59		
中间水箱 脱碳塔更 换项目	450,338.61		450,338.61		
己二腈装 车系统改 造项目	284,967.96		284,967.96		
己二胺装 置中间储 罐升级改 造项目	90,467.28		90,467.28		
催化剂添 加系统升 级改造项 目	79,452.69		79,452.69		
化工三厂 非压力容 器设备更 新改造项 目	258,937.34		258,937.34		
化工三厂 压力容器 设备更新 改造项目	135,346.52		135,346.52		
己二胺至 污水处理 厂碱液输 送改造项 目	244,954.13		244,954.13		

热电厂化学水G系列中间水箱脱碳塔更换及安装项目	312,620.84		312,620.84		
E730 蒸汽冷凝液系统优化技术改造项目	139,441.97		139,441.97		
二元酸装车系统优化技术改造项目	118,204.95		118,204.95		
加氢催化剂过滤回收项目	553,121.42		553,121.42		
2#环己醇装置8万吨产能安全运行配套设备改造项目	292,105.50		292,105.50		
化工六厂压力容器更新改造项目	552,872.96		552,872.96		
化工五厂设备更新改造项目	176,653.67		176,653.67		
氢气部分管网安全移位改造项目	121,258.43		121,258.43		
硝酸装置气氨回收系统优化升级项目	186,007.21		186,007.21		
2024 年度化工二厂设备更新项目	272,409.33		272,409.33		
2024 年度化工四厂固定管板式换热器更新项目	50,560.62		50,560.62		

2024 年度 热电厂 1# 炉改造项 目	1,295,425.71		1,295,425.71		
1#己二酸 干燥装置 管链输送 己二酸至 1,6-己二 醇技术改 造项目	1,422,168.05		1,422,168.05		
锅炉汽机 控制室搬 迁升级改 造项目	122,169.81		122,169.81		
干燥流化 床降温改 造项目	285,155.23		285,155.23		
输煤 2#线 破碎升级 改造	1,584,393.04		1,584,393.04		
火炬系统 质量流量 计和温度 远程监控 改造项目	80,231.63		80,231.63		
燃料气系 统移位改 造项目	9,741.33		9,741.33		
化二 2024 年固定资 产离心泵 更新项目	494,114.66		494,114.66		
2024 年度 化工二厂 固定资产 静设备更 新改造项 目	128,408.40		128,408.40		
己二酸单 体、AH 盐 精制项目	1,176,248.03		1,176,248.03		
1#己二酸 控制系统 升级改造	1,452,343.36		1,452,343.36		

生产装置再生系统有机尾气治理技术改造项目	154,975.66		154,975.66		
芳纶技改项目	2,000,183.49		2,000,183.49		
30万吨精己二酸	6,802,248.82		6,802,248.82	6,802,573.31	6,802,573.31
棚改	51,142,481.51		51,142,481.51	51,237,481.51	51,237,481.51
聚合装置提质增效项目	12,367,499.26		12,367,499.26	12,367,499.26	12,367,499.26
尼龙工程塑料全流程重点实验室建设	6,099,022.58		6,099,022.58	6,064,567.13	6,064,567.13
L5线民用丝级切片技改项目	1,501,755.26		1,501,755.26		
L1线(气囊丝级切片)质量提升改造项目	633,700.36		633,700.36	235,849.05	235,849.05
15万吨高品质己二胺项目	337,788,778.12		337,788,778.12	221,372,971.48	221,372,971.48
氢氨基建项目	2,423,709,756.36		2,423,709,756.36	1,841,999,267.35	1,841,999,267.35
神马股份厂区“退城进园”暨产业升级改造项目(一期)	444,148,545.96		444,148,545.96	169,855,360.30	169,855,360.30
3万吨/年尼龙6差异化纤维及2.5万吨/年尼龙6帘子布	222,048,212.99		222,048,212.99	70,272,573.59	70,272,573.59
20万吨/年尼龙6切片	537,926,206.44		537,926,206.44	75,652,266.37	75,652,266.37

7000吨/年锦纶66安全气囊丝填平补齐项目(一期)	73,055,224.24		73,055,224.24		
7000吨/年尼龙66民用丝项目	1,521,645.27		1,521,645.27		
10万吨/年尼龙6民用丝项目二期工程(6万吨/年)	1,778,507.80		1,778,507.80	700,360.93	700,360.93
建设2万吨尼龙66差异化纤维泰国项目(一期)	1,507,552.90		1,507,552.90		
催化科技催化剂生产研发中心二期项目	32,824,198.05		32,824,198.05	1,679,999.43	1,679,999.43
废气改造项目	1,583,857.81		1,583,857.81	6,363,944.65	6,363,944.65
催化剂新产品研发孵化中心项目				357,071.14	357,071.14
2万吨聚合控制系统升级				327,318.58	327,318.58
4000吨对位芳纶				61,404,335.34	61,404,335.34
年产24万吨双酚A项目				4,357,214.09	4,357,214.09
PC及配套公用工程项目				334,652.86	334,652.86
年产37万吨BPA装置				136,691.70	136,691.70
13万吨/年双酚A项目				4,511,219.88	4,511,219.88
20万吨氯碱				8,978.83	8,978.83

副产低浓度盐水外输外管等项目				2,296,301.66		2,296,301.66
其他	22,288,984.83		22,288,984.83	36,935,284.82		36,935,284.82
合计	6,838,180,071.87		6,838,180,071.87	4,141,261,162.34		4,141,261,162.34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10万吨环己醇项目	790,720,000.00	167,296.70				167,296.70	0.02%	前期筹备				自有资金

7000 吨/年 尼龙 66 差别 化功 能纤 维项 目	522,680 ,000.00	433,197 .55	54,716.9 8			487,914. 53	0.0 9%	前 期 筹 备				自 有 资 金
捻织 设备 提效 升级 改造	231,997 ,700.00	81,727, 186.26	107,957, 375.19			189,684, 561.45	81. 76 %	建 设 中				自 有 资 金
2万 吨特 品尼 龙	361,000 ,000.00	175,761 ,737.93	35,908,5 01.23	1,419, 268.6 8		210,250, 970.48	58. 24 %	建 设 中	5,777, 998.54	3,639, 425.5 6	2. 45 %	3 0 % 自 筹 , 7 0 % 融 资
4万 吨尼 龙66 项目 二期 工程	361,000 ,000.00	159,752 ,725.12	88,576,0 82.44			248,328, 807.56	68. 79 %	建 设 中	8,356, 416.62	5,331, 833.3 0	4. 10 %	自 有 资 金 + 借 款

年产 20万 吨尼 龙66 树脂 切片 项目 一期	1,830,000,000.00	4,595,579.57	1,171,516.14		8,945.00	5,758,150.71	0.31%	前期筹备				自有资金+借款
己二腈项目	1,486,891,300.00	599,594,446.17	400,606,416.14			1,000,200,862.31	67.27%	建设中	63,257,798.24	25,775,131.56	4.55%	自筹+借款
4000 0Nm ³ /h焦 炉气 综合 利用 项目	789,000,000.00	122,571,640.35	401,311,388.41			523,883,028.76	66.40%	建设中	6,344,140.27	6,344,140.27	4.66%	自筹+借款
年产 3万 吨1, 6己 二醇 项目	337,050,000.00	194,925,823.64	57,098,435.07			252,024,258.71	74.77%	建设中	7,067,855.52			自筹+融资

棚改	280,850,000.00	51,237,481.51			95,000.00	51,142,481.51	18.21%	主体完工				员工集资和企业自筹
15万吨高品质己二胺项目	567,190,000.00	221,372,971.48	117,983,910.43			339,356,881.91	59.83%	建设中	3,864,737.77	3,864,737.77	3.76%	30%自筹：70%融资
氢氨基建项目	2,768,000,000.00	1,841,999,267.35	583,071,050.88			2,425,070,318.23	87.61%	建设中	120,425,613.03	66,612,226.45	4.45%	30%自筹：70%融资

神马股份厂区“退城进园”暨产业升级改造项目（一期）	814,000,000.00	169,855,360.30	274,293,185.66			444,148,545.96	54.56%	建设中	30,299,301.22	14,772,187.00	4.20%	自有资金+借款
3万吨/年尼龙6差异化纤维及2.5万吨/年尼龙6帘子布	585,551,000.00	70,272,573.59	151,775,639.40			222,048,212.99	37.92%	建设中	11,992,193.54	6,106,160.54	3.95%	自有资金+借款
20万吨/年尼龙6切片	899,120,000.00	75,652,266.37	462,273,940.07			537,926,206.44	59.83%	建设中	11,637,823.12	10,823,725.89	4.43%	自筹+借款

年锦纶 66 安全气囊 丝填充 平补齐项目(一期)	100,087,900.00		73,055,224.24			73,055,224.24	72.99%	建设中				自有资金
7000吨/年 尼龙 66 民用丝项目	451,632,000.00		1,521,645.27			1,521,645.27	0.34%	前期筹备				自筹 + 借款
尼龙 6 民用丝二期工程	667,982,900.00	700,360.93	1,078,146.87			1,778,507.80	0.27%	建设中				自筹
建设 2 万吨尼龙 66 差异化纤维泰国项目 (一期)	252,180,000.00		1,507,552.90			1,507,552.90	0.60%	建设中				企业自筹

合计		3,770,619,914.82	2,759,244,727.32	1,523,213.68	6,528,341,428.46	/	/			/	/
----	--	------------------	------------------	--------------	------------------	---	---	--	--	---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工程物资

(5). 工程物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3、 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4、 油气资产

(1) 油气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油气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5、使用权资产

1、使用权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30,905,713.83	41,420,032.66	312,141.64	72,637,888.13
2.本期增加金额	1,498,041.00			1,498,041.00
新增租赁	97,361.00			97,361.00
重估调整	1,400,680.00			1,400,680.00
3.本期减少金额	6,072,415.05	157,426.82		6,229,841.87
终止租赁	3,199,825.58	157,426.82		3,357,252.40
其他减少	2,872,589.47			2,872,589.47
4.期末余额	26,331,339.78	41,262,605.84	312,141.64	67,906,087.26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12,157,742.77	18,703,109.92	124,856.65	30,985,709.34
2.本期增加金额	2,012,092.92	6,189,390.88	62,428.32	8,263,912.12
(1)计提	2,012,092.92	6,189,390.88	62,428.32	8,263,912.12
3.本期减少金额	4,117,458.37	134,937.36		4,252,395.73
(1)处置				
终止租赁	3,199,825.58	134,937.36		3,334,762.94
其他减少	917,632.79			917,632.79
4.期末余额	10,052,377.32	24,757,563.44	187,284.97	34,997,225.73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6,278,962.46	16,505,042.40	124,856.67	32,908,861.53
2.期初账面价值	18,747,971.06	22,716,922.74	187,284.99	41,652,178.79

2、使用权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26、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软件	非专利技术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073,681,520.23	272,275,704.84	24,382,266.82	398,650,844.28	1,768,990,336.17
2. 本期增加金额	129,211,252.33		7,361,015.17	23,437,308.35	160,009,575.85
(1) 购置	129,211,252.33		7,361,015.17	6,182,494.72	142,754,762.22
(2) 内部研发				17,254,813.63	17,254,813.63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290,483,440.62	48,373,085.04	3,743,362.84	165,426,642.05	508,026,530.55
(1) 处置					
其他减少	290,483,440.62	48,373,085.04	3,743,362.84	165,426,642.05	508,026,530.55
4. 期末余额	912,409,331.94	223,902,619.80	27,999,919.15	256,661,510.58	1,420,973,381.47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165,488,729.45	190,990,858.36	6,113,770.56	91,781,194.27	454,374,552.64
2. 本期增加金额	20,554,438.62	6,627,041.56	2,558,461.78	32,809,236.27	62,549,178.23

(1) 计提	20,554,438.62	6,627,041.56	2,558,461.78	32,809,236.27	62,549,178.23
3.本期 减少金额	4,578,876.19	12,000,000.00	50,319.54	26,209,854.62	42,839,050.35
(1) 处置					
其 他减少	4,578,876.19	12,000,000.00	50,319.54	26,209,854.62	42,839,050.35
4.期末 余额	181,464,291.88	185,617,899.9 2	8,621,912.80	98,380,575.92	474,084,680.52
三、减值准备					
1.期初 余额					
2.本期 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 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 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 末账面价 值	730,945,040.06	38,284,719.88	19,378,006.3 5	158,280,934.6 6	946,888,700.95

2. 期初账面价值	908,192,790.78	81,284,846.48	18,268,496.26	306,869,650.01	1,314,615,783.53
-----------	----------------	---------------	---------------	----------------	------------------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是16.72%

(2). 确认为无形资产的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神马股份土地使用权	1,668,488.80	正在办理
合计	1,668,488.80	

(1)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7、 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2). 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可收回金额的具体确定方法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5). 业绩承诺及对应商誉减值情况

形成商誉时存在业绩承诺且报告期或报告期上一期间处于业绩承诺期内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8、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设备催化剂	79,991,661.03		11,850,616.44		68,141,044.59
长期借款金融服务费	1,125,000.00		1,125,000.00		
厂区装修	818,853.04		465,798.36		353,054.68
办公室修缮费	656,121.78		253,982.64		402,139.14
全流程实验室装修费	587,800.13		150,076.56		437,723.57
其他	254,960.47		66,607.74		188,352.73
车间改造	248,870.03			248,870.03	
使用年限已到固定资产改造	169,214.13		16,921.41		152,292.72
办公楼卫生间改造费	163,990.82		59,633.04		104,357.78
生产厂地坪漆施工费	137,540.45		48,543.72		88,996.73
修理费	116,554.22		31,282.98		85,271.24
职工食堂售卖窗口改造	90,016.65		19,640.04		70,376.61
火炬园办公楼装修费	88,935.60		88,935.48		0.12

普恩办公楼 装修费	50,000.04		24,999.96		25,000.08
平房装修	40,556.00		40,556.00		
地坪施工费	32,696.24		32,696.24		
仓库隔断费	0.06		0.06		
合计	84,572,770.69		14,275,290.67	248,870.03	70,048,609.99

29、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89,053,695.61	39,640,271.37	264,049,481.04	58,203,788.59
递延收益	58,218,392.40	8,732,758.87	63,905,764.89	9,585,864.75
新租赁税会差异-租赁负债	38,085,173.55	7,477,751.12	46,166,222.36	8,416,253.05
可抵扣亏损	143,065,722.28	21,459,858.35	156,526,980.08	23,567,547.00
股权激励	142,846.80	30,489.79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58,264,944.52	11,134,370.01	96,587,037.05	18,988,232.34
试运行期间形成的利润	33,174,823.45	4,976,223.52	37,028,725.73	5,554,308.86
合计	520,005,598.61	93,451,723.03	664,264,211.15	124,315,994.59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1,841,261.35	276,919.83	1,853,212.75	279,061.60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单位价值 500 万以下的固定资产一次性扣除	117,173,158.91	23,874,779.35	134,690,278.16	27,101,063.51
2020 年购买疫情防控重点保障物资主生产设备	6,977,926.93	1,046,689.04	7,718,945.20	1,157,841.79
2022 年高新技术企业购买生产设备	11,117,727.73	1,667,659.16	12,612,209.40	1,891,831.41
新租赁税会差异-使用权资产	33,406,481.15	6,647,725.40	42,430,178.36	7,733,735.12
合计	170,516,556.07	33,513,772.78	199,304,823.87	38,163,533.43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11,239,157.86	82,212,565.17	12,808,252.99	111,507,741.60
递延所得税负债	11,239,157.86	22,274,614.92	12,808,252.99	25,355,280.44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40,948,787.03	4,411,262.71
可抵扣亏损	612,241,501.43	440,144,980.20
合计	653,190,288.46	444,556,242.91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5 年			
2026 年			
2027 年		43,545,001.51	
2028 年	24,187,944.31	396,599,978.69	

2029年	588,053,557.12		
合计	612,241,501.43	440,144,980.2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0、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合同取得成本						
合同履约成本						
应收退货成本						
合同资产						
预付设备款	159,622,283.95		159,622,283.95	391,238,643.58		391,238,643.58
预付工程款	141,168,180.90		141,168,180.90	261,182,418.83		261,182,418.83
技术许可使用费	6,000,000.00		6,000,000.00	6,000,000.00		6,000,000.00
大额存单	161,448,600.00		161,448,600.00	46,448,600.00		46,448,600.00
预付土地款				30,000,000.00		30,000,000.00
预付特许权				8,199,300.89		8,199,300.89
合计	468,239,064.85		468,239,064.85	743,068,963.30		743,068,963.30

3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				期初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	受限情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	受限情

			型	况			型	况
货币资金	454,862,801.21	454,862,801.21			1,218,557,961.40	1,218,557,961.40		
应收票据	67,459,286.81	67,459,286.81			135,358,175.40	128,590,266.63		
存货								
其中： 数据资源								
固定资产	654,890,263.41	551,635,563.81			3,439,891,278.78	3,366,290,524.54		
无形资产	377,612,309.74	357,834,949.20			294,249,586.27	268,924,024.32		
其中： 数据资源								
在建	778,161,700.00	740,526,534.88						

工程							
股权质押	1,008,586,860.00	1,008,586,860.00			861,498,400.00	861,498,400.00	
其他非流动资产-大额存单	161,448,600.00	161,448,600.00			46,448,600.00	46,448,600.00	
合计	3,503,021,821.17	3,342,354,595.91			5,996,004,001.85	5,890,309,776.89	

32、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307,500,000.00	1,275,000,000.00
抵押借款	64,600,000.00	41,000,000.00
保证借款	221,583,333.33	758,631,418.81
信用借款	810,709,384.50	1,647,860,138.90
未终止确认票据贴现	14,410,123.49	7,777,577.20
合计	1,418,802,841.32	3,730,269,134.91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一) 质押借款

①本公司于2023年6月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平顶山分行营业部借款8750.00万元，借款日期自2024年1月3日至2025年1月2日，借款合同编号：LD2401030092，该笔借款为质押借款，质押合同编号为：JX2401030046。

②本公司 2023 年 3 月向中国进出口银行河南省分行借款 20,000.00 万元，借款期限自 2024 年 2 月 23 日至 2025 年 2 月 22 日，本公司以 2,000.00 万元人民币保证金质押担保，质押合同编号为：进出银〈豫 贸融〉字第(2023)008 号 DF01-ZY01。

③本公司 2024 年 9 月向广发银行平顶山分行借款 1,000.00 万元，借款期限自 2024 年 9 月 29 日至 2025 年 9 月 18 日，本公司以 300.00 万元人民币保证金质押担保，质押合同编号为：进出银〈豫 贸融〉字第(2023)008 号 DF01-ZY01。

④本公司 2024 年 6 月向浙商银行郑州分行营业部借款 1,000.00 万元，借款期限自 2024 年 6 月 5 日至 2024 年 12 月 5 日，该笔借款为银行承兑汇票承兑协议，担保方式为“资产池(票据池)”资产质押，质押合同编号为：(33100000)浙商资产池质字(2024)第 00722 号。

(二) 抵押借款

①本公司之子公司中平神马江苏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向江苏海安农村商业银行海鹏支行借款 1,500.00 万元，实际收到借款 1,500.00 万元，借款合同编号：(2024)海农商行流循借字(G3)第 0063 号。该笔借款以固定资产抵押，抵押合同编号为(2024)海农商行高抵字(G3)第 0256 号，借款起止日期从 2024 年 4 月 26 日至 2025 年 4 月 20 日止。

②本公司之子公司中平神马江苏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向中国工商银行海安县支行借款 1,600.00 万元，实际收到借款 1,600.00 万元，借款合同编号：0111100016-2024 年(海安)字 01896 号。该笔借款以不动产抵押(苏(2019)海安市不动产权第 12032)，抵押合同编号为 0111100016-2024 年海安(抵)字 0431 号，借款起止日期从 2024 年 09 月 20 日至 2025 年 9 月 26 日止。

③本公司之子公司上海神马工程塑料有限公司在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化工区支行申请的 1300 万元人民币项目贷款。借款起止日期从 2024 年 5 月 22 日至 2025 年 2 月 6 日止，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借款发放 660 万元。借款合同编号为：3117244010943。本合同是双方签订的编号为 31174234171722《最高额融资合同》项下的具体业务合同。质押人为：上海神马工程塑料有限公司，质押物为：金藏路 258 号厂房抵押，抵押合同为：31174234111723。

④本公司之子公司上海神马工程塑料有限公司在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化工区支行申请的 800 万元人民币项目贷款。借款起止日期从 2024 年 1 月 30 日至 2025 年 1 月 29 日止，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借款发放 800 万元。借款合同编号为：31174244010341。本合同是双方签订的编号为 31174234171722《最高额融资合同》项下的具体业务合同。质押人为：上海神马工程塑料有限公司，质押物为：金藏路 258 号厂房抵押，抵押合同为：31174234111723。

⑤本公司之子公司上海神马工程塑料有限公司在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化工区支行申请的 900 万元人民币项目贷款。借款起止日期从 2024 年 3 月 22 日至 2025 年 2 月 6 日止，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借款发放 900 万元。借款合同编号为：31171214010801。本合同是双方签订的编号为 31174234171722《最高额融资合同》项下的具体业务合同。质押人为：上海神马工程塑料有限公司，质押物为：金藏路 258 号厂房抵押，抵押合同为：31174234111723。

⑥本公司之子公司上海神马工程塑料有限公司在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化工区支行申请的 1000 万元人民币项目贷款。借款起止日期从 2024 年 3 月 6 日至 2025 年 2 月 6 日止，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借款发放 1000 万元。借款合同编号为：31174214010541。本合同是双方签订的编号为 31174234171722《最高额融资合同》项下的具体业务合同。质押人为：上海神马工程塑料有限公司，质押物为：金藏路 258 号厂房抵押，抵押合同为：31174234111723。

（三）保证借款

① 本公司之子公司平顶山神马帘子布发展有限公司在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分行申请的 1 年期 1.00 亿元借款，由神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已收到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分行发放的贷款 1.00 亿元，借款合同编号：光郑分营 DK2024006，保证合同编号：光郑分营 ZB2022006，借款起止日期从 2024 年 1 月 22 日至 2025 年 1 月 21 日止，本期担保期限为自借款日开始至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②本公司之子公司中平神马江苏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向江苏海安农村商业银行借款 3,200.00 万，实际收到借款 3,200.00 万，借款起止日从 2024 年 12 月 26 日至 2025 年 11 月 20 日，借款合同编号：（2024）海农商行流借字（G3）第 0286 号，由江苏文凤化纤集团有限公司、南通永大管业股份有限公司、南通鹏发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邓龙仁、陈文凤、孙斌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合同编号：（2024）海农商行流保字（G3）第 0286 号，本期担保期限为自借款日开始至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③本公司之子公司中平神马江苏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安支行借款 1,730.00 万，实际收到借款 1,730.00 万，借款起止日从 2024 年 10 月 31 日至 2024 年 10 月 17 日，借款合同编号：0111100016-2024 年（海安）字 02044 号，由江苏文凤化纤集团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合同编号：0111100016-2022 年海安（保）字 0072 号。本期担保期限为自借款日开始至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④本公司之子公司中平神马江苏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安支行借款 2,420.00 万，实际收到借款 2,420.00 万，借款起止日从 2024 年 10 月 30 日至 2025 年 10 月

17日，借款合同编号：0111100016-2024年（海安）字 02043 号号，由神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合同编号：0111100016-2024年海安（保）字 0449 号。本期担保期限为自借款日开始至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⑤本公司之子公司中平神马江苏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向江苏海安农村商业银行借款 4,800.00 万，实际收到借款 4,800.00 万，借款起止日从 2024 年 12 月 24 日至 2025 年 11 月 20 日，借款合同编号：（2024）海农商行流借字（G3）第 0285 号，由江苏文凤化纤集团有限公司、南通永大管业股份有限公司、南通鹏发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邓龙仁、陈文凤、孙斌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合同编号：（2024）海农商行流保字（G3）第 0285 号，本期担保期限为自借款日开始至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3、 交易性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4、 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5、 应付票据

(1). 应付票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银行承兑汇票	142,572,096.91	519,861,548.28
财务公司承兑汇票	69,010,289.35	30,987,032.46
合计	211,582,386.26	550,848,580.74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0元。到期未付的原因是无

36、 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以内	1,283,429,812.89	1,439,320,009.46
1—2年	121,705,934.75	274,322,171.54
2—3年	79,937,702.35	65,532,189.09
3年以上	36,257,110.03	33,091,340.55
合计	1,521,330,560.02	1,812,265,710.64

(2). 账龄超过1年或逾期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7、 预收款项

(1). 预收账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3).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8、 合同负债

(1). 合同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销货合同产生的合同负债	200,902,339.46	158,809,433.99
合计	200,902,339.46	158,809,433.99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9、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39,506,769.87	1,131,414,609.79	1,140,131,969.63	30,789,410.03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4,857,883.82	168,620,839.75	170,307,425.60	3,171,297.97
三、辞退福利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44,364,653.69	1,300,035,449.54	1,310,439,395.23	33,960,708.00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8,956,142.73	855,241,000.17	863,597,971.06	599,171.84
二、职工福利费		103,029,128.16	103,029,128.16	
三、社会保险费	976,790.28	89,255,814.56	90,192,445.95	40,158.89

其中：医疗保险费	806,984.63	84,522,491.69	85,310,048.43	19,427.89
工伤保险费	169,805.65	4,733,322.87	4,882,397.52	20,731.00
生育保险费				
四、住房公积金	666,873.60	50,090,947.92	50,559,948.44	197,873.08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28,906,963.26	33,797,718.98	32,752,476.02	29,952,206.22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计	39,506,769.87	1,131,414,609.79	1,140,131,969.63	30,789,410.03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1,677,736.30	161,577,694.63	163,211,349.77	44,081.16
2、失业保险费	3,180,147.52	7,043,145.12	7,096,075.83	3,127,216.81
3、企业年金缴费				
合计	4,857,883.82	168,620,839.75	170,307,425.60	3,171,297.97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0、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5,566,522.98	7,758,872.39
消费税		

营业税		
企业所得税	15,051,243.71	20,372,579.62
个人所得税	12,078,491.86	2,707,682.20
城市维护建设税	180,519.54	1,775,374.52
教育费附加	92,286.78	821,821.68
地方教育费附加	61,200.50	505,530.61
印花税	6,886,813.09	3,277,993.96
房产税	4,991,826.51	3,265,040.80
土地使用税	7,273,566.14	8,600,935.02
环境保护税	237,314.40	236,144.92
简易计税		5,243.81
其他	53,569.98	69,515.96
合计	52,473,355.49	49,396,735.49

41、其他应付款

(1).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386,340.85	2,586,332.55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338,112,273.39	325,780,421.11
合计	338,498,614.24	328,366,753.6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利息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		
企业债券利息	386,340.85	2,586,332.55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利息		
合计	386,340.85	2,586,332.55

逾期的重要应付利息：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应付股利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应付款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押金及保证金	124,755,086.53	130,280,998.45
代扣代缴款项	15,918,766.52	9,929,160.60
代收代付款	989,117.82	751,619.93
借款及利息	20,734,000.00	20,374,000.00
单位往来款	149,102,508.36	123,495,902.05
劳保及维修费	6,510,132.08	5,634,916.22
住房资金	12,227,613.98	19,449,870.54
跟投金	5,390,000.00	11,661,000.00
其他	2,485,048.10	4,202,953.32
合计	338,112,273.39	325,780,421.11

账龄超过1年或逾期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汝州市丰阳热能有限公司	19,445,361.53	未到结算期
宝丰县翔隆不锈钢有限公司	10,000,000.00	未到结算期
德国 PHP 公司	5,936,968.81	未到结算期
合计	35,382,330.34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2、持有待售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3、1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726,826,240.97	2,439,503,566.47
1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10,499,890.83	4,499,965.50
1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166,627,532.17	363,775,035.03
1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10,226,140.88	8,894,447.24
合计	1,914,179,804.85	2,816,673,014.24

44、其他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短期应付债券		
应付退货款		
待转销项税	25,963,904.78	20,509,620.66
已背书转让未到期票据	53,049,163.32	127,580,598.20
合计	79,013,068.10	148,090,218.86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5、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1,149,400,000.00	1,146,220,832.00
抵押借款	1,043,677,401.34	743,697,945.93
保证借款	1,856,472,182.26	3,031,265,182.60
信用借款	3,672,900,000.00	1,521,000,000.00
合计	7,722,449,583.60	6,442,183,960.53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一) 质押借款

①本公司于2024年1月向进出口银行河南省分行借款6.00亿元，借款日期为2024年1月29日至2026年1月29日，借款合同编号：HETO22900001320240100000012该笔借款为质押借款，本公司以单位定期存单提供质押担保，质押合同编号：HETO22900001320240100000012BZ01、HETO22900001320240100000012ZY01。截止至2024年12月31日，该借款余额为59990.00万元，其中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金额为20.00万元。

②本公司于2024年3月向中国进出口银行河南省分行借款5.50亿元，借款期限自2024年3月22日至2026年3月22日，借款合同编号：HETO22900001320240300000009号，该笔借款为质押借款，本公司以单位定期存单提供质押担保，质押合同编号：HETO22900001320240300000009ZY01、HETO22900001320240300000009BZ01号，截止2024年12月31日，该借款余额为54990.00万元，其中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金额为20.00万元。

③本公司之子公司河南神马氢化学有限责任公司向中国进出口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固定资产借款合同，合同编号为：HET022900001020220300000033，借款额度为8.00亿元，借款期限为96个月；截止至2024年12月31日该借款余额为15547.64万元。按照还款计划，2025年应还3109.52万元，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非流动负债。该项借款由出质人：河南神马尼龙化工有限责任公司，提供质押股权和保证金质押。质押合同编号为HET022900001020220300000033ZY02；保证金质押合同编号HET022900001020220300000033ZY01。保证人：中国平煤神马能源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

司、神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本期担保期限为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二）抵押借款

①本公司与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分行营业部签订借款合同总额度 1.00 亿元，该笔借款的期间为 2024 年 4 月 25 日至 2031 年 4 月 25 日，借款合同编号为：ZZ0310220240015，借款合同利率为 3.30%，公司将豫（2022）石龙区不动产权第 0000909 号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设定抵押，抵押合同编号为：ZZ03(高抵)20240001，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该借款余额为 1.00 亿元。

②本公司之子公司河南神马艾迪安化工有限公司向国家开发银行河南省分行借款 70,000.00 万元，实际收到借款 66,167.74 万元。借款合同编号：4110202101100001662 号，借款起止日期为 2021 年 12 月 27 日至 2033 年 12 月 26 日，由中国平煤神马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神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合同编号：B2141100220、B2141100221。担保期限为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2）抵押借款：本公司将国有土地使用权及将来建成后的厂房抵押给国家开发银行河南省分行，抵押合同编号 D2141100222；本公司承诺将来建成的 5 万吨/年己二腈项目设备抵押给国家开发银行河南省分行，抵押合同编号 D2141100223。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借款余额 64,367.74 万元，其中 7,000 万元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③本公司之子公司平顶山神马帘子布发展有限公司向国家开发银行河南省分行、中国进出口银行河南省分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平顶山分行组成的银团借款 16.00 亿元，其中国家开发银行河南省分行 8 亿元，中国进出口银行河南省分行 4 亿元，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平顶山分行 4 亿元。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已收到国家开发银行河南省分行发放的贷款 18,500.00 万元，中国进出口银行河南省分行 9,250.00 万元，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9,250.00 万元，借款日期为 2023 年 07 月 26 日至 2033 年 07 月 25 日，借款利率为 4.20%，合同编号为 4110202301100001932。本公司以 1 宗宗地面积为 494225.72 平方米，建筑面积为 206608.57 平方米的房地产（不动产权证书编号：豫（2021）叶县不动产权第 005026 号）的不动产权、在取得设备权属证明文件（如验收合格证明或安装调试合格证明等）后 20 日内且在主合同宽限期结束后 6 个月内，在抵押登记机构完成办理抵押物登记。抵押合同编号：D2341100079，D2341100081；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该借款余额为 37000.00 万元。由神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保证合同编号为 B2341100077。本期担保期限为自借款日开始至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三）保证借款

①本公司之子公司平顶山神马帘子布发展有限公司向中国进出口银行河南省分行借款34,800.00万元，实际收到借款17,000.00万元。由神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合同编号：2280050212018112714BZ01。截止2024年12月31日该借款余额为1,700.00万元。借款起止日期为2019年6月27日至2026年6月24日，本期担保期限为自借款日开始至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②本公司之子公司河南神马龙安化工有限责任公司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平顶山分行借款30,000.00万元，实际收到借款17,559.31万元。由神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合同编号：2024年PDS7131保字010号。截止2024年12月31日该借款余额为17,559.31万元，其中1,200万元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借款起止日期为2024年4月12日至2033年4月12日，担保期限为自本合同生效之日起至最后一期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三年。

③本公司之子公司河南神马尼龙化工有限责任公司向中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平顶山体育村支行借款80,000.00万元，实际收到借款8,000.00万元。由神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合同编号：中原银（平顶山）固贷字2022第10014457-1号。借款合同编号：中原银（平顶山）固贷字2022第10014457号，借款期限为2023年1月9日至2031年1月9日。截至2024年12月31日，该借款余额为7,200.00万元。保证期间为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④本公司之子公司河南神马尼龙化工有限责任公司向中国进出口银行河南省分行借款80,000.00万元，实际收到借款80,000.00万元。借款合同编号：HET022900001020220300000033。由中国平煤神马能源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神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合同编号：HET022900001020220300000033BZ01、HET022900001020220300000033BZ02，由河南神马尼龙化工有限责任公司存入保证金提供质押担保。河南神马尼龙化工有限责任公司将其持有的100%股的股权质押给中国进出口银行河南省分行。质押合同编号：HET022900001020220300000033ZY01、HET022900001020220300000033ZY02。借款期限为2022年4月22日至2030年4月21日。截至2024年12月31日，该借款余额为73,333.33万元。保证期间为“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⑤本公司之子公司河南神马尼龙化工有限责任公司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平顶山建设东路支行借款1,500.00万元，实际收到借款1,500.00万元。由神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合同编号为：0170700008-2023年建东（保）字0077号。公司将豫(2023)叶县不动产第0049026号尼龙化工产业配套氢氨项目土地抵押，抵押合同编号0170700008-2023年建东（抵）字0004号。借款起止日期为2023年9月20日至2031年5月21日。截止2024年12月31日，该借款余额为1,387.50万元。

⑥本公司之子公司神马普利材料有限公司向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平顶山分行借款60,000.00万元,实际收到借款30,197.00万元。由神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合同编号:C230827GR4199619。截止2024年12月31日该借款余额为30,197.00万元,借款起止日期为2023年8月28日至2032年12月25日。担保期限为自该笔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或债权人垫付款项之日)起,计至全部主合同项下最后到期的主债务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或债权人垫付款项之日)后三年止。

⑦本公司之子公司河南神马锦纶科技有限公司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天韵街支行借款8,568.00万元,由福建省恒申合纤科技有限公司与神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合同编号:B光郑会展支DK2019-1、B光郑会展支DK2019-2。借款起止日期从2019年3月28日至2026年3月27日止,借款利率为5.68%借款合同编号:光郑会展支DK2019009中约定还款计划偿还贷款本金,在2024年6月20日和2024年12月20日进行还款,还款金额为借款金额的10%,截止2024年12月31日该借款余额为2,856.00万元,2025年继续执行还款计划,应重分类到一年内到期流动负债1,428.00万元。本期担保期限为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⑧本公司之子公司河南神马锦纶科技有限公司向中国进出口银行河南省分行借款2.673亿元,由福建省恒申合纤科技有限公司与神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合同编号:2280015022019110098BZ01、2280015022019110098BZ02。借款起止日期从2019年10月16日至2026年10月15日止,借款利率为4.695%。借款合同编号:2280015022019110098中约定还款,截止2024年12月31日该借款余额为14850.00万元,其中应重分类到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4242.85万元。本期担保期限为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⑨本公司之子公司河南神马锦纶科技有限公司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平顶山支行借款5000万元。借款合同:兴银豫平借字第2024116号。担保情况:(一)编号兴银豫平保证字第2024014号的《最高额保证合同》(合同名称),担保方式为保证担保人为神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最高额保证合同(二)编号兴银豫平保证字第2024015号的(合同名称),担保人为福建省恒申合纤科技有保证限公司。截止至2024年12月31日,该借款余额为5000万元,2025年继续执行还款计划,应重分类到一年内到期非流动负债500万元。

⑩本公司之子公司平顶山神马工程塑料工程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平顶山分行签订固定资产借款合同,合同编号为:2022年PDS7131字014号,借款额度为2.00亿元,借款期限为8年;2022年发放3,000.00万元,23年发放5,000.00万元;本期发放5000万元。按照还款计划,截止至2024年12月31日该借款余额为13,000.00万元,按照还款计划,2025年应还1,690万元,重分类到一年内到期非流动负债。该项借款由神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合同编号:2022年PDS7131保字014号。本期担保期限为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

日起三年。

⑪本公司之子公司上海神马工程塑料有限公司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化工区支行借款 10509.56 万元由神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合同编号：12222000572101。借款起止日期从 2022 年 11 月 25 日至 2032 年 11 月 24 日止。按照借款合同编号：12222000572 约定还款计划偿还贷款本金，在 2025 年至 2032 年分期还款，2024 无还款计划。截止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该借款余额 16186.81 万元。按照还款计划，25 年应还借款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非流动负债的金额为 1000.00 万元。神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为本公司之子公司上海神马工程塑料有限公司在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化工区支行申请的 2 亿元人民币项目贷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本期担保期限为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6、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转换公司债券	2,908,011,721.88	2,813,804,001.94
合计	2,908,011,721.88	2,813,804,001.94

(2). 应付债券的具体情况：（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面值（元）	票面利率（%）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本期转股	期末余额	是否违约
神马转债	100.00		2023/3/16	6年	3,000,000.00	2,813,804.94		10,499,890.83	94,341,719.94		-130,000.00	2,908,011,721.88	否
合计	/	/	/	/	3,000,000.00	2,813,804,001.94		10,499,890.83	94,341,719.94		-130,000.00	2,908,011,721.88	/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转股权会计处理及判断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① 本次发行已经公司 2022 年 4 月 1 日召开的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并经公司 2022 年 4 月 18 日召开的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发行已于 2022 年 4 月 18 日取得中国平煤神马集团批复。本次发行已于 2023 年 1 月 16 日通过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审会的审核，并于 2023 年 2 月 15 日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3）338 号文核准。

② 本次发行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300,000.00 万元。本次可转债每张面值 100 元人民币，按面值发行。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期限为发行之日起六年，即自 2023 年 3 月 16 日至 2029 年 3 月 15 日。本次发行的可转债票面利率设定为：第一年 0.20%、第二年 0.40%、第三年 0.80%、第四年 1.20%、第五年 1.80%、第六年 2.00%。到期赎回价为 107.00 元（含最后一期利息）本次可转债采用每年付息一次的付息方式，到期归还所有未转股的可转债本金并支付最后一年利息。

③ 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面值总额 300,000.00 万元，发行费用共计 36,352,830.18 元。参照同类债券的市场利率为实际利率计算应付债券负债的现值计入应付债券，权益现值部分计入其他权益工具，发行费用在债券的负债现值和权益现值之间分摊。分摊后负债成分公允价值 2,741,997,413.52 元，权益成分公允价值 221,649,756.30 元。

④ 本次可转债转股期自本次可转债发行结束之日起满六个月后的第一个交易日起至本次可转债到期日止。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初始转股价格为 8.38 元/股，不低于募集说明书公告日前二十个交易日神马股份股票交易均价（若在该二十个交易日内发生过因除权、除息引起股价调整的情形，则对调整前交易日的交易均价按经过相应除权、除息调整后的价格计算）和前一个交易日神马股份股票交易均价，且不低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和股票面值。

⑤ 在本次可转债发行之后，当神马股份因派送股票股利、转增股本、增发新股（不包括因本次可转债转股而增加的股本）或配股、派送现金股利等情况使公司股份发生变化时，将按下述公式进行转股价格的调整（保留小数点后两位，最后一位四舍五入）：

派送股票股利或转增股本： $P1=P0/(1+n)$

增发新股或配股： $P1=(P0+A\times k)/(1+k)$

上述两项同时进行： $P1=(P0+A\times k)/(1+n+k)$

派送现金股利： $P1=P0-D$

上述三项同时进行： $P1=(P0-D+A\times k)/(1+n+k)$

其中： $P0$ 为调整前转股价， n 为送股或转增股本率， k 为增发新股或配股率， A 为增发新股价或配股价， D 为每股派送现金股利， $P1$ 为调整后转股价。

⑥ 本公司于 2023 年 5 月 19 日公告实施 2022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方案，每股派息 0.13 元，因此 2023 年 5 月 25 日（除权除息日）起，“神马转债”转股价格由 8.38 元/股初始转股价格调整为 8.25 元/股，详见本公司于 2023 年 5 月 19 日披露的《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调整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3-041）

⑦ 自可转债转股期起始日至2024年12月31日，“神马转债”累计已转股金额为153,000.00元，累计转股数为18,732.00股，占可转债转股前公司已发行股份总额的比例为0.0018%。本期转股金额为130,000.00元，转股数为15,948.00股。

47、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租赁付款额	40,726,054.71	51,700,568.49
减：未确认融资费用	4,082,585.31	6,317,548.10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10,291,365.68	8,894,447.24
合计	26,352,103.72	36,488,573.15

48、长期应付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长期应付款	193,716,758.11	847,999,979.90
专项应付款	12,740,051.74	4,847,736.16
合计	206,456,809.85	852,847,716.0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付款**(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兴业金租项目款	173,716,758.11	827,999,979.90
其中：未实现融资费用	16,366,788.29	72,270,739.59
股权回购款	20,000,000.00	20,000,000.00
合计	193,716,758.11	847,999,979.90

专项应付款

(2). 按款项性质列示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尚未退回 折旧款		7,892,315.58		7,892,315.58	
三供一业" 分离移交 财政补助 资金	2,247,736.16			2,247,736.16	三供一业"财 政补助资金
职工宿舍 专用款	2,600,000.00			2,600,000.00	集团下拨
高效负载 型催化剂 及绿色催 化新技术					高效负载型催 化剂及绿色催 化新技术
合计	4,847,736.16	7,892,315.58		12,740,051.74	/

49、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50、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形成原因
对外提供担保			
未决诉讼			
产品质量保证			
重组义务			

待执行的亏损合同			
应付退货款			
其他		13,170,770.00	跟投金奖励
合计		13,170,770.00	/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预计负债的相关重要假设、估计说明：

2020年2月，本公司子公司河南平煤神马聚碳材料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聚碳材料”）对其公司在建工程项目实施项目建设跟投激励模式，以2021年10月20日前按期完成PC项目建设及生产为考核指标进行奖励。2021年11月，考核对象由PC项目改为双酚A项目，双酚A项目投产时间由原计划的2021年12月31日调整为2021年10月31日。聚碳材料一期13万吨双酚A项目已于2021年10月22日完成建设，并在12月11日完成试成产。因建成时间节点基本满足项目建设时间要求，且双酚A试生产一次试生产成功，生产出合格双酚A产成品。本公司预计基本可以实现跟投激励中的1倍跟投奖励的发放，并以此计提了奖励金和预计负债。本期因子公司河南平煤神马聚碳材料有限责任公司不再纳入合并范围内而导致的减少。

51、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108,284,450.89	14,675,410.00	22,340,269.17	100,619,591.72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合计	108,284,450.89	14,675,410.00	22,340,269.17	100,619,591.72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3、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股份总数	1,044,178,658.00				-29,077,672.00	1,015,100,986.00

其他说明：

注1：本期股本增加系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持有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权，转股数量为15,948.00股，相关证券登记手续已办理完毕。

注2：本期股本减少系本公司于2024年11月12日注销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的股份29,093,620股，减少公司注册资本事项尚未进行工商变更。

注3：截止2024年12月31日，中国平煤神马集团持有本公司股份634,345,487.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62.49%，为本公司第一大股东。

54、其他权益工具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发行在外	发行时间	会计	股息率或	发行价格	数量	金额	到期日或	转股条件	转换情况

的金融工具		分类	利率				续期情况		
神马转债	2023/3/16	债务工具/权益工具	见附注五（三十二）	100.00	2,999,843,000.00	221,638,452.38	2029年3月15日	见附注五（三十二）	见附注五（三十二）
合计				100.00	2,999,843,000.00	221,638,452.38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5、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2,784,519,826.41	119,505.34	556,584,995.50	2,228,054,336.25
其他资本公积	70,346,500.57	332,051.51		70,678,552.08
合计	2,854,866,326.98	451,556.85	556,584,995.50	2,298,732,888.33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本期股份溢价增加系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持有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权，转股数量15,948.00股，相关证券登记手续已办理完毕，资本公积增加119,505.34元。

56、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库存股	98,606,444.08	459,211,212.49	276,508,071.47	281,309,585.10
合计	98,606,444.08	459,211,212.49	276,508,071.47	281,309,585.10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1、本公司于2023年9月6日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进行股份回购，回购股份将用于股权激励。本次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6,000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10,000万元(含)，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10.56元/股，回购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方案之日起6个月内。本公司于2023年10月18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首次回购神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份。截止2024年12月31日，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已累计回购股份12,780,13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1.22394%，购买的最高价为8.03元/股、最低价为6.40元/股，已支付的总金额为人民币99,606,011.08元。

2、本公司于2024年8月5日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四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预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使用自有资金回购公司股份，回购股份将全部用于减少注册资本并依法注销。截止2024年12月31日，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已累计回购股份29,093,62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2.78626%，购买的最高价为7.80元/股、最低价为5.97元/股，已支付的总金额为人民币199,841,235.14元。公司于2024年11月12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注销本次所回购的股份29,093,620股，并及时办理变更等相关手续。

3、本公司于2024年11月15日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四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预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使用自有资金及专项贷款回购公司股份，回购股份将全部用于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截止2024年12月31日，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已累计回购股份27,250,124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2.6845%，购买的最高价为8.41元/股、最低价为7.60元/股，已支付的总金额为人民币220,917,672.15元。

5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金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中：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企业自身信								

用风险 公允价 值变动								
二、将 重分类 进损益 的其他 综合收 益								
其中： 权益法 下可转 损益的 其他综 合收益								
其他 债权投 资公允 价值变 动								
金融 资产重 分类计 入其他 综合收 益的金 额								
其他 债权投 资信用 减值准 备								
现金 流量套 期储备								

外币 财务报 表折算 差额						721,968.55		721,968.55
其他综 合收益 合计						721,968.55		721,968.55

58、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17,961,759.07	16,912,636.76	15,114,127.81	19,760,268.02
合计	17,961,759.07	16,912,636.76	15,114,127.81	19,760,268.02

59、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558,377,873.38			558,377,873.38
任意盈余公积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其他				
合计	558,377,873.38			558,377,873.38

60、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3,438,046,427.80	3,351,930,148.47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 调减-)		149,117,223.51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3,438,046,427.80	3,501,047,371.98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3,529,751.50	149,456,379.11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76,714,459.67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141,301,684.56	135,742,863.62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3,330,274,494.74	3,438,046,427.80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元。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1,173,405,820.77	9,846,897,432.12	11,797,931,052.06	10,268,676,332.57
其他业务	2,795,004,818.28	2,558,917,102.35	1,622,800,085.23	1,415,711,029.16
合计	13,968,410,639.05	12,405,814,534.47	13,420,731,137.29	11,684,387,361.73

(2). 营业收入扣除情况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年度	具体扣除情况	上年度	具体扣除情况
营业收入金额	1,396,841.06		1,342,073.11	
营业收入扣除项目合计金额	43,407.64		107,032.98	
营业收入扣除项目合计金额占	3.11	/	7.98	/

营业收入的比重 (%)				
一、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				
1. 正常经营之外的其他业务收入。如出租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包装物，销售材料，用材料进行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经营受托管理业务等实现的收入，以及虽计入主营业务收入，但属于上市公司正常经营之外的收入。	4,164.76	租金、销售材料等收入，与正常经营业务无关	6,228.72	租金、销售材料等收入，与正常经营业务无关
2. 不具备资质的类金融业务收入，如拆出资金利息收入；本会计年度以及上一会计年度新增的类金融业务所产生的收入，如担保、商业保理、小额贷款、融资租赁、典当等业务形成的收入，为销售主营产品而开展的融资租赁业务除外。				
3. 本会计年度以及上一会计年度新增贸易业务所产生的收入。				
4. 与上市公司现有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关联交易产生的收入。				
5.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收入。	39,242.88		100,804.26	
6. 未形成或难以形成稳定业务模式的业务所产生的收入。				
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小计	43,407.64		107,032.98	
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				
1. 未显著改变企业未来现金流量的风险、时间分布或金额的交易或事项产生的收入。				

2. 不具有真实业务的交易产生的收入。如以自我交易的方式实现的虚假收入，利用互联网技术手段或其他方法构造交易产生的虚假收入等。				
3.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业务产生的收入。				
4. 本会计年度以显失公允的对价或非交易方式取得的企业合并的子公司或业务产生的收入。				
5. 审计意见中非标准审计意见涉及的收入。				
6. 其他不具有商业合理性的交易或事项产生的收入。				
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小计				
三、与主营业务无关或不具备商业实质的其他收入				
营业收入扣除后金额	1,353,433.42		1,235,040.13	

(3).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同分类	XXX-分部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商品类型				
中间体及其他	4,408,421,173.76	4,040,534,351.68	4,408,421,173.76	4,040,534,351.68
尼龙66切片	2,788,437,959.74	2,423,419,515.26	2,788,437,959.74	2,423,419,515.26
帘子布	2,098,072,178.27	1,849,645,136.39	2,098,072,178.27	1,849,645,136.39
工业丝	1,539,613,220.34	1,243,149,789.46	1,539,613,220.34	1,243,149,789.46
己二酸	1,235,339,512.43	1,210,072,676.10	1,235,339,512.43	1,210,072,676.10
尼龙6切片	961,140,558.83	899,237,562.13	961,140,558.83	899,237,562.13
PC	461,138,319.40	392,171,503.99	461,138,319.40	392,171,503.99
锦纶丝	309,009,374.94	291,816,408.40	309,009,374.94	291,816,408.40
双酚A	31,498,540.12	31,344,638.59	31,498,540.12	31,344,638.59
咨询服务	11,911,320.75		11,911,320.75	
按经营地				

区分类				
内贸	12,309,265,974.42	11,106,190,941.30	12,309,265,974.42	11,106,190,941.30
外贸	1,535,316,184.16	1,275,200,640.70	1,535,316,184.16	1,275,200,640.70
市场或客户类型				
合同类型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在 某一时点 确认	13,844,582,158.58	12,381,391,582.00	13,844,582,158.58	12,381,391,582.00
按合同期限分类				
按销售渠道分类				
合计	13,844,582,158.58	12,381,391,582.00	13,844,582,158.58	12,381,391,582.0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客户合同产生的收入	13,844,582,158.58	13,396,593,899.10
租赁收入	123,828,480.47	24,137,238.19
合计	13,968,410,639.05	13,420,731,137.29

(4).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公司主营业务为销售工业丝、帘子布、尼龙 66 切片、尼龙 6 切片、己二酸等，与客户签订的合同均为单一给付商品的合同，在将产品交付客户签收后，客户取得产品的控制权，确认收入的实现。

合同价款通常分为现汇、信用证、承兑结算，基本为固定价格，不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结算期限通常为 30 天、60 天、90 天等，部分约定款到发货。

质量保证属于保证性质保，不构成单项履约义务。

62、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消费税		
营业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28,132,797.77	22,278,200.11
教育费附加	13,302,991.25	9,910,917.13
地方教育附加	8,862,348.56	6,581,559.75
资源税		

房产税	23,610,043.96	20,849,218.42
土地使用税	32,933,806.37	29,668,385.90
车船使用税	66,392.51	99,671.80
印花税	19,732,482.12	24,299,055.36
水利建设基金		94,171.00
环境保护税	8,913,597.66	854,846.48
合计	135,554,460.20	114,636,025.95

63、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37,810,713.77	39,476,596.62
销售服务及代理费	30,015,115.56	29,807,460.60
仓储装卸费、运费	12,179,415.70	8,694,342.99
会议及差旅费	9,550,131.58	9,182,278.57
办公费及修理费	2,204,546.93	2,944,923.98
材料及低值易耗品	2,678,135.21	3,288,564.83
租赁费	1,691,274.78	1,389,380.70
广告宣传费用	582,969.93	389,955.45
其他	4,420,393.41	3,443,400.44
招待费	426,367.17	719,325.59
合计	101,559,064.04	99,336,229.77

64、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281,885,984.78	309,606,849.30
修理费	25,435,777.92	19,713,640.68
折旧及摊销	52,671,708.15	48,956,301.98
业务招待费	26,500,381.83	28,360,230.08

危废及污水处理费	19,479,384.43	19,265,487.56
材料及低值易耗品	12,733,972.13	12,638,676.86
办公及会议费	12,180,305.33	15,872,159.12
租赁费	2,239,028.71	927,164.39
车辆使用及保险费	6,165,370.81	3,614,248.87
安全及警卫消防费	6,631,994.40	4,878,270.97
差旅费	4,484,457.23	4,136,202.55
宣传费	2,746,841.18	5,959,067.59
残疾人再就业保险金	5,323,372.19	6,358,024.50
技术使用费	7,820,349.83	5,062,442.87
信息系统费用	3,025,229.71	3,053,003.29
检测费	4,393,408.12	3,153,084.53
水电费	3,044,160.94	2,408,911.08
其他	20,227,478.30	17,980,746.77
服务费	25,953,770.34	21,085,930.90
长期停工损失		1,022,601.09
商标使用费	4,716,981.13	6,113,396.22
股份支付	120,982.20	
合计	527,780,939.66	540,166,441.20

65、研发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研发材料	299,247,091.40	257,139,530.88
职工薪酬	122,834,218.07	119,903,952.12
水动力费	14,212,016.60	11,137,685.64
折旧摊销费	12,467,724.95	22,286,422.95
开发试验费	1,886,792.45	1,019,831.43
技术咨询费	1,190,005.79	1,364,121.00
技术协作费	876,672.64	179,263.03
差旅费	271,845.74	301,214.64
修理费		3,982.30

办公费		3,061.42
其他	25,057,947.23	23,530,804.19
合计	478,044,314.87	436,869,869.60

66、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费用	423,445,269.14	486,318,427.57
其中：租赁负债利息费用	2,151,514.49	2,129,038.37
减：利息收入	109,257,955.16	153,122,708.60
汇兑损益	-9,936,681.14	-31,511,870.06
手续费	11,352,810.28	8,485,021.61
合计	315,603,443.12	310,168,870.52

其他说明：

67、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按性质分类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88,739,652.60	45,402,875.64
进项税加计抵减	98,703,271.06	17,408,323.07
代扣个人所得税手续费	761,755.19	917,652.08
直接减免的增值税		24,000.00
合计	188,204,678.85	63,752,850.79

68、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6,962,595.88	17,986,901.99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46,509,753.53	53,932,092.35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163,018.86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债务重组收益		
票据贴现的利息费用	-4,933,190.91	-4,470,700.33
其他		74.90
合计	34,450,947.88	67,448,368.91

69、净敞口套期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0、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1、信用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5,584,695.63	7,266,208.68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13,863,376.60	10,011,186.63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9,854,201.10	-34,050,275.33
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长期应收款坏账损失	1,150,700.00	-4,176,474.56
财务担保相关减值损失		
前期核销本期收回应收账款		-138,472.65
合计	-424,820.13	-21,087,827.23

72、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191,821.40	61,225.00
二、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34,922,965.87	22,722,082.63
三、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四、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五、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232,064.10
六、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七、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八、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九、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十、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十一、商誉减值损失		
十二、其他		-273,350.00
合计	35,114,787.27	22,742,021.73

73、资产处置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处置固定资产收益	5,189,430.72	-1,518,343.81
处置无形资产收益	30,699,610.84	1,989,153.35
处置使用权资产收益		-2,239.72
合计	35,889,041.56	468,569.82

74、营业外收入

营业外收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3,074,280.93	3,982,852.55	3,074,280.93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接受捐赠			
政府补助			
赔款收入	5,465.00	1,731,780.10	5,465.00
应付未付款	383,233.58	666,503.03	383,233.58
罚款收入	479,790.11	389,032.91	479,790.11
代管资产收益		646,208.48	
出售碳排放配额收益		6,649,811.32	
其他	2,900,680.24	1,408,235.29	2,900,680.24
合计	6,843,449.86	15,474,423.68	6,843,449.8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5、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损失			
对外捐赠			
赞助支出	233,320.00	709,439.20	233,320.00
非常损失		13,500.00	
罚款支出	27,552.27	3,990,853.04	27,552.27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 废损失	2,434,825.77	588,338.35	2,434,825.77
补缴滞纳金	7,973,068.92		7,973,068.92
其他	2,534,230.66	1,000,617.39	2,534,230.66
合计	13,202,997.62	6,302,747.98	13,202,997.62

76、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61,188,242.18	86,561,828.94
递延所得税费用	26,133,158.52	18,997,173.92
合计	87,321,400.70	105,559,002.86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221,549,036.08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55,387,259.02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33,056,639.62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8,055,748.84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17,574,992.82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25,933,386.98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 损的影响	-4,875,144.85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	94,048,123.69

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研发加计扣除	-40,596,340.54
其他	
所得税费用	87,321,400.7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每股收益

1、 基本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以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除以本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计算：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	33,529,751.50	149,456,379.11
本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	1,038,592,710.42	1,043,315,911.58
基本每股收益	0.03	0.14
其中：持续经营基本每股收益	0.03	0.14
终止经营基本每股收益		

2、 稀释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以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稀释）除以本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稀释）计算：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稀释）	33,529,751.50	149,456,379.11
本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稀释）	1,038,592,710.42	1,043,315,911.58
稀释每股收益	0.03	0.14
其中：持续经营稀释每股收益	0.03	0.14
终止经营稀释每股收益		

其他说明：本公司期末存在的潜在普通股为本期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该项潜在普通股对每股收益没有稀释性，稀释每股收益与基本每股收益金额一致。

7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8、现金流量表项目

(1). 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往来款项及其他	258,323,235.21	166,039,696.36
安全抵押金等	177,224,691.00	150,383,615.00
利息收入	108,947,010.95	147,702,362.44
保函保证金收回	221,416,415.56	42,000,000.00
财政补贴收入	86,401,523.36	40,946,871.27
代收代缴款项	3,825,965.08	14,002,592.54
合计	856,138,841.16	561,075,137.61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管理费用	21,112,157.50	164,570,456.49
退抵押金、保证金等	9,756,445.00	114,500,264.16
代扣代缴及往来款项	3,038,899.25	74,611,775.95
销售费用	6,091,847.58	35,278,056.96
保函保证金		30,000,000.00
财务费用	11,352,810.28	5,989,539.29
各项罚款支出	5,369,094.07	
备用金	1,357,166.51	1,846,385.00
其他	3,474,333.24	25,183,662.63
合计	61,552,753.43	451,980,140.48

(2). 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支付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融资租赁款	451,066,636.93	645,953,643.74
预付土收到地款退回		28,000,000.00
基建期资金往来	5,231,000.00	249,131.00
其他	38,074.93	6.43
合计	456,335,711.86	674,202,781.17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投放融资租赁款	894,730,699.97	2,015,785,798.44
土地履约保证金		35,890,000.00
其他	504,508.09	
合计	895,235,208.06	2,051,675,798.44

(3). 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融资租赁款	300,000,000.00	534,092,246.70
贷款保证金收回	325,000,000.00	312,557,007.86

跟投金		7,720,000.00
收到募集资金款		
股权激励款	37,460,400.00	
其他	14,783,386.70	4,079,929.92
合计	677,243,786.70	858,449,184.48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贷款保证金	522,500,000.00	792,000,000.00
租赁支付租金	91,240,396.00	124,645,728.00
自身股权回购款	500,000,000.00	98,606,444.08
可转债承销费、登记费等		2,399,000.00
支付退股款	426,900.77	
往来款项及其他	241,875.99	505,934,248.83
合计	1,114,409,172.76	1,523,585,420.91

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以净额列报现金流量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不涉及当期现金收支、但影响企业财务状况或在未来可能影响企业现金流量的重大活动及财务影响

适用 不适用

79、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34,227,635.38	268,794,606.38
加：资产减值准备	35,114,787.27	22,742,021.73
信用减值损失	-424,820.13	-21,087,827.23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472,204,634.92	578,632,402.07
使用权资产摊销	8,263,912.12	11,566,543.83
无形资产摊销	62,549,178.23	55,091,324.92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4,275,290.67	6,419,991.7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5,889,041.56	-468,569.82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639,455.16	-3,394,514.20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423,445,269.14	486,318,427.57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4,450,947.88	-67,448,368.91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9,295,176.43	30,773,111.21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080,665.52	-6,364,451.37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74,113,952.85	68,160,034.11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28,196,506.48	-661,787,142.81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585,303,904.74	-488,610,909.53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7,276,589.84	279,336,679.66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承担租赁负债方式取得使用权资产		2,872,589.47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4,505,286,320.68	7,431,749,179.12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7,431,749,179.12	7,660,437,856.14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926,462,858.44	-228,688,677.02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金额
本期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期支付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196,657,036.75
其中：河南神马催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87,471,436.75
深圳市神马化工有限公司	9,185,600.00
减：购买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加：以前期间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期支付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取得子公司支付的现金净额	196,657,036.75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金额
本期处置子公司于本期收到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325,322,041.40
其中：河南平煤神马聚碳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300,000,000.00
平顶山神马鹰材包装有限责任公司	5,500,000.00
减：丧失控制权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33,002,240.08
其中：河南平煤神马聚碳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32,879,660.88
平顶山神马鹰材包装有限责任公司	122,579.20
加：以前期间处置子公司于本期收到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处置子公司收到的现金净额	292,319,801.32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4,505,286,320.68	7,431,749,179.12
其中：库存现金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4,505,286,320.68	7,431,749,179.12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		

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505,286,320.68	7,431,749,179.12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5). 使用范围受限但仍作为现金和现金等价物列示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理由
股票回购金	79,554,452.40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
信用证保证金	172,361,787.30	524,661,263.66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146,673,236.94	494,698,797.07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
用于担保的定期存款或通知存款	40,579,000.00	167,810,648.52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
保函业务保证金	15,000,000.00	31,385,860.00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
票据池业务保证金	1,394.57	1,392.15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
履约保证金	692,930.00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
合计	454,862,801.21	1,218,557,961.40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0、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1、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 余额
货币资金			594,938,856.62
其中：美元	40,402,915.14	7.1884	290,432,315.19
欧元	27,754,403.67	7.5257	208,871,315.70
泰铢	20,335,805.42	4.7028	95,635,225.73
应收账款			410,534,581.84
其中：美元	41,875,209.54	7.1884	301,015,756.26
欧元	14,552,643.02	7.5257	109,518,825.58
港币			
其他应收款			2,916,549.60
其中：美元	405,730.01	7.1884	2,916,549.60
欧元			
应付账款			303,662.00
其中：美元			
欧元	40,350.00	7.5257	303,662.00
其他应付款			5,936,968.81
其中：美元			
欧元	788,892.57	7.5257	5,936,968.81
港币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2、租赁

(1) 作为承租人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租赁负债的利息费用	2,352,385.98	2,551,832.77
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的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费用	354,969.62	1,735,951.73

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的简化处理的低价值资产租赁费用（低价值资产的短期租赁费用除外）		
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的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其中：售后租回交易产生部分		
转租使用权资产取得的收入		
与租赁相关的总现金流出	11,255,256.92	6,899,579.57
售后租回交易产生的相关损益		
售后租回交易现金流入		500,000,000.00
售后租回交易现金流出		144,264,902.77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适用 不适用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或低价值资产的租赁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售后租回交易及判断依据

适用 不适用

与租赁相关的现金流出总额11255256.92(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 作为出租人

作为出租人的经营租赁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租赁收入	其中: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相关的收入
经营租赁收入	2,361,170.66	
合计	2,361,170.66	

作为出租人的融资租赁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销售损益	融资收益	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的相关收入
销售损益			

租赁投资净额的融资收益		105,287,635.14	
合计		105,287,635.14	

未折现租赁收款额与租赁投资净额的调节表
适用 不适用

未来五年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每年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第一年	928,000,561.99	312,560,897.81
第二年	733,658,847.99	679,381,142.47
第三年	683,212,116.54	730,171,714.66
第四年	1,018,828,950.02	291,817,877.72
第五年		782,172,817.08
五年后未折现租赁收款额总额	3,363,700,476.54	2,796,104,449.74

(3) 作为生产商或经销商确认融资租赁销售损益

适用 不适用

83、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8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试运行销售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营业收入	1,228,361,084.75	564,558,104.87
营业成本	1,030,660,606.49	517,084,952.48
资产处置收益		
其中：处置收入		
相关成本		

八、研发支出

1、按费用性质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33,385,432.55	127,761,316.32
研发材料	311,846,888.29	271,206,535.61
水动力费	15,609,842.59	12,893,653.87
折旧摊销费	13,739,970.52	23,598,668.24
开发试验费	1,886,792.45	1,019,831.43
修理费		3,982.30
技术咨询费	2,066,678.43	1,543,384.03
差旅费		301,214.64
办公费		3,061.42
其他	25,386,760.16	23,805,893.05
合计	503,922,364.99	462,137,540.91
其中：费用化研发支出	478,044,314.87	436,869,869.60
资本化研发支出	25,878,050.12	25,267,671.31

其他说明：

2、符合资本化条件的研发项目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内部开发支出	其他	确认为无形资产	转入当期损益		其他减少
职工薪酬	7,327,169.36	10,551,214.48		9,772,540.63		1,745,087.05	6,360,756.16
研发	11,612,439.70	12,599,796.89		5,923,408.86		1,461,813.28	16,827,014.45

材料						
水电费	1,630,576.21	1,397,825.99		664,976.87	562,464.47	1,800,960.86
折旧摊销费	1,162,580.68	1,272,245.57		713,034.72		1,721,791.53
其他	275,088.86	56,967.19		180,852.55	89,532.50	61,671.00
小计	22,007,854.81	25,878,050.12		17,254,813.63	3,858,897.30	26,772,194.00
减：减值准备						
合计	22,007,854.81	25,878,050.12		17,254,813.63	3,858,897.30	26,772,194.00

其他说明：其他减少系子公司河南神马芳纶技术开发有限公司不再纳入合并范围内，导致的减少。

重要的资本化研发项目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研发进度	预计完成时间	预计经济利益产生方式	开始资本化的时点	具体依据
连续聚合一步法高强度尼龙66工业丝的研发	中试	已结项	产品销售	2023.05	项目已完成初期试验开发，2023年5月起该项目技术已经具备可行性以及满足资本化的条件，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研发项目未来能带来经济效益的资料。
高效节能数字化捻织设备系列智能装备关键技术及产业化	中试	2025.12	产品销售	2024.07	项目已完成初期试验开发，2024年7月起该项目技术已经具备可行性

					以及满足资本化的条件
高品质工业丝、细旦丝技术攻关及应用	小试	2025.12	产品销售	2024.07	项目已完成初期试验开发,2024年7月起该项目技术已经具备可行性以及满足资本化的条件
提升尼龙66帘布粘结力新配方的开发	小试	2025.12	产品销售	2024.08	项目已完成初期试验开发,2024年8月起该项目技术已经具备可行性以及满足资本化的条件

开发支出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重要的外购在研项目

适用 不适用

九、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1). 本期发生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合并方名称	企业合并中取得的权益比例	构成同一控制	合并日	合并日的确定依据	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收入	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净利润	比较期间被合并方的收入	比较期间被合并方的净利润

		下企业合并的依据						
河南神马催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2.72 %	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控制	2024/12/31	(1) 双方已签订协议 (2) 已支付大部分股份转让价款 (3) 合并方可实际控制被合并方	397,997,793.60	55,356,325.58	499,522,007.91	57,018,943.12
深圳市神马化工有限公司	51.00 %	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控制	2024/12/31	(1) 双方已签订协议 (2) 已支付大部分股份转让价款 (3) 合并方可实际控制被合并方	4,514,513.90	529,320.63	6,561,036.48	1,409,086.36

其他说明：

(2). 合并成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并成本	河南神马催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市神马化工有限公司
--现金	388,462,875.00	9,185,628.83
--非现金资产的账面价值		
--发行或承担的债务的账面价值		
--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面值		
--或有对价		

或有对价及其变动的说明：

无

其他说明：

(3). 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河南神马催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市神马化工有限公司	
	合并日	上期期末	合并日	上期期末
资产：	702,443,904.87	616,221,939.33	29,346,774.97	28,612,925.70
货币资金	98,543,729.16	30,619,117.30	627,908.42	2,940,938.38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80,643,088.91	175,804,411.14		
应	222,374,359.58	130,835,612.19	5,254,372.86	1,281,522.91

收账款				
应收 款项融 资	2,717,229.99	20,872,951.14	1,463,830.76	8,613,261.69
预 付款项	4,798,749.52	2,422,160.65	1,189,565.57	4,073,821.30
其 他应收 款	592,735.15	1,843,312.60	499,202.01	242,041.36
存 货	97,103,388.52	90,590,558.26	16,248,523.15	8,454,731.52
合 同资产	4,594,606.60	3,554,995.00		
持有 待售资 产				
一 年内到 期的非 流动资 产				
其他流 动资产	2,212,057.01	4,786,505.05	1,720,759.25	797,082.63
债权投 资				
其他债 权投资				
长期应 收款				300,467.33
长期股 权投资				
其他权 益工具 投资				
其他非 流动金 融资产				
投资性 房地产				

固定资产	90,271,635.09	90,296,685.63	1,556,599.42	1,120,401.93
在建工程	34,408,055.86	8,401,015.22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733,996.50	1,205,331.98	94,430.50	88,569.65
无形资产	44,000,725.97	45,402,733.55	285,891.06	320,544.54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378,054.88	998,344.68		
递延所得税资产	2,784,647.33	2,820,564.94	405,691.97	379,542.46
其他非流动资产	16,286,844.80	5,767,640.00		
负债：	233,516,987.98	177,610,576.08	8,471,604.21	8,267,075.57
短期借款	14,410,123.49	7,777,577.20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81,404,751.05	4,121,623.90		
应付账款	62,917,948.40	19,992,299.74	2,859,461.39	467,071.52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5,451,830.83	668,495.60	3,142,421.71	5,358,578.82
应付职工薪酬	3,166,479.10	3,767,378.50	224,006.61	203,041.20

应交税费	5,450,306.04	7,289,831.89	99,021.39	391,101.88
其他应付款	2,244,295.89	1,149,740.99	1,365,297.29	1,061,295.07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60,887.64	288,806.55	79,304.22	59,036.63
其他流动负债	53,863,804.71	127,580,598.20	684,917.88	696,615.25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273,018.91	518,346.56	17,173.72	30,335.20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3,290,969.37	3,477,408.97		
递延所得税负债	782,572.55	978,467.98		
其他非流动负债				
净资产	468,926,916.89	438,611,363.25	20,875,170.76	20,345,850.13
减：少数股东权益	222,686,554.27	243,229,738.43	10,257,797.90	9,998,314.58
取得的净资产	246,240,362.62	195,381,624.82	10,617,372.86	10,347,535.55

企业合并中承担的被合并方的或有负债：

无

3、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处置子公司

本期是否存在丧失子公司控制权的交易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丧失控制权的时点	丧失控制权时点的处置价款	丧失控制权时点的处置比例 (%)	丧失控制权时点的处置方式	丧失控制权时的判断依据	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合并财务报表层面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比例 (%)	丧失控制权之日合并财务报表层面剩余股权的账面价值	丧失控制权之日合并财务报表层面剩余股权的公允价值	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剩余股权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丧失控制权之日合并财务报表层面剩余股权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与原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入投资损益或留存收

										及主要假设	益的金额
河南平煤神马聚碳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2024-6-30	591,261,900.00	71.00	出售	(1) 双方已签订协议； (2) 收到大部分股份转让款； (3) 已丧失对财务状况和经营的控制权	4,095,732.07				不适用	
平顶山神马鹰	2024-11-30	8,949,978.32	100.00	出售	(1) 双方已签订协议； (2)	371,799.19				不适用	

材包装有限责任公司					收到大部分股份转让款； (3) 已丧失对财务状况和经营状况的控制权							
河南神马芳纶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2024-10-30		81.7655	增资扩股被动稀释	(1) 双方已签订协议； (2) 增资款已全部到位 (3) 已丧失对财务状况和经营状况		33.00%					根据评估报告来确定

					况的 控 制 权							
--	--	--	--	--	----------------	--	--	--	--	--	--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本年度新设立子公司

（1）2024年05月31日，本公司出资设立子公司神马屹立（河南）纤维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13,500.00万元人民币，本公司持有比例51%，神马屹立（河南）纤维有限公司自成立之日起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2）2024年10月15日，本公司出资设立子公司神马龙泰科技（泰国）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500.00万泰铢，本公司持有比例100%，神马龙泰科技（泰国）有限公司自成立之日起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2、本年度注销清算子公司

2024年9月23日，子公司河南平煤神马尼龙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注销清算，将不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资本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河南神马尼龙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河南	438370.26 万元人民币	平顶山	尼龙 66 盐等产品研发、生产和销售	61.79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平顶山神马工程塑料有限责任公司	河南	27998.3195 万元人民币	平顶山	尼龙 66 切片的生产和销售		61.79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上海神马工程塑料有限公司	上海	12243.62 万元人民币	上海	尼龙 66 产品的生产和销售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神马博列麦(平顶山)气囊丝制造有限公司	河南	2190 万美 元	平顶山	安全气囊丝等产品的生产和销售	51.00		投资设立
平顶山神马帘子布发展有限公司	河南	166600 万 元人民币	平顶山	帘子布、工业丝生产和销售	100.00		投资设立
河南神马锦纶科技有限公司	河南	18750 万元 人民币	平顶山	高新技术化纤、聚酰胺 6 聚合的生产与销售等	48.96		投资设立
河南神马普利材料有限公司	河南	49133.6 万 元人民币	平顶山	尼龙 6 切片生产和销售	54.87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中平神	江苏	11500 万元	海安	锦纶 66	60.00		投资设立

马江苏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人民币		高性能原料生产与销售等			
平顶山神马工程塑料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河南	10000 万元人民币	平顶山	尼龙 66 切片生产和销售	100.00		投资设立
平煤神马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河南	40000 万元人民币	平顶山	融资租赁业务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河南神马艾迪安化工有限公司	河南	51400 万元人民币	平顶山	己二腈等基础化学原料的生产与销售等	100.00		投资设立
平顶山神马尼龙材料中试基地有限公司	河南	5000 万元人民币	平顶山	新材料技术研发	100.00		投资设立
河南神马龙安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河南	23700 万元人民币	平顶山	液氨等产品的生产和销售	100.00		投资设立
河南神马华威塑胶股份有限公司	河南	2555.55 万元人民币	平顶山	塑胶制品的生产与销售等	62.99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神马屹立(河南)纤维有限公司	河南	13500 万元人民币	平顶山	尼龙 66 纤维制品的生产和销售	51.00		投资设立
神马龙泰科技(泰国)有限公司	泰国	500 万泰铢	泰国	尼龙 66 差别化纤维生产和销售	70.00	30.00	投资设立
深圳市	广东	1000 万元	深圳	尼龙 66	51.00		同一控制

神马化工有限公司		人民币		帘子布、工业丝等产品的生产和销售			下企业合并
河南神马催化科技有限公司	河南	6737.5 万元人民币	平顶山	催化剂的生产、销售和研发	52.73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江苏黄马化工有限公司	江苏	2000 万元人民币	淮安	催化剂生产及销售		52.73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河南神马催化科技新材料有限公司	河南	5000 万元人民币	平顶山	催化剂生产及销售		52.73	设立
河南神马氢化学有限责任公司	河南	100858.69 万元人民币	平顶山	化工产品生产销售		61.79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内蒙古神马建元化工有限公司	内蒙古自治区	100000 万元人民币	鄂尔多斯	化学原料和化学制		31.51	设立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2021年10月平顶山市东鑫焦化有限责任公司对子公司河南神马锦纶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锦纶科技”）出资7,500,000.00元，增资后锦纶科技的注册资本为187,500,000.00元，本公司出资合计91,800,000.00元持股48.96%，平顶山市东鑫焦化有限责任公司出资合计7,500,000.00元持股4.00%，福建省恒申合纤科技有限公司合计出资合计88,200,000.00元持股47.04%，本公司与平顶山市东鑫焦化有限责任公司签订了《关于河南神马锦纶科技有限公司的投资权委托协议》，平顶山市东鑫焦化有限责任公司所持有锦纶科技2.00%股权所对应的股东投票权及提名、提案权委托给本公司行使，因此本公司对锦纶科技的表决权比例为50.96%。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河南神马尼龙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30.59%	82,510,715.28		3,234,302,171.88
神马博列麦(平顶山)气囊丝制造有限公司	49.00%	16,929,288.30		107,164,164.54
河南神马锦纶科技有限公司	51.04%	-8,559,144.26		145,883,769.73
河南神马普利材料有限公司	45.13%	5,658,353.76		225,998,085.68
中平神马江苏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40.00%	-6,420,984.88		43,795,111.39
河南神马催化科技有限公司	47.27%	30,697,573.57		222,686,554.27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称												
河南神马尼龙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627,362.96	583,398.72	1,210,761.68	209,187.52	150,208.71	359,396.23	755,631.32	512,962.60	1,268,593.92	280,785.48	152,479.69	433,265.17
神马博列麦(平顶山)气囊丝制造有限公司	27,678.68	25,104.65	52,783.33	16,162.37	88.19	16,250.56	25,812.99	18,991.16	44,804.15	26,393.09		26,393.09
河南神马锦纶科技有限公司	21,391.73	50,349.31	71,741.04	22,641.24	20,539.15	43,180.39	10,428.28	47,870.04	58,298.32	26,071.52	21,989.21	48,060.73

河南神马普利材料有限公司	33,156.53	78,145.04	111,301.57	31,023.41	30,197.00	61,220.41	31,132.22	39,565.86	70,698.08	23,264.41	11,000.00	34,264.41
中平神马江苏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7,480.16	19,719.18	27,199.34	16,162.37	88.19	16,250.56	10,448.70	20,076.66	30,525.36	17,880.21	91.13	17,971.34
河南神马催化科技有限公司	51,357.99	18,886.40	70,244.39	22,917.04	434.66	23,351.70	46,132.96	15,489.23	61,622.19	17,263.64	497.42	17,761.06

子公司名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称								
河南神马尼龙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687,544.05	22,082.06	22,082.06	11,709.80	577,625.18	29,168.07	29,168.07	18,140.00
神马博列麦(平顶山)气囊丝制造有限公司	48,453.61	3,454.96	3,454.96	6,462.82	45,744.58	4,301.93	4,301.93	5,533.04
河南神马锦纶科	31,026.56	-1,676.95	-1,676.95	-8.49	28,525.05	-2,316.12	-2,316.12	6,492.22

技 有 限 公 司								
河 南 神 马 普 利 材 料 有 限 公 司	216,019.8 0	1,253.89	1,253.89	-14,423.5 2	105,553.0 5	2,996.85	2,996.85	277.37
中 平 神 马 江 苏 新 材 料 科 技 有 限 公 司	58,551.74	-1,605.2 5	-1,605.2 5	391.74	71,611.57	323.54	323.54	-973.49
河 南 神 马 催 化 科 技	39,799.78	5,535.63	5,535.63	301.22	49,952.20	5,701.89	5,701.89	-1,088.0 8

有 限 公 司								
------------------	--	--	--	--	--	--	--	--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3、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适用 不适用

合营企业 或联营企 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 营企业投资的会 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中国平煤 神马集团 财务有限 责任公司	河南	平顶山	金融	14		权益法
河南首恒 新材料有 限公司	河南	许昌	化学原料 和化学制	49		权益法
屹立锦纶 科技(苏 州)有限公 司	江苏	苏州	尼龙 66 纤 维制品的 生产和销 售	25		权益法
屹立(苏 州)工程塑	江苏	苏州	尼龙 66 纤 维制品的	25		权益法

料科技有 限公司			生产和销 售			
河南神马 芳纶技术 开发有限 公司	河南	平顶山	科学研究 和技术服 务业	33		权益法
中国平煤 神马集团 尼龙科技 有限公司	河南	平顶山	对制造尼 龙产品的 技术研究 及推广服 务		4.36	权益法
华神新材 料（宁波） 有限公司	浙江	宁波	化学原料 制造		40.00	权益法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持有 20%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或者持有 20%或以上表决权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1、根据中国平煤神马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章程，公司向其董事会委派董事一名，因此，公司能够通过董事会对其生产经营决策制定过程产生重大影响，故公司对其长期股权投资采取权益法核算。

2、本公司子公司河南神马尼龙化工有限公司持有的中国平煤神马集团尼龙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尼龙科技”）股权比例为 4.3605%。河南神马尼龙化工有限公司向尼龙科技派驻 1 名董事，能够对尼龙科技施加重大影响，故公司对其长期股权投资采取权益法核算。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尼龙科技有限公司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尼龙科技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698,901.17	799,975.37	610,739.24	1,046,776.33
非流动资产	689,493.24	676,886.92	701,055.89	673,790.25
资产合计	1,388,394.41	1,476,862.28	1,311,795.13	1,720,566.58
流动负债	1,046,426.81	692,411.22	983,994.67	893,835.21
非流动负债		51,830.80		79,211.11
负债合计	1,046,426.81	744,242.02	983,994.67	973,046.32
少数股东权益		135.17		3,385.13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341,967.60	732,485.09	21,107.95	744,135.13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47,875.46	31,945.91	2,955.11	32,448.01
调整事项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48,420.51	33,298.93	46,437.15	33,425.39
存在公开报价的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44,476.48	1,619,231.54	42,416.33	1,489,575.50
净利润	23,166.86	-7,401.43	21,107.95	618.14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23,166.86	-7,401.43	21,107.95	618.14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1,260.00		2,380.00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联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45,020.40	2,218.62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2,149.13	468.72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2,149.13	468.72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适用 不适用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一、政府补助

1、报告期末按应收金额确认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未能在预计时点收到预计金额的政府补助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财务报表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	本期转入	本期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收

目			业 外 收 入 金 额				益 相 关
递 延 收 益	108,284,450.8 9	14,675,410.00		14,906,442.0 4	7,433,827.13	100,619,591.72	与 资 产 相 关
合 计	108,284,450.8 9	14,675,410.0 0		14,906,442.0 4	7,433,827.1 3	100,619,591.7 2	/

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型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	73,833,210.56	34,632,776.26
合计	73,833,210.56	34,632,776.26

其他说明：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资产负债表列报项目	政府补助金额	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损失的金额		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损失的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递延收益	193,038,206.37	14,906,442.04	10,770,099.38	其他收益
合计	193,038,206.37	14,906,442.04	10,770,099.38	

其他说明：其他变动为本期处置子公司河南平煤神马聚碳材料有限责任公司，减少递延收益 7,433,827.13 元。

十二、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1、金融工具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经营过程中面临各种金融风险：信用风险、市场风险和流动性风险。公司董事会全面负责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的确定，并对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承担最终责任，但是董事会已授权本公司风险管理部门部门设计和实施能确保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得以有效执行的程序。本公司的内部审计师也会审计风险管理的政策和程序，并且将有关发现汇报给审计委员会。

本公司风险管理的总体目标是在不过度影响公司竞争力和应变力的情况下，制定尽可能降低风险的风险管理政策。

1、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本公司主要面临赊销导致的客户信用风险。在签订新合同之前，本公司会对新客户的信用风险进行评估，包括外部信用评级和在某些情况下的银行资信证明（当此信息可获取时）。公司对每一客户均设置了赊销限额，该限额为无需获得额外批准的最大额度。

公司通过对已有客户信用评级的季度监控以及应收账款账龄分析的月度审核来确保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在监控客户的信用风险时，按照客户的信用特征对其分组。被评为“高风险”级别的客户会放在受限制客户名单里，并且只有在额外批准的前提下，公司才可在未来期间内对其赊销，否则必须要求其提前支付相应款项。

2、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

本公司的政策是确保拥有充足的现金以偿还到期债务。流动性风险由本公司的财务部门集中控制。财务部门通过监控现金余额、可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以及对未来12个月现金流量的滚动预测，确保公司在所有合理预测的情况下拥有充足的资金偿还债务。同时持续监控公司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从主要金融机构获得提供足够备用资金的承诺，以满足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

本公司各项金融负债以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按到期日列示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未折现合同金额合计	账面价值
	即时偿还	1年以内	1-2年	2-5年	5年以上		
短期借款		1,418,802,841.32				1,418,802,841.32	1,418,802,841.32
应付票据		211,582,386.26				211,582,386.26	211,582,386.2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914,179,804.85				1,914,179,804.85	1,914,179,804.85
长期借款及利息			4,107,559,979.44	2,410,689,900.00	817,118,156.16	7,335,368,035.60	7,335,368,035.60

租赁负债		12,438,883.06	13,197,939.09	3,147,347.78	28,784,169.93	28,784,169.93
长期应付款		173,716,758.10			173,716,758.10	173,716,758.10
合计	3,544,565,032.43	4,293,715,620.60	2,423,887,839.09	820,265,503.94	11,082,433,996.06	11,082,433,996.06

项目	即时偿还	上年年末余额				未折现合同金额合计	账面价值
		1年以内	1-2年	2-5年	5年以上		
短期借款		3,722,491,557.71				3,722,491,557.71	3,722,491,557.71
应付票据		546,726,956.84				546,726,956.84	546,726,956.84
一年内到期的非		2,816,574,466.46				2,816,574,466.46	2,816,574,466.46

流 动 负 债						
长 期 借 款 及 利 息		3,916,716.84 9.26	567,144,165. 34	1,958,322.94 5.93	6,442,183,960. 53	6,442,183,960. 53
租 赁 负 债		9,884,489.43	20,840,040.6 5	5,749,267.85	36,473,797.93	36,473,797.93
长 期 应 付 款		434,462,714. 58	418,385,001. 48		852,847,716.0 6	852,847,716.0 6
合 计	7,085,792.98 1.01	4,361,064.05 3.27	1,006,369.20 7.47	1,964,072.21 3.78	14,417,298.45 5.53	14,417,298.45 5.53

2、 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汇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1)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

固定利率和浮动利率的带息金融工具分别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及现金流量利率风

险。本公司根据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与浮动利率工具的比例，并通过定期审阅与监察维持适当的固定和浮动利率工具组合。必要时，本公司会采用利率互换工具来对冲利率风险。

于2024年12月31日，在其他变量保持不变的情况下，如果以浮动利率计算的借款利率上升或下降100个基点，则本公司的净利润将减少或增加92,986,907.17元（2023年12月31日：93,616,609.24元）。

（2）汇率风险

汇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

本公司持续监控外币交易和外币资产及负债的规模，以最大程度降低面临的外汇风险。此外，公司还可能签署远期外汇合约或货币互换合约以达到规避汇率风险的目的。于本期及上期，本公司未签署任何远期外汇合约或货币互换合约。

本公司面临的汇率风险主要来源于以美元计价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外币金融资产和外币金融负债折算成人民币的金额列示如下：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美元	其他外币	合计	美元	其他外币	合计
银 行 存 款	40,402,915.1 4	27,744,015.5 5	68,146,930.69	428,801,018.9 6	203,101,105.8 7	631,902,124.83
应 收 账 款	41,875,209.5 4	14,310,321.6 2	56,185,531.16	296,828,034.8 6	133,738,310.7 8	430,566,345.64
长 期 借 款					120,520,832.0 0	120,520,832.00
合 计	82,278,124.6 8	42,054,337.1 7	124,332,461.8 5	725,629,053.8 2	457,360,248.6 5	1,182,989,302.4 7

3、套期

(1)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开展符合条件套期业务并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预期能够实现风险管理目标但未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金融资产转移

(1) 转移方式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因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 继续涉入的转移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三、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交易性金融资产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债务工具投资				
（2）权益工具投资				
（3）衍生金融资产				
2.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债务工具投资				
（2）权益工具投资				
（二）其他债权投资				
（三）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500,000.00	1,500,000.00
（四）投资性房地产				
1.出租用的土地使用权				
2.出租的建筑物				
3.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五）生物资产				
1.消耗性生物资产				
2.生产性生物资产				
应收款项融资			797,312,739.84	797,312,739.84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798,812,739.84	798,812,739.84

(六) 交易性金融负债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其中：发行的交易性债券				
衍生金融负债				
其他				
2.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 持有待售资产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第三层次金融资产主要包括应收款项融资和本公司对非上市公司的权益工具投资，应收款项融资因其期限不超过一年，资金时间价值因素对其公允价值的影响不重大，故认可上述应收款项融资的公允价值近似等于其账面价值。本公司对非上市公司的权益工具投资，本公司参考对被投资公司的投入成本并考虑被投资公司所处发展阶段等因素确定了相关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主要包括应收款项，短期借款，应付款项，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及长期应付款等。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9、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四、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

中国平煤神马控股集团 有限公司	平顶山市 矿工中路 21号院	对煤炭、化工 和矿业的投 资和管理	1,943,209	62.49	62.49
--------------------	----------------------	-------------------------	-----------	-------	-------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子公司的情况详见本附注“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本附注“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河南盛鸿矿业开发有限公司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河南中平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平煤神马集团平顶山第一招待所有限公司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河南平煤神马集团产业转型发展基金(有限合伙)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河南平煤神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新疆新路标光伏材料有限公司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河南平煤神马劳务派遣有限公司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河南中平投资有限公司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平顶山市瑞平煤电有限公司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河南易成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平顶山市平煤神马尼龙科技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平顶山平叶尼龙铁路有限公司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平煤神马虹普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河南平煤神马平绿置业有限公司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河南平煤神马梁北二井煤业有限公司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河南海联投资置业有限公司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河南平煤神马尼龙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平煤神马光山新材料有限公司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河南平能创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开封华瑞化工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江苏永通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河南硅烷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河南中平能源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同一集团公司的联营企业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联合盐化有限公司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河南中平招标有限公司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河南平煤神马环保节能有限公司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河南中鸿集团煤化有限公司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物流有限公司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中平信息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天源新能源有限公司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焦化有限公司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平煤神马机械装备集团有限公司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河南平禹煤电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平顶山天安煤业股份有限公司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平煤神马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河南兴平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中国平煤神马报》社有限公司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河南神马氯碱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平煤国际矿业投资有限公司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河南龙泰吉安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河南神马氯碱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中平贸易株式会社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平煤神马美国有限公司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河南天通电力有限公司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河南天成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河南惠润化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河南平煤神马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河南平煤神马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河南天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河南中平川仪电气有限公司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河南沈缆电缆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河南中平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中平能化集团天工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焦化销售有限公司	同一集团公司的联营企业
上海跃茂贸易有限公司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河南平煤神马天泰盐业有限公司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平顶山泰克斯特高级润滑油有限公司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平煤神马欧洲公司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河南平煤神马东大化学有限公司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平煤神马建工集团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河南平煤神马设计院有限公司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河南神马减碳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天津中平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同一集团公司的联营企业
平煤神马(海南)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同一集团公司的联营企业
平港(上海)贸易有限公司	同一集团公司的联营企业
郟县天源屋顶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河南天源瑞丰新能源有限公司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平煤神马(汝州)惠润新能源有限公司	同一集团公司的联营企业
河南平煤神马京宝化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河南京宝新奥新能源有限公司	同一集团公司的联营企业
平煤神马机械装备集团河南矿机有限公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司	
平煤神马机械装备集团河南重机有限公司	同一集团公司的联营企业
平顶山市科睿新材料制造有限公司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平顶山锐扬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平顶山市矿益胶管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同一集团公司的联营企业
许昌电煤联销有限公司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河南平禹新都煤业有限公司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河南平禹新阳煤业有限公司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河南平禹祥华煤业有限公司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河南省许平供电有限公司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平顶山天安煤业香山矿有限公司	同一集团公司的联营企业
平顶山天安煤业九矿有限责任公司	同一集团公司的联营企业
平顶山市久顺煤业有限公司	同一集团公司的联营企业
上海星斗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平顶山天安煤业天宏选煤有限公司	同一集团公司的联营企业
武汉平焦贸易有限公司	同一集团公司的联营企业
河南中平煤电有限责任公司	同一集团公司的联营企业
黄梅龙源石膏有限公司	同一集团公司的联营企业
黄梅龙源民爆服务有限公司	同一集团公司的联营企业
平煤神马建工集团天元水泥有限公司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平煤神马建工集团平顶山市政路桥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平煤神马建工集团矿山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河南平联实业有限公司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河南平煤神马首山碳材料有限公司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河南开封平煤神马兴化精细化工有限公司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开封恒锐新金刚石制品有限公司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平煤隆基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河南平煤隆基光伏材料有限公司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嘉兴平煤光伏材料有限公司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河南中平瀚博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河南易成瀚博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鞍山中特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河南福兴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同一集团公司的联营企业
许昌中平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开封时代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同一集团公司的联营企业
河南开炭新材料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河南首成科技新材料有限公司	同一集团公司的联营企业
河南易成阳光新能源有限公司	同一集团公司的联营企业
青海天蓝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南阳天成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河南中原金太阳技术有限公司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扎鲁特旗通能光伏电力开发有限公司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疏勒县利能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许昌华晶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河南旭成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平顶山市旭德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平顶山市旭锐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平顶山市旭博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渭南旭优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宝丰县旭新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平顶山市尼龙城旭途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平顶山市石龙区旭华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鄢陵县旭辰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平顶山市旭风新能源有限公司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无锡华悦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建湖华都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郑州华恒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洛宁华鑫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遂平县华鑫新能源光伏电力有限公司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郑州华都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河南华悦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许昌华恒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新乡市华恒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漯河市华启新能源有限公司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禹州市华域新能源有限公司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安阳华图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天津启源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河南中原金太阳电力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河南华沐通途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平顶山市旭荣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信阳旭荣新能源有限公司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日照市旭阳光伏新能源有限公司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南阳市旭宛新能源有限公司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周口市旭正新能源有限公司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许昌市宇能新能源有限公司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平顶山市旭耀新能源有限公司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驻马店旭源新能源有限公司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平顶山市旭信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平顶山市旭坤新能源有限公司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商丘市旭泰新能源有限公司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宝鸡旭平宝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西安旭光西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南召县旭瑞新能源有限公司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河南旭功新能源有限公司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洛阳旭英新能源有限公司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河南交建新能源有限公司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河南兴和顺实业有限公司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河南省平禹铁路股份有限公司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河南省许平煤业有限公司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河南省首创化工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河南平禹天润矿业有限公司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河南平宝煤业有限公司	同一集团公司的联营企业
河南中平鲁阳煤电有限公司	同一集团公司的联营企业
开封平煤新型炭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汝州市旭恒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新郑市旭敬新能源有限公司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濮阳旭勇新能源有限公司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河南省旭业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河南神马盐业股份有限公司	同一集团公司的联营企业
新乡神马正华化工有限公司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平煤国际河南矿业有限公司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河南平煤神马夏店煤电股份有限公司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河南平煤神马中南检验检测有限公司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平煤建工集团特殊凿井工程有限公司	同一集团公司的联营企业
河南平煤神马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河南平煤神马投资运营有限公司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武汉煤焦矿产品交易市场有限公司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湖北平武工贸有限公司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河南平煤神马首山热能有限公司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河南省浚源医学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平顶山天成矿山工程设备有限公司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河南天成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河南平煤神马人力资源有限公司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平煤神马人力资源(叶县)有限公司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郟县景昇煤业有限公司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河南平煤神马医药有限公司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平顶山金鼎煤化科技有限公司	同一集团公司的联营企业
襄城县紫云书院文化旅游有限公司	同一集团公司的联营企业
上海拓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同一集团公司的联营企业
河南中平健康管理有限公司	同一集团公司的联营企业
河南中平韩一健康管理有限公司	同一集团公司的联营企业
河南新一健康管理有限公司	同一集团公司的联营企业
郑州中平吉凯医疗美容有限公司	同一集团公司的联营企业

河南平创置业有限公司	同一集团公司的联营企业
河南中平建筑科技有限公司	同一集团公司的联营企业
河南中宜创芯发展有限公司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河南平煤神马采日储能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河南平煤神马智慧能源有限公司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平煤神马智慧能源光山有限公司	同一集团公司的联营企业
河南平煤神马超硬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营口鑫宇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河南丹水北运水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苏州银瑞光电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同一集团公司的联营企业
河南平煤神马尼龙材料(遂平)有限公司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职业病防治院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平煤神马人力资源(叶县)有限公司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河南平煤神马尼龙材料(遂平)有限公司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平煤神马韩国有限公司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上海国厚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同一集团公司的联营企业
河南平煤神马汝丰炭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同一集团公司的联营企业
河南超蓝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同一集团公司的联营企业
河南华沐通途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同一集团公司的联营企业
洛阳合辉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同一集团公司的联营企业
开封市华风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同一集团公司的联营企业
嘉兴港区华恒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同一集团公司的联营企业
河南华沐通途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同一集团公司的联营企业
南通华联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同一集团公司的联营企业
宜兴华悦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河南中平紫光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河南平禹煤电新型建材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平顶山市香安煤业有限公司	同一集团公司的联营企业
许昌天晶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焦作市华都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河南能信热电有限公司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三门峡市华途新能源有限公司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平煤神马首安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平煤焯龙新能源有限公司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河南省医学生物检测有限公司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河南平煤神马朝川化工科技有限公司	同一集团公司的联营企业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平顶山京宝焦化有限公司	同一集团公司的联营企业
河南平煤神马夏店煤业有限公司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河南平煤国能锂电有限公司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平顶山煤业(集团)乙炔厂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南通鹏发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福建铭弘实业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蓝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中共中国平煤神马能源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委员会党校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阳光物业有限公司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中平能化集团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平顶山市东南热能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平顶山神鹰天泰盐业有限公司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平顶山三梭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平顶山同信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同一集团公司的联营企业
平煤神马集团河南天健日化有限公司	同一集团公司的联营企业
中国神马集团橡胶轮胎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平顶山神马医院	其他关联方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天宏焦化有限公司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平顶山市天和煤业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平顶山神马大酒店有限公司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河南明源实业集团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上海平煤神马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上海神马帘子布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博列麦纤维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中国平煤神马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职工休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养院	
中国平煤神马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招标采购中心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中国平煤神马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招标采购中心神马分部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平煤神马集团职业病防治院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中国平煤神马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物资仓储配送中心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PINGMEI SHENMA USA(HK)LIMITED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Pingmei Shenma Korea Limited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中国平煤神马能源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资产清理整合办公室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平顶山天安煤业股份有限公司供应部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平顶山工业职业技术学院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平煤神马集团尼龙科技有限公司神马运维公司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平顶山市东部投资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金石制造业转型升级新材料基金（有限合伙）	其他关联方
鄂托克旗建元煤焦化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关联方
福建省恒申合纤科技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平顶山市东鑫焦化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关联方
平顶山强立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关联方
平顶山取友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关联方
平顶山叶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平顶山天安煤业股份有限公司安全技术培训中心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中国平煤神马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现代服务分公司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中国平煤神马控股集团有限公司铁路运输处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河南平煤神马医药有限公司晶珠路大药房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平煤神马建工集团有限公司土建处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中国平煤神马能源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物业事业部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中国平煤神马能源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赛尔项目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中国平煤神马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资金管理中心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平煤神马建工集团有限公司郑州分公司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平煤神马建工集团有限公司安装处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平煤神马建工集团有限公司六处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平煤神马建工集团有限公司重庆分公司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中国平煤神马控股集团有限公司郑州平美酒店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中国平煤神马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物业服务中心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平顶山天昊实业公司南水北运项目筹建处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平顶山天安煤业股份有限公司供水分公司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尼龙科技有限公司神马运维公司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Pingmei Shenma America(Canada) Inc.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CHUHEI TRADING CO.,LTD(中平贸易株式会社)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河南科源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关联方
上海神马帘子布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平顶山天安煤业股份有限公司一矿	同一集团下的联营企业
河南联创综机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平煤神马(内蒙古)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河南平禹四矿矿业有限公司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平顶山市天和煤业有限公司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新疆平煤天安电投能源有限公司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河南天安十三矿煤业有限公司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平煤神马建工集团叶县市政工程管理有 限公司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开封平煤超导热新材料有限公司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南阳旭华新能源有限公司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开封天道新材料有限公司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河南易成新能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平顶山孝欣养老服务有限公司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平煤神马人力资源（上海）有限公司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河南平煤神马电子新材料有限公司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深圳羲和光能有限公司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河南宁新储能动力电池有限公司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中平神马（福建）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受同一集团公司控制

5、 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 度（如适用）	是否超过交易 额度（如适用）	上期发生额
中国平煤神马 控股集团有限 公司	采购材料、采购 设备、运输服务 等	500,852.99			380,113.80
中国平煤神马 集团尼龙科技 有限公司	采购材料、电 力、燃料、动力 等	228,693.14			180,830.90
江苏永通新材 料科技有限公 司	锦纶6切片等	119,103.87			11,245.37
河南天通电力 有限公司	电费	52,085.49			57,763.18
平煤神马建工 集团有限公司	采购工程、采购 设备、修理费等	30,656.04			33,200.07
上海跃茂贸易 有限公司	采购材料款	13,459.10			4,435.38

河南硅烷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采购氢气	6,180.03			26,739.86
河南神马氯碱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采购材料款	6,164.23			11,420.63
河南平煤神马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电力	4,419.11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采购材料、采购设备、工程款、技术转让费	3,037.48			2,063.17
河南神马减碳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技术使用费	2,904.10			
平顶山天安煤业股份有限公司	油料	1,754.54			73.41
河南神马隆腾新材料有限公司	采购材料	1,348.96			2,368.75
河南平煤神马人力资源有限公司	人力资源服务费、职工教育经费	1,172.13			356.38
平顶山神马医院	体检医疗服务	925.15			515.84
河南兴平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监理费	812.65			718.85
中平能化集团天工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工程服务、设备	806.90			136.70
平顶山市尼龙城旭途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电费	695.04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天源新能源有限公司	电费、押金	565.63			660.55
平顶山市普恩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材料款	452.79			2,132.89
上海神马帘子布有限责任公司	材料采购	432.29			465.66
平顶山工业职业技术学院	培训服务	388.73			
平顶山市东南热能有限责任公司	采购热力费	277.49			1,527.04

平煤神马建工集团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采购工程	272.00			11.47
福建省恒申合纤科技有限公司	技术使用费	231.42			230.93
河南平煤神马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电费	217.56			96.72
中平信息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采购设备、信息服务等	195.58			266.98
河南神马泰极纸业有限责任公司	包装料	176.25			809.46
《中国平煤神马报》社有限公司	报刊费、广告费	174.67			146.29
河南兴和顺实业有限公司	编织袋、装卸费、转运费	169.23			265.81
河南平煤神马医药有限公司	药品采购	118.31			
河南天成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工程款、设计费	95.03			281.28
平煤神马人力资源(叶县)有限公司	人力资源服务费	86.15			
河南平煤神马尼龙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技术服务	85.00			207.55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职业病防治院	职业病危害评估费	57.19			11.58
平顶山泰克斯特高级润滑油有限公司	电费	3.68			0.94
河南平煤神马设计院有限公司	设计费	29.24			7.34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油料款	26.88			3.15
河南平禹煤电股份有限公司	保险费、职工疗休养费	17.92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联合盐化有限公司	原煤	14.16			

河南平煤神马中南检验检测有限公司	材料采购	13.02			10.38
中共中国平煤神马能源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委员会党校	防暑降温物品费	9.02			
河南天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检测费用	6.81			2.59
河南中平招标有限公司	党建工作经费、培训费	2.44			5.17
平煤神马医疗集团总医院	修理费	2.40			
河南海联投资置业有限公司	招标投标服务	0.74			1.33
河南省医学生物检测有限公司	福利费	0.47			0.06
平顶山天安煤业天宏选煤有限公司	水费	0.36			3.03
河南平煤神马天泰盐业有限公司	培训服务				12.13
中平神马(福建)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物业服务费	4,446.27			5.77
河南神马氯碱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卫生保健等				6.34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焦化销售有限公司	培训服务				7.54
河南平煤神马环保节能有限公司	培训费				6.99
平顶山平煤设计院有限公司	设计费				52.83
河南中鸿集团煤化有限公司	培训费	74.88			21.51
河南京宝新奥新能源有限公司	采购液化气				166.82
平煤神马机械装备集团有限公司	采购工程				227.52

平煤神马建工集团矿山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采购工程				366.97
河南平禹煤电有限责任公司	采购原煤				596.55
博列麦纤维有限公司	采购材料、采购设备				1,473.40
河南旭成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电费	33.45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中国平煤神马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	93,221.07	43,300.26
博列麦神马气囊丝贸易(上海)有限公司	气囊丝、特品丝	46,198.61	42,042.69
上海跃茂贸易有限公司	尼龙66盐、己二酸	10,441.88	10,697.65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尼龙科技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	10,556.94	9,021.04
河南神马氯碱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中压蒸汽、氮气、设备	2,604.03	663.56
中平能化集团天工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改性切片	191.66	
河南神马氯碱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159.20	
河南平煤神马东大化学有限公司	咨询服务费	141.51	741.22
河南平煤神马梁北二井煤业有限公司	咨询服务费	132.08	
平煤神马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阀门、管件、仪表等	110.62	3,452.77
青海天蓝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	咨询服务费	94.34	
河南平煤神马夏店煤业股份有限公司	咨询服务费	73.21	
河南易成瀚博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咨询服务费	47.17	
河南平煤神马天泰盐业有限公司	咨询服务费	42.45	
平顶山锐扬科技有限公司	改性切片	8.19	
平顶山市科睿新材料制造有限公司	改性切片	5.97	2,843.19

河南首恒新材料有限公司	液氮	1.97	
平顶山市神马万里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		116.88
河南神马隆腾新材料有限公司	改性切片	497.79	714.39
河南平煤神马环保节能有限公司	水电费		69.28
平顶山市金宏普恩电子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笑气	2,663.56	2,745.88
河南平煤神马尼龙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技术转让与服务收入		1,000.00
平顶山市普恩科技有限公司	己二酸废液	744.47	666.51
平顶山市科盈化工有限公司	己二胺		644.34
平顶山市瑞联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己二酸废液	328.24	421.19
中平神马(福建)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己二胺	105.93	2,788.08
河南平煤隆基光伏材料有限公司	咨询服务费		566.04
河南中原金太阳技术有限公司	咨询服务费		2,366.76
平顶山平叶尼龙铁路有限公司	咨询服务费		
平顶山天安煤业股份有限公司	咨询服务费		207.55
河南泉象实业有限公司	销售切片	167.42	
河南兴和顺实业有限公司	包装物		45.39
平煤国际矿业投资有限公司	工业丝	145.39	816.91
平煤神马欧洲公司	工业丝、切片	10,840.76	11,971.28
中平贸易株式会社	切片、特种尼龙	1,112.66	6,588.22
平煤神马美国有限公司	帘子布、切片	3,889.73	4,331.91
上海神马帘子布有限责任公司	己二酸		2,306.84
福建世荣实业有限公司	己二酸		1,001.87
河南天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浸胶帆布、工业丝等	225.48	374.89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蓝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销售材料		35.07
福建铭弘实业有限公司	切片		0.91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纯苯、己二酸	31,140.37	53,013.48
------------------	--------	-----------	-----------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河南中原金太阳技术有限公司	设备	2,451.26	496.24
平顶山平叶尼龙铁路有限公司	设备	2,359.17	689.89
河南平煤神马东大化学有限公司	设备	1,476.73	285.72
河南平煤隆基光伏材料有限公司	设备	980.50	198.50
中国平煤神马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设备	561.72	212.46
河南平煤神马天泰盐业有限公司	设备	409.08	597.84
青海天蓝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	设备	287.66	
河南首恒新材料有限公司	设备	170.93	

河南首成科技新材料有限公司	设备	164.47	
河南易成瀚博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设备	149.08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天源新能源有限公司	设备	140.64	155.97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天源新能源有限公司	厂房屋顶	28.57	155.97
开封华瑞化工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设备	88.92	160.67
河南平煤神马梁北二井煤业有限公司	设备	67.16	443.24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金费用（如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如适用）		支付的租金		承担的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增加的使用权资产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中国平煤神马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物业中心	房产						132.39	13.99	3.47		
中国平煤神马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房产					114.29	114.29	29.46	32.99		
平顶山市金宏普恩电子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设备租赁费			861.56	123.20				861.56	157.40	
上海神马帘子布有限责任公司	厂房、仓库						200.00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平顶山神马帘子布发展有限公司	34,800.00	2019/6/25	2028/6/24	否
平顶山神马帘子布发展有限公司	160,000.00	2023/7/26	2036/7/25	否
平顶山神马帘子布发展有限公司	10,000.00	2024/1/22	2028/1/21	否
平顶山神马工程塑料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0,000.00	2022/12/06	2033/12/06	否
河南神马锦纶科技有限公司	15,300.00	2019/10/16	2028/10/15	否
河南神马锦纶科技有限公司	7,650.00	2019/3/28	2028/3/27	否
河南神马锦纶科技有限公司	8,000.00	2024/12/30	2030/12/30	否
河南神马锦纶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	2024/2/1	2028/8/15	否
河南平煤神马聚碳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88,000.00	2020/5/29	2031/5/28	否
河南平煤神马聚碳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19,530.41	2020/12/28	2029/5/28	否
河南平煤神马聚碳材料有限责任	30,000.00	2021/2/10	2031/11/22	否

公司				
河南平煤神马聚碳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30,000.00	2021/5/24	2029/6/30	否
河南平煤神马聚碳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45,000.00	2022/4/25	2029/4/25	否
河南平煤神马聚碳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20,000.00	2023/4/26	2030/4/26	否
河南平煤神马聚碳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30,000.00	2023/7/19	2030/7/21	否
河南平煤神马聚碳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30,000.00	2024/01/10	2030/01/10	否
河南平煤神马聚碳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	2024/01/02	2028/01/02	否
河南平煤神马聚碳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9,010.00	2024/4/26	2027/10/25	否
河南神马尼龙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60,000.00	2022/6/29	2028/6/28	否
河南神马氢化学有限责任公司	80,000.00	2022/4/22	2033/4/22	否
河南神马氢化学有限责任公司	80,000.00	2023/02/03	2034/01/09	否
河南神马氢化学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0	2023/9/20	2034/5/15	否
河南神马艾迪安	70,000.00	2021/12/27	2036/12/26	否

化工有限公司				
上海神马工程塑料有限公司	20,000.00	2022/12/27	2035/11/24	否
河南神马龙安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30,000.00	2024/4/12	2036/4/12	否
中平神马江苏新材料有限公司	2,420.00	2024/10/31	2028/10/17	否
中平神马江苏新材料有限公司	4,800.00	2024/12/26	2028/11/20	否
河南神马普利材料有限公司	60,000.00	2023/9/01	2035/12/25	否
河南首恒新材料有限公司	14,700.00	2020/5/27	2028/5/27	否
河南首恒新材料有限公司	14,700.00	2022/8/31	2030/8/26	否
河南首恒新材料有限公司	20,000.00	2023/7/20	2029/7/20	否
河南首恒新材料有限公司	9,800.00	2024/8/06	2028/9/05	否
河南首恒新材料有限公司	1,470.00	2024/8/14	2028/9/14	否
河南首恒新材料有限公司	4,900.00	2024/6/23	2030/6/23	否
河南首恒新材料有限公司	5,880.00	2024/11/29	2037/11/28	否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中国平煤神马控	73,333.33	2022/4/22	2033/4/21	否

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平煤神马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64,367.74	2021/12/27	2036/12/26	否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尼龙科技有限公司	55,000.00	2024/3/22	2026-03/22	否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尼龙科技有限公司	30,000.00	2024/1/29	2026/1/29	否
河南神马尼龙化工有限责任公司、中国平煤神马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36,935.00	2030/2/13	2033/2/14	否
江苏文凤化纤集团有限公司	1,730.00	2025/10/17	2028/10/17	否
南通鹏发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江苏文凤化纤集团有限公司、南通永大管业股份有限公司、邓龙仁、陈文凤、孙斌	3,200.00	2025/11/20	2028/11/20	否
福建省恒申合纤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3,923.20	2027/12/26	2030/12/26	否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博列麦纤维有限公司	60.00 万欧元	2007/11/22	不固定	日常经营借款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426.9	616.24

(8).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存款利息收入	24,245,080.52	33,861,795.02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存款借方发生额	37,725,820,214.92	40,154,088,096.97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存款贷方发生额	38,230,829,124.93	40,243,410,978.53

6、 应收、应付关联方等未结算项目情况

(1). 应收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货币资金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123,846.91		174,366.57	
应收账款					
	Pingmei Shenma America(Canada) Inc.	1,632.42	16.32		
	Pingmei Shenma Korea Limited	1,124.47	11.79		
	PINGMEI SHENMA USA(HK)LIMITED	73.54	0.74		
	博列麦神马气囊丝贸易(上海)有限公司	5,676.84	113.54	6,061.57	121.23
	河南神马氯碱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1,289.57	25.79	49.99	5.15
	河南神马氯碱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4.12			
	河南天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34.51	1.35	49.72	0.50
	平顶山锐扬科技有限公司	2.58	0.05		
	平顶山市科睿新材料制造有限公司	4.65	0.09	1,702.80	34.06
	平煤神马建工集	1,734.16	99.58	1,651.03	32.79

	团有限公司				
	平煤神马美国有限公司	2,133.89	21.34	4,578.41	117.27
	平煤神马欧洲公司	9,706.60	97.07	9,419.77	94.20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3,556.78	35.57	16,805.70	168.06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尼龙科技有限公司	245.74	4.91	3,570.35	93.36
	中国平煤神马控股集团集团有限公司	9,272.73	400.24	10,408.24	262.76
	中平贸易株式会社	71.68	0.72	145.20	1.95
	中平能化集团天工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216.08	4.32		
	中平神马(福建)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084.22	50.56	1,742.13	34.84
	平顶山市金宏普恩电子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181.12	3.62	178.54	3.57
	平顶山神鹰天泰盐业有限公司			130.07	104.05
	上海跃茂贸易有限公司			99.01	1.98
	上海神马帘子布有限责任公司			44.81	0.45
	中国平煤神马集			1.95	0.23

	团联合盐化有限公司				
	河南兴和顺实业有限公司			1.29	0.03
	平顶山市普恩科技有限公司	485.75	9.71		
应收款项融资					
	中国平煤神马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6,005.39		7,627.62	
	开封华瑞化工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83.28	
	平顶山市金宏普恩电子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130.67		552.77	
	河南神马氯碱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3,425.00		110.00	
	河南神马隆腾新材料有限公司			87.74	
	上海跃茂贸易有限公司	69.18		69.18	
	平煤国际矿业投资有限公司			52.00	
	河南天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60.00		20.00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联合盐化有限公司			15.00	
预付款项					
	河南神马氯碱发	15.55		21.80	

	展有限责任公司				
	河南神马氯碱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0.15		1.05	
	河南天通电力有限公司	1,490.17		1,699.52	
	平煤神马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19.53		119.53	
	中共中国平煤神马能源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委员会党校	4.61		0.84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15.37		0.12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1,046.72		1,190.50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尼龙科技有限公司	300.54		25.63	
	中国平煤神马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9,517.08		4,581.92	
	中平能化集团天工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7.17		7.17	
	中平神马(福建)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43			
	中平信息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13.46			
	平顶山市东南热			282.24	

	能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平煤神马报》社有限公司			42.37	
	平顶山市普恩科技有限公司			31.07	
	平顶山天安煤业股份有限公司	27.06		70.01	
	河南中平招标有限公司			0.60	
	上海跃茂贸易有限公司			0.27	
其他应收款					
	河南平煤神马东大化学有限公司	31.60	25.28	31.60	22.12
	河南平煤神马尼龙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1,060.00	63.60	1,060.00	21.20
	河南神马氯碱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0.29	0.23	0.29	0.20
	河南神马印染有限公司	143.03	123.00	143.03	117.28
	河南中平招标有限公司	3.50	2.87	3.50	2.80
	平顶山市香安煤业有限公司	0.31	0.01		
	平顶山天安煤业股份有限公司安全技术培训中心	1.46	0.09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尼龙科技有限公司	345.00	241.50		

	中国平煤神马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3,822.78	511.28	106.46	21.04
	中国平煤神马能源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712.94	497.56		
	中平信息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37.56	1.45	1.03	0.93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阳光物业有限公司	4.91		0.41	0.33
	上海神马帘子布有限责任公司			24.71	17.92
	平煤神马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9.56	0.19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联合盐化有限公司			704.88	14.10
长期应收款					
	河南平煤神马聚碳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60,230.60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天源新能源有限公司	1,268.61		2,362.05	
	河南首成科技新材料有限公司	2,173.18			
	中国平煤神马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2,219.15		11,624.12	
	平顶山天安煤业股份有限公司	17,371.68		31,976.75	
	河南中原金太阳	50,494.66		47,896.24	

	技术有限公司				
	河南平煤隆基光伏材料有限公司	20,197.87		19,158.50	
	河南平煤神马东大化学有限公司	25,187.14		19,000.43	
	平顶山平叶尼龙铁路有限公司	50,690.57		48,189.89	
	河南易成瀚博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623.15			
	青海天蓝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	5,209.73			
	河南首恒新材料有限公司	5,167.74			
	河南平煤神马天泰盐业有限公司			4,385.92	
其他非流动资产					
	平煤神马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		2,054.96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297.93		6.00	
	中国平煤神马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6,273.77		16,889.04	
	中平信息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50.00			
	河南天成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5.0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河南平煤神马天泰盐业有限公司	4,821.08		2,887.53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天源新能源有限公司	1,231.39		150.00	
	河南首成科技新材料有限公司	1,647.59			
	平顶山天安煤业股份有限公司	16,662.75		18,023.25	
	河南平煤神马东大化学有限公司	4,903.55		1,040.00	
	河南易成瀚博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625.71			
	青海天蓝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	3,251.43			
	河南首恒新材料有限公司	3,257.41			
	河南中原金太阳技术有限公司			2,600.00	
	平顶山平叶尼龙铁路有限公司			2,500.00	
	河南平煤神马梁北二井煤业有限公司			2,426.98	
	河南平煤隆基光伏材料有限公司			1,040.00	
	中国平煤神马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588.33	

(2). 应付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鄂托克旗建元煤焦化有限责任公司	3,395.02	
	福建省恒申合纤科技有限公司	233.93	
	河南平煤神马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1,430.03	
	河南平煤神马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77.11	44.50
	河南平煤神马人力资源有限公司	54.23	
	河南平煤神马设计院有限公司	59.51	5.00
	河南平煤神马医药有限公司	49.71	
	河南神马芳纶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335.40	
	河南神马减碳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293.81	829.98
	河南神马氯碱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0.18	493.37
	河南神马泰极纸业有限责任公司	11.51	79.09
	河南沈缆电缆有限责任公司	43.47	55.85
	河南天成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67.33	218.19
	河南天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0.24	1.14
	河南天通电力有限	1,005.91	2,085.33

	公司		
	河南兴和顺实业有限公司	50.30	485.96
	河南兴平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169.62	305.07
	河南旭成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37.31	
	河南中平紫光科技有限公司	6.58	6.58
	平顶山工业职业技术学院	16.84	
	平顶山三梭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51.25	51.25
	平顶山神马医院	250.25	230.62
	平顶山神马鹰材包装有限责任公司	68.08	
	平顶山市东南热能有限责任公司	17.89	83.74
	平顶山市尼龙城旭途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310.18	
	平顶山市普恩科技有限公司	116.14	395.93
	平顶山泰克斯特高级润滑油有限公司	0.46	7.15
	平顶山天安煤业股份有限公司	238.53	
	平顶山天安煤业股份有限公司供应部	1.39	
	平顶山同信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25	3.85

	平煤神马集团河南天健日化有限公司		0.01
	平煤神马建工集团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166.89	173.67
	平煤神马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12,567.38	8,300.20
	平煤神马美国有限公司	259.70	
	平煤神马人力资源（叶县）有限公司	5.04	
	平煤神马首安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0.20
	上海神马帘子布有限责任公司	71.48	204.75
	上海跃茂贸易有限公司	7.35	7.36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470.76	969.68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尼龙科技有限公司	15,139.95	32,507.94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天源新能源有限公司	77.14	57.98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职业病防治院	2.51	
	中国平煤神马控股集团集团有限公司	43,305.49	43,211.50
	中平能化集团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4.74	0.99
	中平能化集团天工	377.34	177.11

	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中平神马（福建）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5.77	
	中平信息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293.09	395.60
	河南神马氯碱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963.82
	河南硅烷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343.11
	博列麦纤维有限公司		113.43
	河南平煤神马尼龙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70.00
	河南平禹煤电有限责任公司		67.08
	平顶山平煤设计院有限公司		56.00
	河南神马隆腾新材料有限公司		48.14
	河南惠润化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9.53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联合盐化有限公司		2.49
专项应付款			
	平顶山神马化纤织造有限责任公司		270.00
	河南平煤神马尼龙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6.07
	河南平煤神马聚碳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748.14	
	平顶山神马鹰材包	41.09	

	装有限责任公司		
应付票据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 尼龙科技有限公司	5,600.78	26,571.38
	中国平煤神马控股 集团有限公司招标 采购中心		417.72
	河南神马泰极纸业 有限责任公司	30.68	58.16
其他应付款			
	《中国平煤神马报》 社有限公司	0.63	24.35
	河南惠润化工科技 股份有限公司	3.80	3.80
	河南平煤神马节能 科技有限公司	6.64	8.64
	河南平煤神马尼龙 材料（遂平）有限公 司	0.23	
	河南平煤神马人力 资源有限公司	108.00	118.80
	河南神马减碳技术 有限责任公司	28.75	30.95
	河南神马氯碱发展 有限责任公司	16.00	
	河南省医学生物检 测有限公司	14.80	14.80
	河南首恒新材料有 限公司	500.00	
	河南天成环保科技 股份有限公司	5.20	5.35

	河南兴和顺实业有限公司	1.00	4.20
	河南旭成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0.20	0.20
	河南中平川仪电气有限公司	1.00	1.00
	平顶山神马医院	322.57	511.49
	平顶山市普恩科技有限公司	1.07	6.13
	平顶山天安煤业股份有限公司	8.09	
	平煤神马建工集团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3.25	1.80
	平煤神马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42.82	80.43
	上海国厚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6.61	9.66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393.28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尼龙科技有限公司	25.18	31.52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天源新能源有限公司	1.40	1.40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职业病防治院	1.18	
	中国平煤神马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4,893.31	3,834.21
	中国平煤神马能源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70.16	

	公司物业事业部		
	中平能化集团天工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5.50	5.30
	中平信息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88.52	81.81
	博列麦纤维有限公司		620.01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00.00	200.00
	河南平煤神马环保节能有限公司		15.66
	平煤神马建工集团矿山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12.00
	河南平煤神马设计院有限公司		2.80
	中平神马(福建)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00
	河南华沐通途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0.60
	神马建安公司车款	0.5	0.50
	平顶山天安煤业天宏选煤有限公司		0.40
	中国神马集团橡胶轮胎有限责任公司	0.22	0.22
	河南神马芳纶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17.01	
合同负债			
	平煤神马韩国有限公司	2.86	

	CHUHEI TRADING CO.,LTD(中平贸易株式会社)	40.77	
	河南神马隆腾新材料有限公司	62.64	
	河南神马泰极纸业 有限责任公司	0.25	
	平煤国际矿业投资 有限公司	0.73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 蓝天化工股份有限 公司	1.42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 尼龙科技有限公司	1,288.72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 平顶山天昊实业公 司南水北运项目筹 建处	15.30	
	中平能化集团天工 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0.23	
	中国平煤神马能源 化工集团有限责任 公司资产清理整合 办公室	67.15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 天源新能源有限公 司	28.57	
租赁负债			
	平顶山市金宏普恩 电子材料有限责任 公司	1,211.48	1,886.84

	中国平煤神马控股集团 集团有限公司	632.74	592.33
--	----------------------	--------	--------

(3). 其他项目

适用 不适用

7、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1、本公司参与和实行的资金集中管理安排的主要内容如下：

本公司及各子公司在中国平煤神马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开立账户，期末将部分闲置资金存放在各公司在财务公司开立的账户，存款利率为同期存款利率。

2、本公司归集至集团的资金

本公司未归集至集团母公司账户而直接存入财务公司的资金

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货币资金	123,865.68		174,366.57	
合计	123,865.68		174,366.57	
其中：因资金集中管理支 取受限的资金				

十五、 股份支付

1、 各项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数量单位：股 金额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授予对象类别	本期授予		本期行权		本期解锁		本期失效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管理人员	8,322,000.00	120,982.19						
生产人员	1,504,000.00	21,864.60						
合计	9,826,000.00	142,846.80						

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或其他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2、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市价法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重要参数	
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信息做出最佳估计
本期估计与上期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不适用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142,846.80 元

3、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股份支付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授予对象类别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费用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费用
管理人员	120,982.19	

生产人员	21,864.60	
合计	142,846.80	

5、 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六、 承诺及或有事项

1、 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对外重要承诺、性质、金额

2020年11月13日，本公司之子公司河南神马氢化学有限责任公司对煤制氢氨项目实施项目建设跟投激励模式：跟投金额预计2,000.00万元左右，根据氢氨项目是否按期建设投产、投资金额节、超概算比例，对跟投人员按跟投资金实施一定比例的奖励或扣减，项目投资额考核兑现后，跟投合同终止，跟投余额予以退还；并在项目投产3年时间内实现盈利的，对原跟投人员按年度实施超额利润分享。

2、 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1、 未决诉讼

润寅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润寅公司”）是一家台湾公司，常年向本公司进口尼龙66工业丝，双方一直采用FOB价格成交，润寅公司以信用证方式进行支付。本公司在供货时，根据润寅公司的指示，将货物分别发给润寅公司或其关联公司。2019年2月和3月间，本公司在收到润寅公司的信用证之前，根据润寅公司的需求，将价值2,012,862.36美元的尼龙66工业丝在青岛港交付其委托的承运人运至台湾台中港，润寅公司一直未付款。后润寅公司实际控制人王音之涉嫌刑事犯罪被台湾司法机构采取刑事强制措施，润寅公司债权人建新国际股份有限公司因其对润寅公司有债权及执行费为由申请台湾法院扣押了其中的19柜货物，其他4柜（价值361,692.50

美元) 运回青岛。本公司为处理 23 柜货物支出滞港费、运费等共计 158,424.00 美元, 运回 4 柜货物转卖差价损失 62,419.75 美元。就该事项, 本公司于 2021 年 1 月 15 日向山东省青岛市黄岛区人民法院起诉润寅公司、杨文虎、王音(润寅公司的股东为王音, 其丈夫为杨文虎)。

本公司为避免判决将来难以执行, 向法院申请对王音之名下位于青岛市城阳区兴阳路 417 号 38 号楼 1 单元 1001 的住宅(权证号: 青房地权市字第 20133603 号)和杨文虎在逵迈贸易(上海)有限公司 40%的股权进行保全。特申请银行出具诉讼保函进行担保, 保函金额为 1,448,600.00 元。保函有效期: 自保函出具之日起至 2026 年 2 月 8 日止。

2023 年 11 月本公司收到青岛市人民法院转入的青岛不动产执行款人民币 1,366,521.42 元, 王音之名下位于青岛市城阳区兴阳路 417 号 38 号楼 1 单元 1001 的住宅已执行完毕。

此外, 2021 年 3 月本公司向台湾台北地方法院发起对润寅公司的诉讼, 请求确认本公司为被扣押的 19 柜货物的唯一物权所有人。本公司向台湾台中地方法院发起对建新国际股份有限公司的诉讼, 请求法院撤销对该 19 箱货物的查封并要求建新国际股份有限公司赔偿本公司的损失。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台湾台北地方法院的案件未判决。本公司账面应收润寅公司人民币 9,283,719.36 元(1,310,759.93 美元)已全额计提减值。

2、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期末已经背书或贴现尚未到期的银行承兑票据合计金额 3,096,502,117.78 元。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未到期的保函金额 17,141,530.00 元。

担保人	保函余额	保证金比例	保函到期日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平顶山分行营业部	1,448,600.00	100%	2026-02-08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平顶山分行营业部	15,000,000.00	100%	2025-2-28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692,930.00	100%	2025-05-08
合计	17,141,530.00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七、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 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48,733,694.00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利润或股利	48,733,694.00
审议程序	<p>经公司董事会十一届第五十四次会议审议，2024年度公司拟以公司2024年年末总股本1,015,100,986股扣除公司目前回购专用账户的股份余额40,427,106股后的股份数974,673,880股为可参与分配的股本基数，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50元（含税），合计派发48,733,694.00元（含税）。</p> <p>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账户的股份余额后的股份数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如在本利润分配方案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可参与分配的股本发生变动，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如后续可参与分配的股本发生变化，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本年度公司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不送红股，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至下一年度。</p> <p>本分配方案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需提交公司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p>

3、 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八、其他重要事项

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适用 不适用

(2). 未来适用法

适用 不适用

2、重要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3、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4、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5、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6、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九、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		
其中：1年以内分项		
	1,082,759,410.43	946,955,932.16
1年以内小计	1,082,759,410.43	946,955,932.16
1至2年	44,206,926.16	25,343,775.17
2至3年	18,436,071.59	1,643,659.34
3年以上		
3至4年	1,564,453.74	3,903,915.90
4至5年	3,440,253.16	9,345,295.51
5年以上	45,648,121.50	42,823,520.29
小计	1,196,055,236.58	1,030,016,098.37
减：坏账准备	76,659,475.90	74,651,669.00
合计	1,119,395,760.68	955,364,429.37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27,010,982.55	2.26	26,879,905.25	99.51	131,077.30	28,218,018.37	2.74	28,218,018.37	100.00	
其中：										
单项金额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7,010,982.55	2.26	26,879,905.25	99.51	131,077.30	28,218,018.37	2.74	28,218,018.37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169,044,254.03	97.74	49,779,570.65	4.26	1,119,264,683.38	1,001,798,080.00	97.26	46,433,650.63	4.64	955,364,429.37
其中：										
账龄组合	965,491,663.38	80.72	49,779,570.65	5.16	915,712,092.73	962,187,845.93		46,433,650.63		915,754,195.30
低风险组合	203,552,590.65	17.02			203,552,590.65	39,610,234.07				39,610,234.07
合计	1,196,055,236.58	100.00	76,659,475.90		1,119,395,760.68	1,030,016,098.37	100.00	74,651,669.00		955,364,429.37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河北轮胎有限责任公司	9,739,537.21	9,739,537.21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润寅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9,321,005.99	9,321,005.99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乐清市银福塑化有限公司	4,874,948.76	4,874,948.76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张宏军	457,280.00	457,28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河南工艺进出口公司	267,950.19	267,950.19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天津国际联合轮胎橡胶股份有限公司	1,039,487.42	1,039,487.42	100.00	涉诉
广东神马龙威实业有限公司	1,310,772.98	1,179,695.68	90.00	涉诉
合计	27,010,982.55	26,879,905.25	99.51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账龄组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年以内	910,243,576.80	9,102,435.77	1.00
1-2年	15,070,882.51	4,521,264.75	30.00
2-3年	15,187,298.61	11,390,473.96	75.00
3-4年	524,966.32	472,469.69	90.00
4-5年	3,440,253.16	3,268,240.50	95.00
5年以上	21,024,685.98	21,024,685.98	100.00
合计	965,491,663.38	49,779,570.65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单项计提	28,218,018.37	5,268,510.49		6,606,623.61		26,879,905.25
按组合计提	46,433,650.63	3,345,920.02				49,779,570.65
合计	74,651,669.00	8,614,430.51		6,606,623.61		76,659,475.90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4,967,945.80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平顶山神马工程塑料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18,412,385.80		118,412,385.80	9.90	
平煤神马欧洲公司	97,066,026.04		97,066,026.04	8.12	970,660.26
巴斯夫新材料有限公司	45,145,972.00		45,145,972.00	3.77	451,459.72
奥升德功能材料(苏州)有限公司	37,453,500.00		37,453,500.00	3.13	374,535.00
英威达尼龙化工(中国)有限公司	35,796,722.00		35,796,722.00	2.99	357,967.22
合计	333,874,605.84		333,874,605.84	27.91	2,154,622.2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26,343,974.94	25,623,974.94
应收股利	31,337,190.36	
其他应收款	4,441,449,503.63	3,208,925,724.57
合计	4,499,130,668.93	3,234,549,699.51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定期存款		
委托贷款		
债券投资		
应收利息	26,343,974.94	25,623,974.94
小计	26,343,974.94	25,623,974.94
减：坏账准备		
合计	26,343,974.94	25,623,974.94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利息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7).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平顶山神马工程塑料有限责任公司	31,337,190.36	
小计	31,337,190.36	
减：坏账准备		
合计	31,337,190.36	

(8).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9).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10).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股利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1).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12).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3).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		
其中：1年以内分项		
	2,760,584,218.58	2,990,844,847.22
1年以内小计	2,760,584,218.58	2,990,844,847.22
1至2年	1,611,445,466.05	112,494,848.11
2至3年	16,207,760.84	8,728,268.63
3年以上		

3至4年	8,728,268.63	7,709,955.38
4至5年	7,709,955.38	39,383,768.85
5年以上	113,456,268.09	164,068,114.25
小计	4,518,131,937.57	3,323,229,802.44
减：坏账准备	76,682,433.94	114,304,077.87
合计	4,441,449,503.63	3,208,925,724.57

(14).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合并关联方往来款、借款	4,364,019,876.58	3,291,276,021.19
往来款	152,711,221.97	30,781,018.19
抵押金	557,760.00	557,760.00
代扣个人工资、社保及其他	377,222.53	289,866.78
备用金	281,606.28	281,606.28
保证金	184,250.21	43,530.00
合计	4,518,131,937.57	3,323,229,802.44

(15).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4年1月1日余额	1,558,153.17	27,390,434.80	85,355,489.90	114,304,077.87
2024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1,161,839.77	1,161,839.77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8,640,366.50	247,039.68	3,104,697.02	11,992,103.20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396,313.40	25,347,581.69	23,869,852.04	49,613,747.13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4年12月31日余额	8,640,366.50	3,451,732.56	64,590,334.88	76,682,433.94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16).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账龄组合	28,948,587.97	8,887,406.18		22,104,805.90		15,731,188.25
单项计提组合	85,355,489.90			24,404,244.21		60,951,245.69
合计	114,304,077.87	8,887,406.18		46,509,050.11		76,682,433.94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17).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8).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 期末余额合计 数的比例(%)	款项的性 质	账龄	坏账准备 期末余额
平煤神马融 资租赁有限 公司	2,350,000,000.00	52.01	借款	1年以内、 1-2年	
平顶山神马 帘子布发展 有限公司	991,363,661.47	21.94	销售商品, 借款	1年以内、 1-2年	
神马博列麦 (平顶山)气 囊丝制造有 限公司	151,411,735.94	3.35	借款	1年以内、 1-2年、2-3 年、3-4年、 4-5年、5 年以上	60,564,694.38
河南神马氢 化学有限责 任公司	474,992,709.01	10.51	借款	1年以内、 1-2年	
河南神马普 利材料有限 公司	132,446,250.00	2.93	借款及利 息	1年以内	
合计	4,100,214,356.42	90.74		/	

(19).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 别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 单 项 计 提 坏 账 准 备	151,798,287.25	3.36	60,951,245.69	40.15	90,847,041.56	97.78	212,808,897.78	6.40	85,355,489.90	40.11	127,453,407.88
按 信 用 风 险 特 征 组 合 计 提 坏 账 准 备	4,366,333,650.32	96.64	15,731,188.25	0.36	4,350,602,462.07	93.60	3,110,420,904.66	93.60	28,948,587.97	0.93	3,081,472,316.69
其 中											

账龄组合	20,157,357.07	0.45	15,731,178.04	78.04	4,426,168.82	30,119,063.16	0.91	28,948,587.97	96.11	1,170,475.19
其他组合	4,346,176,293.25	96.19			4,346,176,293.25	3,080,301,841.50	92.69			3,080,301,841.50
合计	4,518,131,937.57	100.00	76,682,433.94		4,441,449,503.63	3,323,229,802.44	100.00	114,304,077.87		3,208,925,724.57

重要的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名称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依据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单项计提组合	151,411,735.94	60,564,694.38	40	内部往来单项金额重大	212,422,346.47	84,968,938.59
单项计提组合	386,551.31	386,551.31	100	已无业务往来，预计无法收回。	386,551.31	386,551.31
合计	151,798,287.25	60,951,245.69			212,808,897.78	85,355,489.9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计提项目：

名称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项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年以内	12,343,380.71	8,640,366.50	70.00
1—2年	1,659,771.10	1,327,816.88	80.00
2—3年	977,103.49	801,224.86	82.00
3—4年	1,538,012.58	1,322,690.82	86.00
4—5年			
5年以上	3,639,089.19	3,639,089.19	100.00
合计	20,157,357.07	15,731,188.25	

其他应收款项账面余额变动如下：

账面余额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上年年末余额	3,008,951,366.85	127,093,512.75	212,808,897.78	3,348,853,777.38
上年年末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1,604,015,062.74	1,604,015,062.74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新增	4,358,519,673.96	1,659,771.10	7,761,742.54	4,367,941,187.60
本期终止确认	1,404,936,304.11	1,728,593,459.42	65,133,263.88	3,198,663,027.41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4,358,519,673.96	4,174,887.17	155,437,376.44	4,518,131,937.57

3、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8,883,743,221.98		8,883,743,221.98	10,024,176,412.94		10,024,176,412.94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935,558,073.58		935,558,073.58	629,674,072.36		629,674,072.36
合计	9,819,301,295.56		9,819,301,295.56	10,653,850,485.30		10,653,850,485.30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河南平煤神马聚碳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861,498,400.00			861,498,400.00				

公司							
河南神马尼龙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5,217,282,025.94		13,897.98				5,217,295,923.92
平顶山神马工程塑料有限责任公司	958,447,382.20			958,447,382.20			
上海神马工程塑料有限公司	192,623,420.30		3,692.56				192,627,112.86
神马博列麦(平	77,192,373.90		4,622.97				77,196,996.87

顶山)气囊丝制造有限公司							
平顶山神马帘子布发展有限公司	1,006,227,500.00		8,722.58				1,006,236,222.58
河南神马锦纶科技有限公司	91,800,000.00		97,920,901.33				189,720,901.33
河南神马普利材料有限公司	186,170,525.99		68,020,483.78				254,191,009.77

中平神马江苏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69,000,000.00						69,000,000.00	
平顶山神马鹰材包装有限责任公司	6,564,800.79			6,564,800.79				
平顶山神马工程塑料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04,771,190.51						204,771,190.51	
河南	40,000,000.00					-40,000,000.		

平煤神马尼龙投资管理 有限公司						00		
平煤神马融资租赁有限 公司	435,058,793.31						435,058,793.3 1	
河南神马艾迪安化工有 限公司	420,190,000.00		93,814,652. 04				514,004,652.0 4	
平顶山神马尼龙材料中	37,350,000.00		12,650,000. 00				50,000,000.00	

试基地有限公司							
河南神马龙安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120,000,000.00		117,005,466.15				237,005,466.15
河南神马芳纶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河南神马华威塑胶股份有限公司			45,321,625.86				45,321,625.86

神马屹立 (河南)纤维有限公司			20,400,000. 00				20,400,000.00	
神马龙泰科技 (泰国)有限公司			92,526,000. 00				92,526,000.00	
深圳市神马化工有限公司			10,617,489. 08				10,617,489.08	
河南神马催化科技有限公司			267,751,345. .83				267,751,345.8 3	

平顶山神马工程塑料有限责任公司			8,315.53				8,315.53	
河南神马氢化学有限责任公司			10,176.34				10,176.34	
合计	10,024,176,412	0.0	826,077,392	1,826,510,582		-140,000,000	8,883,743,221	
	.94	0	.03	.99		.00	.98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小计											
二、联营企业											
平顶山尼龙新材料和新能源产业发展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990,215.77			-23,814.72						3,966,401.05	
河南神马泰极纸业有限责任公司	7,163,842.17			1,651,213.69			2,091,060.80			6,723,995.06	
博列麦神马气囊丝贸易(上海)有限公司	25,016,233.96			4,056,782.39						29,073,016.35	
河南首恒新材料有限公司	128,132,250.21			-40,201,024.97						87,931,225.24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464,371,530.25			32,433,605.50			12,600,000.00			484,205,135.75	

河南神马印染有限公司	1,000,000.00	5,367,585.48		-138,493.41						6,229,092.07	
屹立锦纶科技(苏州)有限公司		143,660,072.00		1,271,078.29						144,931,150.29	
屹立(苏州)工程塑料科技有限公司		62,589,928.00		1,284,397.22						63,874,325.22	
河南神马隆腾新材料有限公司		12,500,000.00		1,390,315.09						13,890,315.09	
河南神马芳纶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5,455,787.26		189,204.72				94,733,417.46	
小计	629,674,072.36	324,117,585.48		-3,731,728.18		189,204.72	14,691,060.80			935,558,073.58	
合计	629,674,072.36	324,117,585.48		-3,731,728.18		189,204.72	14,691,060.80			935,558,073.58	

(3).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127,812,305.98	1,918,506,031.77	2,188,005,440.83	1,925,612,052.72
其他业务	10,343,431,928.14	10,301,480,409.74	10,921,261,009.87	10,881,765,189.42
合计	12,471,244,234.12	12,219,986,441.51	13,109,266,450.70	12,807,377,242.14

(2).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同分类	XXX-分部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商品类型				
帘子布	2,069,233,000.33	2,042,007,689.15	2,069,233,000.33	2,042,007,689.15
工业丝	1,429,853,657.51	1,260,704,389.90	1,429,853,657.51	1,260,704,389.90
尼龙 66 切片	2,627,079,823.29	2,622,371,969.85	2,627,079,823.29	2,622,371,969.85
PC	271,004,938.88	258,018,029.26	271,004,938.88	258,018,029.26
双酚 A	163,140,082.46	149,484,706.65	163,140,082.46	149,484,706.65
中间体及其他	5,909,652,118.67	5,887,250,793.80	5,909,652,118.67	5,887,250,793.80
按经营地区 分类				
内贸	10,958,500,178.48	10,837,947,127.83	10,958,500,178.48	10,837,947,127.83
外贸	1,511,463,442.66	1,381,890,450.78	1,511,463,442.66	1,381,890,450.78
市场或客户 类型				
合同类型				
按商品转让的 时间分类				
在某一	12,469,963,621.14	12,219,837,578.61	12,469,963,621.14	12,219,837,578.61

时点确认				
按合同期限分类				
按销售渠道分类				
合计	12,469,963,621.14	12,219,837,578.61	12,469,963,621.14	12,219,837,578.61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营业收入明细：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客户合同产生的收入	12,469,963,621.14	13,107,787,332.05
租赁收入	1,280,612.98	1,479,118.65
合计	12,471,244,234.12	13,109,266,450.70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公司主营业务为销售工业丝、帘子布、尼龙 66 切片、己二酸等，与客户签订的合同均为单一给付商品的合同，在将产品交付客户验收后，客户取得产品的控制权，确认收入的实现。合同价款通常分为现汇、信用证、承兑结算，基本为固定价格，不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结算期限通常为 30 天、60 天、90 天等，部分约定款到发货。

5、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33,268,914.36	903,275,756.90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822,898.72	17,218,309.80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729,922,371.33	-14,415,649.04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128,972,925.69	60,658,034.50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债务重组收益		
票据贴现的利息费用	-893,370.98	-2,123,630.55
合计	-567,751,003.54	964,612,821.61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二十、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80,745,230.8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75,390,672.41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		

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163,018.86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资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24,928,705.53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895,726.31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减：所得税影响额	21,491,853.95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29,588,390.51	
合计	125,925,619.14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 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42	0.03	0.0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16	-0.09	-0.09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董事长：李本斌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25年3月18日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